

1
2
2
0
2

中華民國

114
年度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教育部主管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25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29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30
三、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33
2.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34
3.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35
4.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6
5.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49
6.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1
7.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6
8.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8
9.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60
1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64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68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70
13. 資產折舊明細表.....	72
14. 資產報廢明細表.....	74
15.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75
16.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77

四、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78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81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82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84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86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90

五、附錄

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91
2.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92

六、大學及分基金預算書表

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1-1~1-86
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2-1~2-5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自 87 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務基金」之政策，開始實施校務基金。本著落實大學法賦予國立大學財務自主之原則，自籌部分財源，不僅能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同時亦能提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奠定高等教育為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才，並培養其研究創造能力之發展基礎。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

「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本校依「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函報教育部「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創新計畫書」，並經教育部於 111 年 5 月 16 日臺教技(三)字第 1112301427 號函核定設立「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本校自 112 年度起於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下設立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俾完整呈現個別預算編列資訊。

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的設立宗旨在於學企共事共學共研。以建構研究學院與產業界共治創新管理，提供跨域研發產學合作平台及規劃創新自主的跨域研發環境，發展高階人才培育之彈性法規制度為目標。聚焦人工智慧及半導體等重點領域，匯集六大專業學院產學研發及師資能量，縱橫鏈結前項產業研究平台，積極對外拓展相關產學研機關單位之合作研究關係，成立企業聯合研究總中心，推動學企雙邊技術研究合作，並聯動跨領域跨產業及跨國界的學習環境，以共同培育雙邊高階科技人才、企業家精神與創新思維為目標。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組織規程，設校長 1 人綜理校務，任期為 4 年，經連任程序通過後，得連任 1 次。得置副校長 1 人至 3 人，襄助校長推動校務，由校長自本校教授中聘請兼任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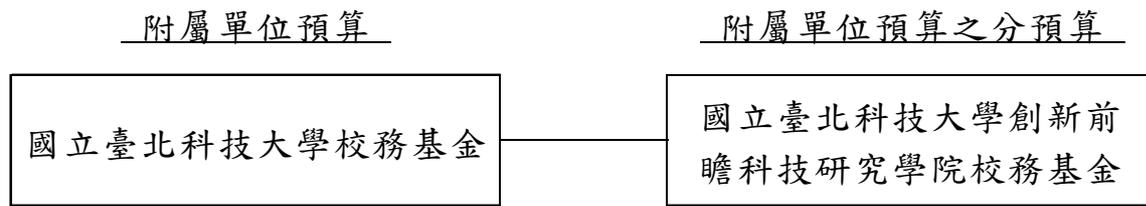
本校設行政單位及教學與研究單位，行政單位包括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處、國際事務處、圖書資訊處、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產學合作處、藝文中心、校友聯絡中心、安全衛生環保中心、校務研究暨永續發展中心、進修部、軍訓室、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教學與研究單位包括 6 學院、前瞻技術研究總部、通識教育中心、師資培育中心及體育室，本校各教學及研究單位設置情形如下：

- (一)機電學院設 6 研究所 (含碩、博士班) 及 3 系、五專 1 科。
- (二)電資學院設 5 研究所 (含碩、博士班) 及 4 系。
- (三)工程學院設 7 研究所 (含碩、博士班) 及 4 系。
- (四)管理學院設 4 研究所 (含碩、博士班) 及 3 系、EMBA、IMBA & IMF I。
- (五)設計學院設 4 研究所 (含碩、博士班) 及 3 系。
- (六)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設 4 研究所 (含碩、博士班)、2 系。
- (七)通識教育中心。
- (八)體育室。
- (九)師資培育中心。
- (十)前瞻技術研究總部設 3 研究總中心。

另本校設有校務會議、行政會議、主管會議、教務會議、學生事務會議、總務會議、研究發展會議、產學合作會議、國際事務會議、進修部會議；學院、前瞻技術研究總部、系、所、科、中心、室務會議；各處、部、室、中心會議。並設有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經費稽核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課程委員會、計算機與網路發展指導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職員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依據本校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組織規程，置院長 1 人掌理院務；副院長 1 人協助院長綜理院務。行政營運組織規劃產學營運總中心，下設半導體聯合研發中心、人工智慧聯合研發中心及國際研發聯盟；教學組織規劃人才培育總中心，規劃「人工智慧科技碩士、博士學位學程」、「資訊安全碩士、博士學位學程」等二學位學程，並於 113 學年度起增設「半導體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基金結構體系如下圖：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2)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34 億 7,104 萬元，較預算數 34 億 313 萬 5 千元，增加 6,790 萬 5 千元，約 2.00%，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因學生人數增加，致實際數較預期增加；各項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委辦計畫及產學合作研究計畫較預期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37 億 125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36 億 6,714 萬 5 千元，增加 3,411 萬 4 千元，約 0.93%，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因配合學生人數及政府專案補助計畫增加，相對支出成本較預算數增加；建教合作成本因各項委辦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較預期增加，相對成本支出亦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 億 4,077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9,697 萬 2 千元，增加 4,380 萬 2 千元，約 14.75%，主要係定存增加及存款利率較預期高，致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受贈收入因校友及外界指定用途捐款較預期增加。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8,655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6,800 萬元，增加 1,855

萬 8 千元，約 27.29%，主要係雜項費用因學生宿舍實際需求增加經費支出，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

(五)收支餘絀：決算賸餘數 2,399 萬 7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3,503 萬 8 千元，反絀為餘，相差 5,903 萬 5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利息收入及受贈收入等較預期增加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3 億 8,821 萬 6 千元（專案計畫 2,717 萬 9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 億 6,103 萬 7 千元），可用預算數 5 億 7,069 萬 2 千元（專案計畫 8,479 萬 5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 億 8,589 萬 7 千元），執行率約 68.03%，主要係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因前階段都審報告及細部設計圖說審查費時，致影響預算執行及後續工程招標期程；機械及設備因各單位依業務實際需求擲節辦理。

二、上(113)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實際執行數 15 億 2,525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 16 億 3,145 萬 2 千元，減少 1 億 619 萬 8 千元，約 6.51%，主要係推廣教育報名人數較預期減少，致推廣教育收入實際數較預計數減少；政府補助計畫尚在申請中，致其他補助收入實際數較預期減少。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以下簡稱研究學院)實際註冊學生人數較預期減少，致學雜費收入較預期減少；產學合作計畫收入未如預期，致建教合作收入較預期減少；合作企業資金挹注金額未如預期，致可申請之國發基金補助款相對減少。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執行數 17 億 9,973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18 億 6,330 萬 5 千元，減少 6,356 萬 9 千元，約 3.41%，主要係研究學院依產學合作計畫實際需求執行經費，致建教合作成本實際數較預計數減少，依業務實際需求執行經費，致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管理費用

及總務費用實際數較預計數減少。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執行數 2 億 4,083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6,599 萬 1 千元，增加 7,484 萬 7 千元，約 45.09%，主要係積極向企業及校友募款，致受贈收入實際數較預計數增加；定存到期認列之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校外租借之場地收入較預期增加，致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實際數較預期增加；投資 ETF 之現金股利較預期增加，致投資賸餘實際數較預計數增加。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執行數 3,143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3,619 萬 8 千元，減少 475 萬 9 千元，約 13.15%，主要係雜項費用因學生宿舍配合實際需求執行經費，致實際數較預算數減少。

(五)收支餘絀：實際短絀數 6,508 萬 3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1 億 206 萬元，減少短絀 3,697 萬 7 千元，約 36.23%，主要係建教合作收入、利息收入、受贈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等較預計數增加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實際執行數 1 億 1,761 萬 8 千元（專案計畫 0 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億 1,761 萬 8 千元），占預計數 2 億 625 萬 2 千元（專案計畫 500 萬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 億 125 萬 2 千元），執行率約 57.03%，主要係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辦理 2 次招標（113 年 2 月 21 日及 5 月 3 日）皆流標，致 113 年 6 月底前預算尚未執行所致；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由各單位依業務實際需求辦理請購或核銷作業中。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實務教學設計與課程規劃：本校為科技大學，除延續以培養實務能力之教育特質外，配合社會及產業界對高生產力之高級人才需求，

妥為規劃課程，培養理論與實務兼備，並以實用且具執行能力之技術人才。各系所科皆設有課程委員會，負責課程之規劃及審核，為使學校課程能與社會脈動結合，全校必修課程與專業選修課程每學期檢討或修訂1次，適時調整授課方向及內容，以期培養出能符應工商業界需求之學生。

2. 鼓勵教師實施混成式教學，營造創新教學情境：提供教師多元主題增能研習模組，並積極推動優質數位學習內容建置與應用，以強化學生學習之深度與廣度，同時營造e化校園氛圍，建構多元化的創新教學環境。此方面特訂有「數位教材製作及管理辦法」，並規劃「翻轉教室」、「生成式 AI 導入教學」及「混成式遠距教學」等促進計畫。
3. 為鼓勵教師熱心教學，持續改進教材教法，並表彰教學著有貢獻之教師，訂有「傑出教學獎與優良教學獎設置辦法」，由各系所學生投票選出專業科目及通識、體育課程教學優良之專任、專案教師若干名，經各系、所、科、通識教育中心、體育室及師資培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初選，各學院教評會複選通過後，再由本校傑出與優良教學獎遴選委員會辦理決選事宜。並請校長於公開場合頒發「傑出教學獎」加以表揚，以激勵並帶動教師教學熱忱。
4. 強化英語能力之教學，以提昇國際競爭力：
 - (1)於大學部(含進修部四技學優專班)新生入學時實施英文能力檢定測驗，依其測驗成績，英文課程分為高級、中級及初級三級教學。另訂定本校「共同必修英文分級分班及英文會考實施要點」，於每學年度各學期辦理英文會考，並得與校內英語能力畢業門檻鑑定考合併辦理。外語中心自110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辦理英文說寫檢定考，每年將辦理至少一場說寫考，加強同學說寫技能；外語中心並持續更新線上英文相關學習平台資源擴充，以利提升

同學英文能力。

- (2) 實施英文畢業門檻制度，訂定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 (3) 為使教學內容更加多元及培養全球英語溝通力，提高學生學習動機及興趣，分別於大一、大二開設共同必修「英文溝通與應用（一）」、「英文溝通與應用（二）」、「專業英文」、「英文閱讀與聽講練習」及「進階英文閱讀與聽講練習」課程。
- (4) 為延長學生學習英文時程，自 104 學年度起開設大三共同選修「專業職場英文銜接計畫」系列課程，目前已有 18 系(班)承認作為跨系所專業選修學分。
- (5) 為促進教學國際化，培養學生具國際觀，提昇學生外語能力，訂定「教師申請英語授課辦法」、「推動英語授課課程獎勵要點」，鼓勵教師以全英語或中英雙語教學方式開授課程。另外，本校自 105 學年度起與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合辦「高階管理碩士雙聯學位學程專班」，於 109 學年度增設「人工智慧與大數據高階管理雙聯碩士學位學程專班」，並於 110 學年度新增「高階土木工程管理雙聯碩士學位學程專班」，課程安排美國教授來台面授，透過全英語方式授課，培養學生外語表達、國際合作，提升學生全方面英文能力。
- (6) 工程學院與管理學院已於 109-2 申請參與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重點培育學院，除搭配 EMI 課程開設獎勵機制外，預計針對二院增開專業英語文口說與寫作課程，並採購具信效度之英檢考題（含聽說讀寫）以強化同學英語能力。每年於暑期開設全英語園區，進行為期 4-6 週之英語密集訓練，預計招募大量英語 TA 並針對學員進行英檢前後測，每期招收 60 至 90 人。
- (7) 訂定「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獎勵實施要點」及「學生申請抵免英文課程實施要點」，策勵同學自持精進，積極參加英檢測驗，使本

校培育之學生更具外語能力，以適應未來國際化之趨勢。

(8)為有效提升EMI教師教學能量，預計於111學年起將結合校內外及國際盟校資源，共同建構「EMI教學知能發展系統」。依程度打造入門EMI、EMI關鍵知能及EMI薪傳教師等三個階段的線上與實體之培訓課程。

5. 以「實務研究型大學」及「企業家的搖籃」為辦校核心理念，致力培育學術、品德及人文素養兼備之高階專業人才，透過「淬鍊產學實務知能」、「精進跨域學習模式」、「奠基關鍵基礎能力」、「深化教學精進循環」、「優化創業學習環境」等主軸，包含20個分項計畫共60項執行策略，以鼓勵學生深化專業、自主學習、跨域學習，在全人教育的先決條件下，以及厚實的校友、業界、學界資源挹注，讓學生學習更加自主、自得，使學生具備八大核心能力，進而增加求職有利條件、拓展多元就業與獲取高薪的機會。
6. 本年度預計培育高等教育人才12,126人，主要培養學生實務研發之能量，並提升產學合作研發成果，故招生目標漸以研究生為主。預計招生報到率大學部約95%，研究生約98%；畢業生就業率約計30%(另70%為出國、升學及服兵役等)。

(二) 研究目標：

1. 提昇學術研究水準：本校設有研究發展處，負責全校性之學術研究推動工作，將持續強化工程、機電、電資、管理、設計、人文社會及創新前瞻等各領域學門之研究發展。並針對教育部之高教深耕計畫，推動「創新教學精進」及「產學合作連結」兩大主軸下之相關研究發展業務，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跨域及實作能力，強化學校基礎與應用研究能量，聚焦優勢領域人才培育任務，並與產業界密切結合，加強學界與企業界之交流，不僅提昇研究水平，亦冀望能實質關懷並改善國內產業及社會之問題，同時促進國家產業轉型與升

級，發揮教學研究能量對社會之實質貢獻影響力。

2. 積極配合國家推動整體「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政策」與實踐聯合國「SDGs 國際永續目標」，並建立研究特色，深耕特色領域專業技術，推動能源與永續科技、智慧感測、智慧製造、半導體、物聯網、大數據與人工智慧、數位創新、太空工程、智慧醫療、資訊安全、安全監控以及 5G 通訊等前瞻研究領域之突破性創新研究，培育該領域專業知識人才，藉此提升師生在生技醫藥、能源科技、太空科技、資通安技術、AI 人工智慧感測應用等領域之學術及研發能量，推動國際化並落實領航技職教育及協助產業開發關鍵技術，並同時縮短學用落差，為國家培育未來科技技術研發人才，提升對國際社會之影響力與貢獻價值。
3. 本年度預計各級政府機關補助及公民營企業機構委託專案研究計畫 700 件；Scopus 論文篇數成長至 855 篇。主要係因在教育部各項措施配合下，持續推升研發資源與能量，惟鑒於昔日北工的特色，對於轉型為科技大學的「旗艦店」，本校仍會投入更多心力，以期能在教學為前提下逐年提升研發能量。

（三） 人才培育目標：

1. 對準國家重點發展領域之產業人才：為因應國家發展資安、人工智慧及半導體之人力需求，配合國家科技施政目標，肩負培育國家所需產業人才之重任，吸引國內外優秀研究生參與本學院在人工智慧及半導體相關學程，為產業注入創意思考、智慧科技元素。
2. 培育產業即戰力之人才：首先擇定人工智慧、資訊安全及半導體等本學院強項重點領域為基礎，延攬標竿企業長期合作，參與學程之規劃，縮短學用落差，以培養前瞻設備與技術人才即戰力。
3. 打造兼具團隊合作及國際視野之專業領導人才：提供具品質與國際聲望的研究環境，吸引國內外優秀研究生參與本學院在人工智慧

(為主)及半導體(為輔)的創新研發團隊，提供跨國界的學習環境，強化語文能力，運用同儕力量共同學習，以接軌國際脈動並激發團隊合作力為首要之務。

(四) 產學合作研究目標：

1. 結合校內外人才、技術及財務等產業資源，從相關組織、人事、財務、財產、人才培育及採購等事項之法規及制度鬆綁，讓產學合作、研發、人才培育更靈活彈性，輔以具競爭力之誘因，讓產業提高其資源投入意願，進行深入的產學科技研發合作，協助提升重點產業之科技能量，厚植國力。
2. 利用學養豐富的師資與其實驗室之技術服務能力與設備資源，增加與產業界合作之機會與鏈結，推動本學院特色技術、深耕研發亮點成果，促進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提升學院研究發展成果效益，培育高階科研技術人才，協助產業強化競爭力。

(五) 其他目標：

1. 強化終身學習體系：為提昇現有在職青壯階層之能力，以滿足現在知識經濟及產業轉型之需求。本校設立進修部，辦理四技產學攜手專班、管理學院 EMBA、碩士雙聯學位學程專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等學制，提供多元進修升學管道。
2. 提升學生社團活動品質及強化學生輔導制度：在學生課外活動方面，以補助社團活動經費，充實社團軟硬體設施，積極促進學生辦理跨校大型活動；設置績優社團及社團指導老師獎勵制度，加強學生幹部訓練與落實社團評鑑制度。此外，透過服務學習與偏鄉服務隊之參與，增進學生關懷弱勢實踐能力。在學生輔導方面，以全方位關懷學生為導向，強化專業輔導人力，辦理新生定向輔導課程、大二生命教育講座及大三生涯抉擇座談。推動生活教育及加強民主法治教育，培育學生核心能力；辦理全校教師暨導師會議與座談及

輔導知能研習，強化教師及導師輔導功能；設置獎助學金，協助清寒學子向學。

3. 加強學生實習與就業輔導之業務：為創造學生就業良機，落實學生實習並加強就業輔導，並提供學生有關廠商求才訊息之資訊。本校除積極推動校外實習，結合優質企業共同規劃專業特色實習課程，增加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本年度亦將持續辦理「校園企業徵才說明暨博覽會」，預計有 150 家廠商參展，主要係積極持續推展學生實習就業之業務宣導，提供學生最新的就業資訊。
4. 推動國際學術合作交流與擴大招收優秀境外學生等業務：隨著高等教育國際化，本校積極策劃邁向國際學術舞台，成為國際知名大學，除了製作多媒體文宣、參與國際研討會及教育展外，並邀請國際榮譽講座教授與訪問學者蒞校講學、鼓勵學生出國研修、持續促進與開創國際各校的合作關係，積極向國際行銷本校，另亦舉辦國際學生招生相關之說明會、鼓勵學生組成服務團前往國外學校協助招生及參與教育展，並提供國際學生在臺生活照顧與獎學金、優質的學習和研究環境。

經過歷年的努力，本校各項國際化數據皆穩定成長，除了積極服務國際學生，亦引導本地學生參與國際活動，希望提供優質的國際化學習環境，培育學生成為傑出的國際領導人才，以達成校園國際化、國際化教學之一流大學地位。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專案計畫：

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 計畫目的：

(1)本工程為促進土地有效利用，解決本校教學研究、社團活動、體育

活動空間及停車空間嚴重不足等問題。

- (2)新規劃之體育設施，包含球場、田徑場、游泳池及室內體育設施，可提升體育教學品質，有助運動均衡發展及促進全校師生養成運動習慣。
- (3)學生活動空間增加，亦有助社團成長，讓學生多元學習發展，養成溝通協調之團隊合作人格。

2. 計畫內容：

- (1)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為地上 14 層、地下 2 層，總樓地板面積 28,320 平方公尺(含 400 人演講廳、共同教室及通用教室)。
- (2)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為地上 8 層、地下 2 層，總樓地板面積 21,646 平方公尺(含地上 1~2 層為游泳池，3 層為社團使用空間、4~5 層及 6~8 層各有二面挑高多功能球場等體育活動設施)。
- (3)二棟共構之地下停車場，合計地下一層機車停車位為 1,393 個、地下二層汽車停車位為 122 個。
- (4)總工程經費 29 億元，包含本校營運資金 17 億 5,200 萬元及教育部補助款 11 億 4,800 萬元。

3. 計畫期間：自 105 年 1 月起至 115 年 12 月止，共計 11 年。

4. 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105	11,749	營運資金	11,749		
106	13,307	國庫撥款	12,000		
		營運資金	1,307		
107	0		0		
108	728	國庫撥款	312		
		營運資金	416		
109	0		0		
110	9,000	營運資金	9,000		
111	16,000	營運資金	16,000		
112	60,000	國庫撥款	0		
		營運資金	60,000		
113	200,000	國庫撥款	20,000		
		營運資金	180,000		
114	40,000	國庫撥款	0		
		營運資金	40,000		
115	2,549,216	國庫撥款	1,115,688		
		營運資金	1,433,528		
合計	2,900,000	國庫撥款	1,148,000		
		營運資金	1,752,000		

5. 效益分析：

- (1) 本案非收益性空間較多，教研大樓二期以教學、研究或行政使用為主之普通教室、實驗室、研究室及辦公室等空間面積超過全部樓地板面積之七成；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以學生活動、體育教學為主之教室、運動設施、會議室及辦公室等空間以及附設之師生停車空間面積超過全部樓地板面積之七成。
- (2) 本校為教育機關，現有教學、研究、學生活動及停車空間嚴重不足，本工程計畫主要在增補上述不足之空間，以滿足校務發展之所需，

如由民間機構投資營運，將因無教學與學生活動以外之多餘空間或時段足供對外使用，而不具自償性。

- (3)新建完成後，超商賣場及商業設施空間可對外招商出租收取租金，並提供校內師生日常生活之零售服務需求，大型演講廳、研討會議室、游泳池（晨間及夜間時段）、停車場或依相關法規辦理委外經營，且有現有案例可遵循。

(二)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4 億 5,943 萬元，含分年性項目 4,850 萬元、一次性項目 4 億 1,093 萬元，編列項目如次：

1. 分年性項目：

房屋及建築 4,850 萬元，係辦理首長及職務宿舍新建工程，該工程共地下 3 層、地上 7 層，總樓地板面積 2,130 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 1 億 6,518 萬元，全數為本校營運資金支應。本案分 5 年編列(111-115 年)，本(114)年度編列 4,850 萬元。本工程主要係有效利用基地優越地理區位，提供國外來訪學者住宿及增加孵育新創中小企業重要空間，藉打造國際化學習及研究環境，以提升本校國際化教學、研究及國際合作與學術交流。

2. 一次性項目：

(1)機械及設備 3 億 5,893 萬 5 千元，主要係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儀器、電腦等相關設備、專項儀器設備(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02 萬 5 千元)及校區各專項設施、各項專班教學用資訊設備、產學合作計畫案及指定用途捐贈款所須購置之機械設備等經費；研究學院所需購置之儀器、電腦等相關設備經費。

(2)交通及運輸設備 559 萬元，主要係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通訊科技與交通教學設備及產學合作計畫案所須購置之交通運輸設備等相關設備；研究學院所需購置之交通運輸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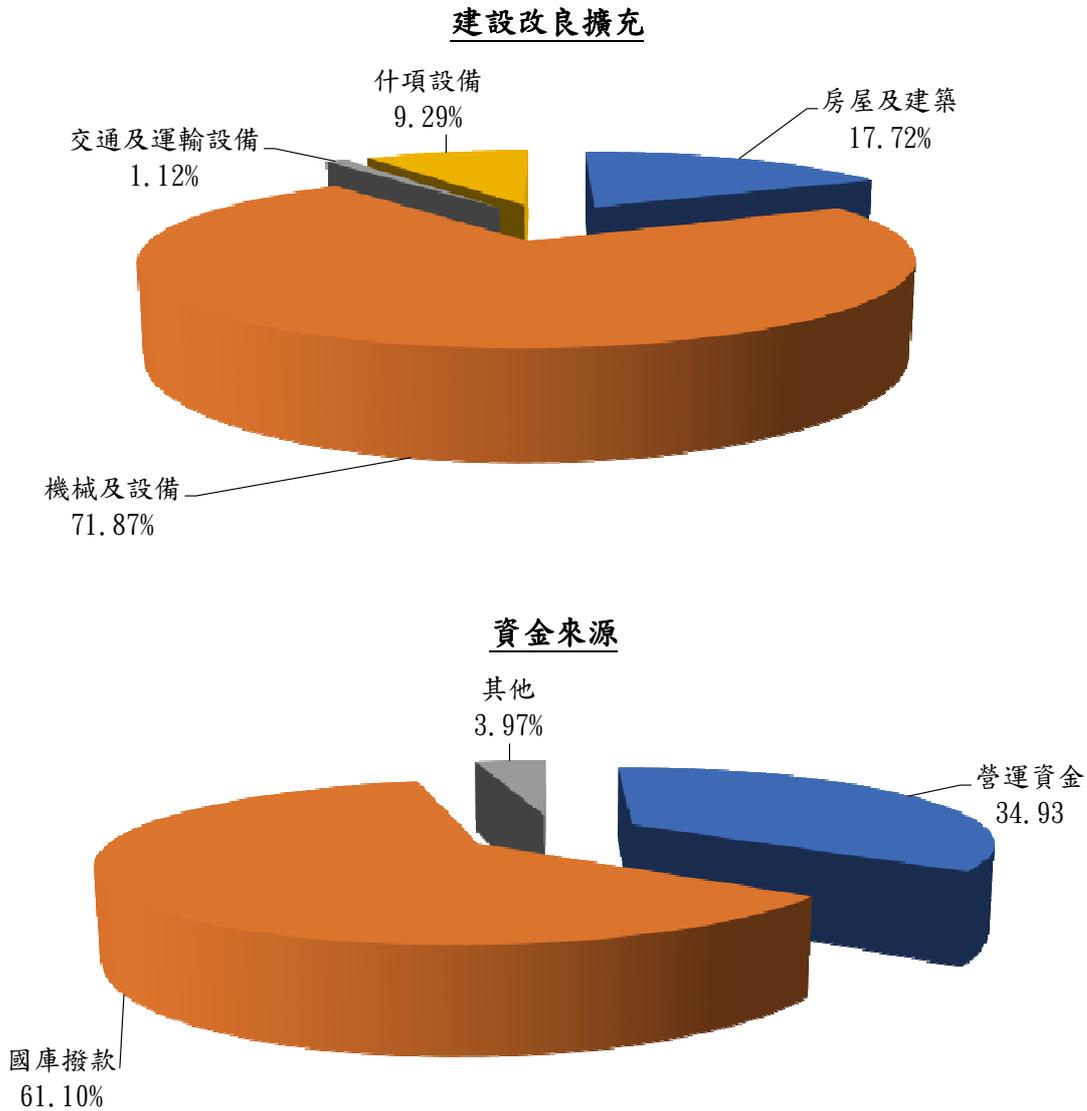
(3)雜項設備 4,640 萬 5 千元，主要係全校所須購置之圖書及電子期

刊、各單位之雜項設備、各項專班及產學合作計畫案所須購置之雜項設備等；研究學院所需購置之雜項設備。

(三)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11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4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4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9,430	營運資金	174,481
房屋及建築	88,500	國庫撥款	305,141
機械及設備	358,935	其他	19,808
交通及運輸設備	5,590		
什項設備	46,405		
合 計	499,430	合 計	499,430

自有資金-其他:

係民間指定用途資本支出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500萬元;國家發展基金撥款購置機械設備956萬8千元、什項設備524萬元,合計1,980萬8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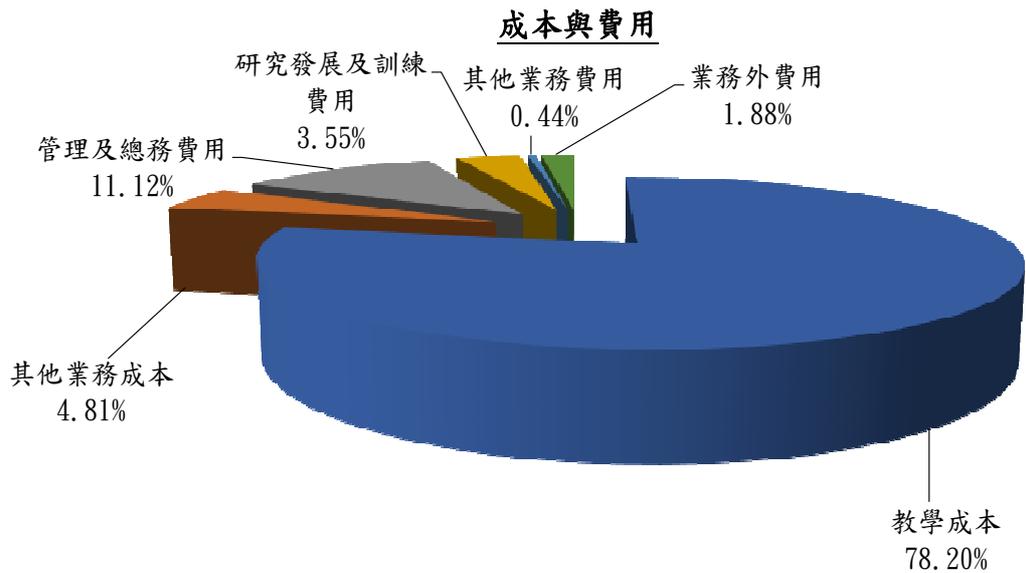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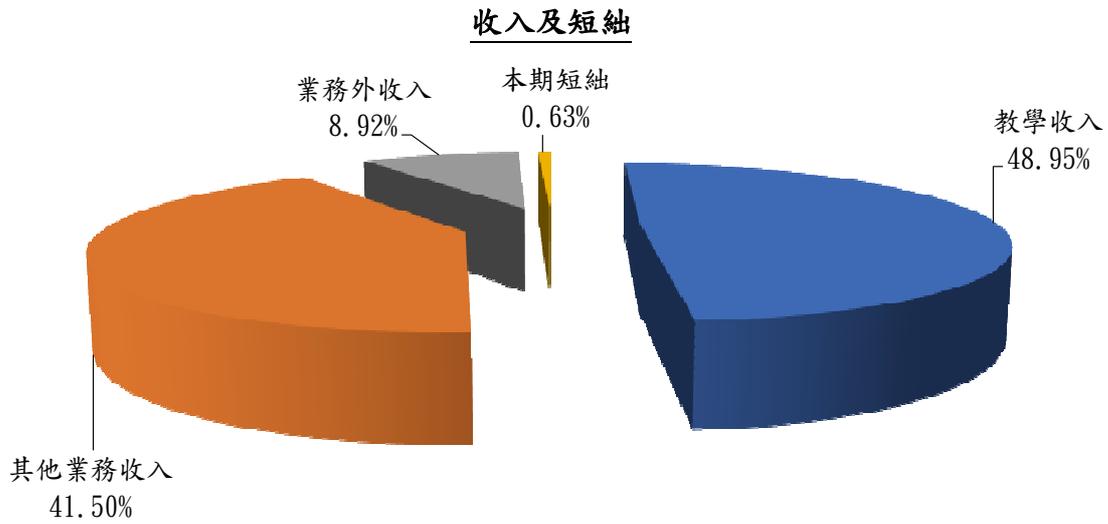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業務收入 36 億 657 萬 7 千元，包括教學收入 19 億 5,198 萬 6 千元、其他業務收入 16 億 5,459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 億 840 萬 4 千元，增加 1 億 9,817 萬 3 千元，約 5.81%，主要係產學合作計畫及政府機關專案補助計畫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 39 億 1,240 萬 9 千元，包括教學成本 31 億 1,815 萬 5 千元(其中教學及研究訓輔成本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02 萬 5 千元)、其他業務成本 1 億 9,183 萬 3 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4 億 4,340 萬 1 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 億 4,150 萬元、其他業務費用 1,752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6 億 7,758 萬元，增加 2 億 3,482 萬 9 千元，約 6.39%，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推廣教育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研究發展費用較上年度增加；產學合作計畫較上年度增加，致相對成本費用增加。
- (三) 業務外收入 3 億 5,561 萬 3 千元，包括利息收入、投資賸餘、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3 億 3,183 萬 6 千元，增加 2,377 萬 7 千元，約 7.17%，主要係利息收入、投資賸餘及受贈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 7,500 萬元，為學生宿舍及場管相關費用，與上年度預算數 7,500 萬元，無增減變動，係學生宿舍管理人員聘用及相關維修費用、攤銷提列及委外場地相關營業稅及房屋稅等費用依實際情形核實估列。
- (五)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 2,521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1,234 萬元，增加短絀 1,287 萬 9 千元，約 104.37%，主要係配合 114 年度軍公待遇調整相關人事費用，致 114 年度預計短絀較上年度增加。
- (六) 本年度及最近五年度收入、費用及賸餘圖表，詳見圖 2、3：

圖2

114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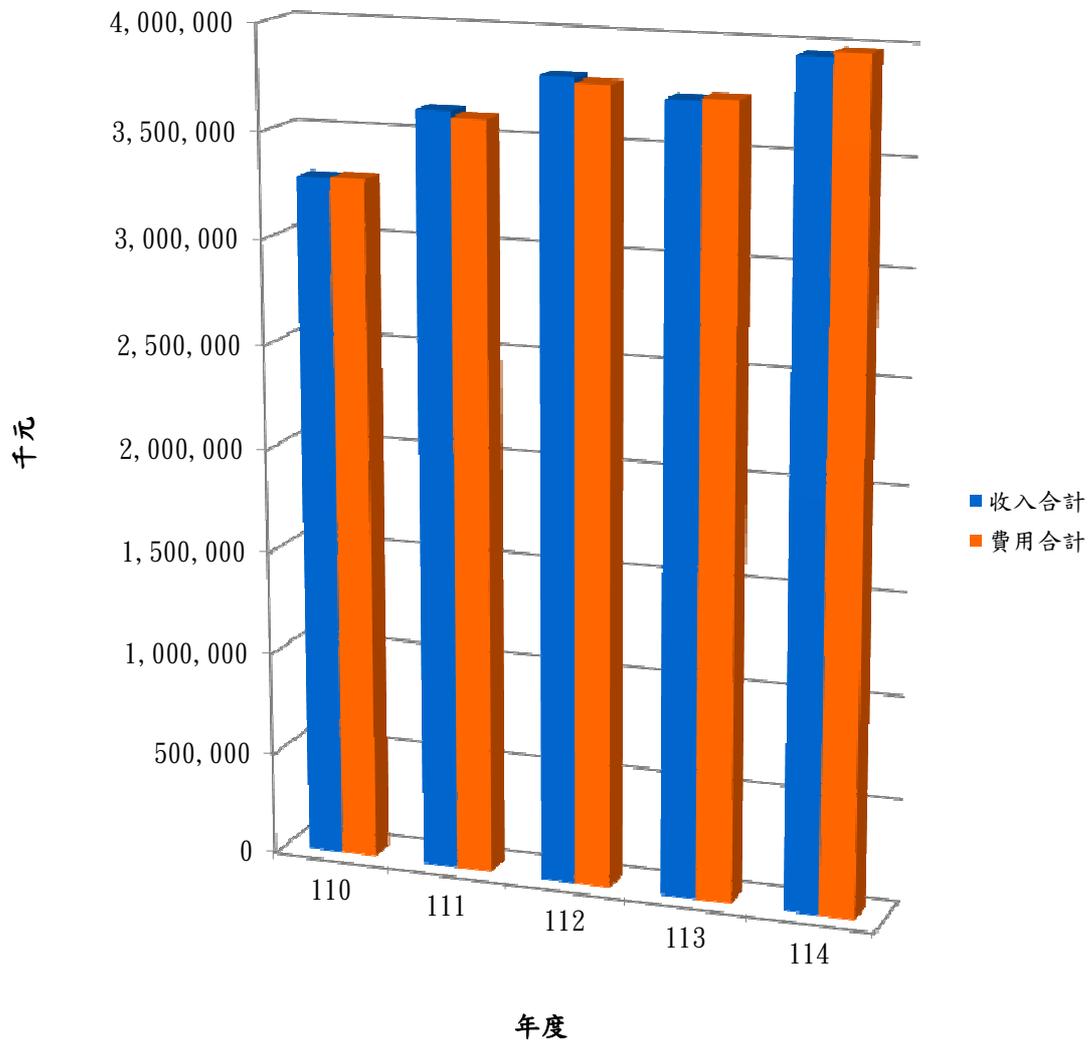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4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4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3,606,577	業務成本與費用	3,912,409
教學收入	1,951,986	教學成本	3,118,155
其他業務收入	1,654,591	其他業務成本	191,833
業務外收入	355,613	管理及總務費用	443,401
本期短絀	25,219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41,500
		其他業務費用	17,520
		業務外費用	75,000
收入及短絀總額	3,987,409	成本、費用總額	3,987,409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3,027,468	3,288,366	3,471,040	3,408,404	3,606,577
業務外收入		256,726	337,902	340,774	331,836	355,613
收入合計		3,284,194	3,626,268	3,811,814	3,740,240	3,962,190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3,225,943	3,520,810	3,701,259	3,677,580	3,912,409
業務外費用		63,779	79,113	86,558	75,000	75,000
費用合計		3,289,722	3,599,923	3,787,817	3,752,580	3,987,409
本期餘絀		-5,528	26,345	23,997	-12,340	-25,219

註：110 至 112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 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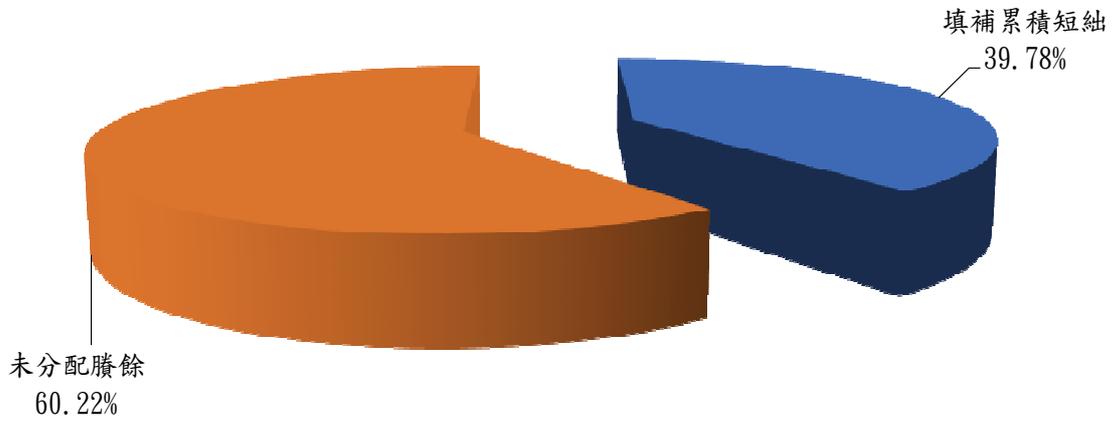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 本年度預計短絀 2,521 萬 9 千元(大學預計短絀 3,428 萬 1 千元、研究學院預計賸餘 906 萬 2 千元)。
- (二) 研究學院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284 萬 5 千元，本年度未分配賸餘 1,190 萬 7 千元。
- (三) 大學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7,426 萬 9 千元。
- (四) 大學撥用賸餘 3,428 萬 1 千元填補短絀，待填補之短絀為 0 元，本年度未分配賸餘 3,998 萬 8 千元。
- (五) 本年度及最近 5 年度賸餘分配圖表，詳見圖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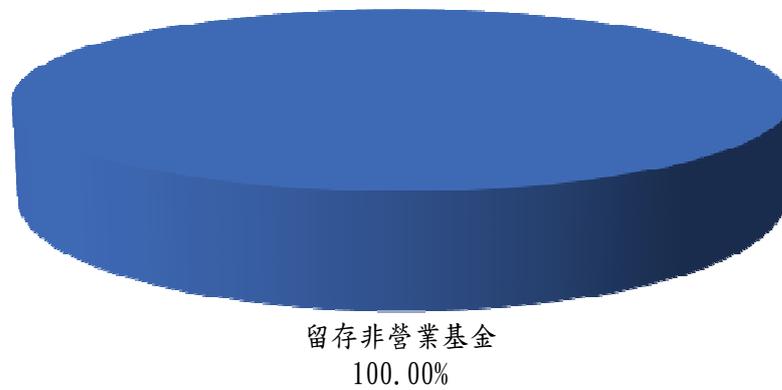
圖4

114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按所得對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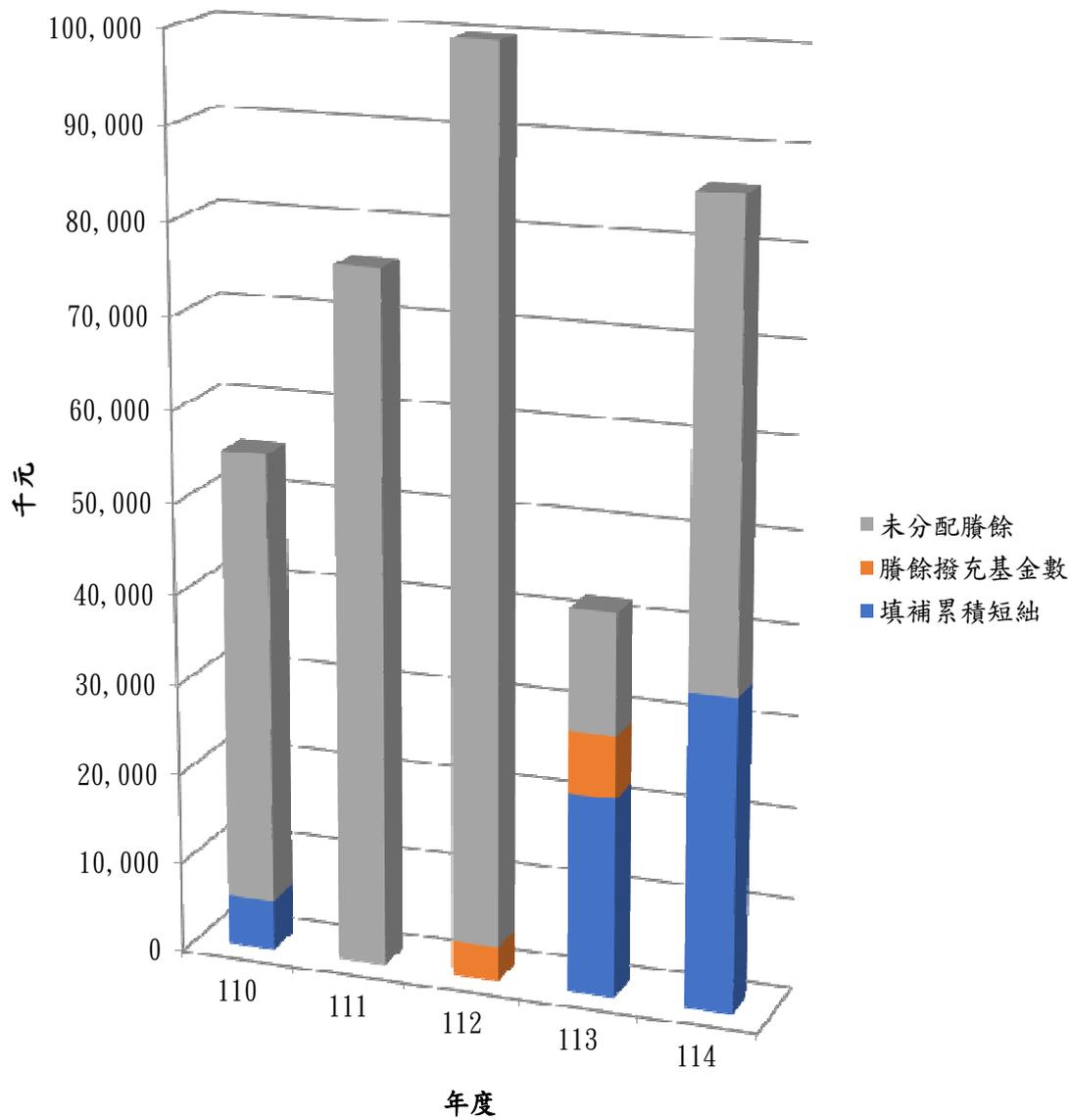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4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4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34,281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86,176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51,895		
合計	86,176	合計	86,176

圖5

最近五年騰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騰餘分配						
分配之部		5,527		3,764	28,685	34,281
填補累積短絀		5,527			21,935	34,281
騰餘撥充基金數				3,764	6,750	
未分配騰餘		49,625	75,972	96,203	13,269	51,895
合計		55,152	75,972	99,967	41,954	86,176

註：110 至 112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 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4 億 5,136 萬 6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2,521 萬 9 千元，利息股利之調整 7,685 萬 2 千元，故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為 1 億 207 萬 1 千元。

2. 調整項目 4 億 7,658 萬 5 千元，包括：

(1) 折舊 4 億 177 萬 5 千元(包括土地改良物 232 萬 5 千元、房屋建築 6,920 萬 9 千元、機械及設備 2 億 6,800 萬 6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9 萬 9 千元、雜項設備 3,943 萬 6 千元及代管資產 1,240 萬元。)

(2) 攤銷 9,969 萬 4 千元(包括攤銷電腦軟體 4,205 萬 6 千元及其他攤銷費用 5,763 萬 8 千元。)

(3) 其他 4,324 萬 3 千元(包括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 415 萬 7 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 370 萬元及受贈收入 4,370 萬元。)

(4) 流動資產淨減 200 萬元，流動負債淨增 1,635 萬 9 千元。

3.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為 3 億 7,451 萬 4 千元，加計收取利息 7,077 萬 5 千元及收取股利 607 萬 7 千元。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8 億 4,449 萬 3 千元，包括減少準備金 6,500 萬元；增加流動金融資產 1 億 2,305 萬 1 千元、增加投資 6,000 萬元、增加準備金 415 萬 7 千元、增加固定資產 4 億 9,943 萬元(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02 萬 5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2,503 萬 9 千元及遞延資產 1 億 9,781 萬 6 千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3 億 8,803 萬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1,580 萬 8 千元、增加基金 3 億 7,222 萬 2 千元，包括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 3 億 514 萬 1 千元、無形資產 1,476 萬 7 千元及遞延資產 5,231 萬 4 千元。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509 萬 7 千元。

(五)預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億 5,717 萬 2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億 5,207 萬 5 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3,471,040	業務收入	1,632,691	1,973,886	3,606,577	100.00	3,408,404	198,173	5.81
1,955,334	教學收入		1,951,986	1,951,986	54.12	1,864,232	87,754	4.71
823,782	學雜費收入		836,575	836,575	23.20	856,818	-20,243	-2.36
-80,870	學雜費減免		-85,239	-85,239	-2.36	-85,232	-7	0.01
1,181,583	建教合作收入		1,147,730	1,147,730	31.82	1,042,630	105,100	10.08
30,838	推廣教育收入		52,920	52,920	1.47	50,016	2,904	5.81
1,515,706	其他業務收入	1,632,691	21,900	1,654,591	45.88	1,544,172	110,419	7.15
940,190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028,762		1,028,762	28.52	1,003,010	25,752	2.57
553,018	其他補助收入	603,929		603,929	16.75	520,639	83,290	16.00
22,498	雜項業務收入		21,900	21,900	0.61	20,523	1,377	6.71
3,701,259	業務成本與費用	1,815,773	2,096,636	3,912,409	108.48	3,677,580	234,829	6.39
2,979,100	教學成本	1,330,438	1,787,717	3,118,155	86.46	2,925,717	192,438	6.58
1,973,019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330,438	794,863	2,125,301	58.93	1,990,540	134,761	6.77
979,854	建教合作成本		953,164	953,164	26.43	900,842	52,322	5.81
26,227	推廣教育成本		39,690	39,690	1.10	34,335	5,355	15.60
167,304	其他業務成本	29,540	162,293	191,833	5.32	173,818	18,015	10.36
167,304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29,540	162,293	191,833	5.32	173,818	18,015	10.36
396,841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4,295	129,106	443,401	12.29	436,419	6,982	1.60
396,84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14,295	129,106	443,401	12.29	436,419	6,982	1.60
139,004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41,500		141,500	3.92	125,208	16,292	13.01
139,004	研究發展費用	141,500		141,500	3.92	125,208	16,292	13.01
19,010	其他業務費用		17,520	17,520	0.49	16,418	1,102	6.71
19,010	雜項業務費用		17,520	17,520	0.49	16,418	1,102	6.71
-230,219	業務賸餘(短絀)	-183,082	-122,750	-305,832	-8.48	-269,176	-36,656	13.62
340,774	業務外收入		355,613	355,613	9.86	331,836	23,777	7.17
77,066	財務收入		76,852	76,852	2.13	61,000	15,852	25.99
72,843	利息收入		70,775	70,775	1.96	57,000	13,775	24.17
3,859	投資賸餘		6,077	6,077	0.17	4,000	2,077	51.93
363	兌換賸餘				-			-
263,708	其他業務外收入		278,761	278,761	7.73	270,836	7,925	2.93
122,823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30,192	130,192	3.61	140,000	-9,808	-7.01
862	違規罰款收入		92	92	-	143	-51	-35.66
125,308	受贈收入		133,300	133,300	3.70	108,600	24,700	22.74
50	賠(補)償收入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14,664	雜項收入		15,177	15,177	0.42	22,093	-6,916	-31.30
86,558	業務外費用		75,000	75,000	2.08	75,000		-
512	財務費用				-			-
511	投資短絀				-			-
1	兌換短絀				-			-
86,046	其他業務外費用		75,000	75,000	2.08	75,000		-
4,045	財產交易短絀				-			-
82,001	雜項費用		75,000	75,000	2.08	75,000		-
254,216	業務外賸餘（短絀）		280,613	280,613	7.78	256,836	23,777	9.26
23,997	本期賸餘（短絀）	-183,082	157,863	-25,219	-0.70	-12,340	-12,879	104.37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大學：

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33億8,047萬8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8億2,584萬4千元、其他業務收入15億5,463萬4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36億9,373萬元，包括教學成本29億1,572萬1千元(其中教學及研究訓輔成本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億8,905萬3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4億3,054萬8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1億4,150萬元、其他業務費用1,690萬8千元。
- 3.兩者比較，業務短絀3億1,325萬2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 1.業務外收入3億5,397萬1千元，包括財務收入7,660萬2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2億7,736萬9千元。
- 2.業務外費用7,500萬元，係為其他業務外費用。
- 3.兩者比較，業務外賸餘2億7,897萬1千元。

(三)預計本年度短絀3,428萬1千元。

研究學院：

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2億2,609萬9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億2,614萬2千元、其他業務收入9,995萬7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2億1,867萬9千元，包括教學成本2億243萬4千元、其他業務成本278萬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285萬3千元，其他業務費用61萬2千元。
- 3.兩者互抵，獲業務賸餘742萬元。

(二)業務外收支：

- 1.業務外收入164萬2千元，包括財務收入25萬元、其他業務外收入139萬2千元
- 2.業務外費用0元。
- 3.兩者互抵，獲業務外賸餘164萬2千元。

(三)預計本期賸餘906萬2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21,446	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21,446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未實現重估增值－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21,446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41,954	100.00	賸餘之部	86,176	100.00	
9,595	22.87	本期賸餘	9,062	10.52	
32,359	77.13	前期未分配賸餘	77,114	89.48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28,685	68.37	分配之部	34,281	39.78	
21,935	52.28	填補累積短絀	34,281	39.78	
	-	提存公積		-	
6,750	16.09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13,269	31.63	未分配賸餘	51,895	60.22	
21,935	100.00	短絀之部	34,281	100.00	
21,935	100.00	本期短絀	34,281	100.0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21,935	100.00	填補之部	34,281	100.00	
21,935	100.00	撥用賸餘	34,281	100.00	
	-	撥用公積		-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451,366	
本期賸餘(短絀)	-25,219	大學: 114年度短絀數3,428萬1千元。 研究學院: 114年度賸餘數906萬2千元。
利息股利之調整	-76,852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02,071	
調整項目	476,585	大學: 包含: 1.折舊3億9,935萬元。 2.攤銷9,949萬4千元。 3.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415萬7千元。 4.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170萬元及受贈收入4,370萬元。 5.流動資產淨減200萬元,流動負債淨增2,050萬元。 研究學院: 包含: 1.折舊242萬5千元。 2.攤銷20萬元。 3.流動負債減少414萬1千元。 4.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200萬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74,514	
收取利息	70,775	
收取股利	6,07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1,3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844,493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65,000	大學: 1.減少準備金500萬元,為指定用途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 2.減少提撥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新建工程準備金4,000萬元。 3.發放外界捐贈學生獎學金2,000萬元。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123,051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64,157	大學: 1.增加投資6,000萬元 2.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415萬7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499,430	大學: 包括國庫撥款增置3億514萬1千元(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營運資金撥充增置1億7,323萬元及其他-指定用途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500萬元。 研究學院: 包括: 1.營運資金撥充增置125萬1千元。 2.國家發展基金撥款增置機械設備、交通運輸設備、什項設備1,480萬8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222,855	大學: 國庫撥款增置6,708萬1千元,營運資金撥充增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置1億5,477萬4千元。 研究學院： 國家發展基金撥款增置無形資產100萬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44,4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88,030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5,808	研究學院： 增加其他負債1,580萬8千元。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372,222	大學： 增加基金3億7,222萬2千元，包含： 1. 固定資產3億514萬1千元。 2. 無形資產1,476萬7千元。 3. 遞延資產5,231萬4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8,03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0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57,1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52,07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退休離職準備金與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2,558	大學：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減少255萬8千元。
其他準備金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之金額	60,000	大學： 校友及外界捐贈指定用於資本支出項目2,000萬元及捐贈本校學生獎學金4,000萬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大學：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研究學院：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12,4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大學：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包括：

1.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2. 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編列「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減少255萬8千元。
3. 其他準備金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6,000萬元，係收到外界指定用途為資本支出之捐贈款2,000萬元及捐贈本校學生獎學金4,000萬元。
4.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數1,240萬元，依教育部98.12.10台會(一)字第0980211858號函轉行政院主計處98.11.18研商特種基金代管資產帳務處理及報表表達等事宜會議紀錄之結論辦理，當提列代管資產之折舊時，同額將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

研究學院：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包括：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人			1,951,986	
學雜費收入	人	12,126	68,990.19	836,575	大學： 學雜費收入估計如列數： 1. 研究所2億2,052萬9千元。 2. 大學部四技3億6,516萬1千元。 3. 五專-智慧與自動化工程科388萬3千元。 4. 產業碩士專班161萬3千元。 5. 暑修班收入184萬5千元。 6. 在職進修專班2億3,040萬2千元 研究學院： 研究所學雜費收入，編列1,314萬2千元。
日間部	人	9,965	60,830.21	606,173	
研究所	人	3,499	66,782.22	233,671	
大學部	人	6,300	57,962.06	365,161	
四年制	人	6,300	57,962.06	365,161	
專科部	人	150	25,886.67	3,883	
五年制	人	150	25,886.67	3,883	
在職進修專班	人	16	100,812.50	1,613	
暑修班	人			1,845	
夜間部	人	2,161	106,618.23	230,402	
在職進修專班	人	2,161	106,618.23	230,402	
學雜費減免				-85,239	大學： 學雜費減免估計如列數，包括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原住民籍學生、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及國際生等減免學雜費。
建教合作收入				1,147,730	
產學合作收入				313,705	大學： 公民營企業等委辦計畫、代施檢驗、技術服務、廠商先期技術移轉權利金收入及產碩專班企業款等收入，編列2億70萬5千元。 研究學院： 公民營企業等委辦計畫，編列1億1,300萬元。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684,025	大學：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150,000	大學： 其他政府機關委辦計畫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推廣教育收入				52,920	大學： 辦理各項訓練班、進修研習班、學分班及非學分班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1,654,591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028,762	大學: 教育部補助教學、研究及發展活動費等經常支出之收入。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1,028,762	
其他補助收入	603,929	大學: 各級政府機關專案或其他類型補助款，屬經常支出用途者，編列5億473萬7千元。 研究學院: 包括： 1. 國家發展基金補助款，屬於經常支出9,719萬2千元。 2. 配合折舊及攤銷費用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200萬元。
雜項業務收入	21,900	大學: 辦理各項招生報名費收入，編列2,113萬5千元。 研究學院: 辦理各項招生報名費收入，編列76萬5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355,613	
財務收入	76,852	
利息收入	70,775	大學: 利息收入, 編列7,052萬5千元。 研究學院: 利息收入, 編列25萬元。
投資贖餘	6,077	大學: 現金股利, 估計如列數。
其他業務外收入	278,76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30,192	大學: 網路使用費收入、學生宿舍收入、停車場地收入、學校活動場地出借收入、委外廠商場地收入及其他場地出借收入, 編列1億3,000萬元。 研究學院: 網路使用費收入, 編列19萬2千元。
違規罰款收入	92	大學: 圖書館逾期還書罰金等收入, 估計如列數。
受贈收入	133,300	大學: 募款捐助收入, 編列1億3,210萬元。 研究學院: 募款受贈收入, 編列120萬元。
雜項收入	15,177	大學: 成績單證明書等各項工本費收入、招標文件收入、館際合作收入、校園徵才收入、廢品出售收入、專利申請及維護等收入, 估計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1,330,438	1,787,717			3,118,155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1,330,438	794,863	12,126	175,268.10	2,125,301
用人費用		778,371	325,948			1,104,319
正式員額薪資		698,796	65,068			763,86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912	117,088			124,000
加(夜)班費			5,500			5,500
獎金		9,266	74,497			83,763
退休及卹償金			62,974			62,974
福利費		63,397	821			64,218
服務費用		213,436	275,438			488,874
水電費		1,000	31,267			32,267
郵電費		925	1,561			2,486
旅運費		2,150	18,786			20,936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485	3,620			14,1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1,793	26,862			38,655
保險費		597	2,500			3,097
一般服務費		136,358	128,477			264,835
專業服務費		49,818	58,741			108,559
推展費		310	3,624			3,934
材料及用品費		30,112	58,840			88,952
使用材料費		12,059	21,867			33,926
用品消耗		18,053	36,973			55,026
租金與利息		18,642	9,733			28,375
地租及水租		1,996	764			2,760
房租		3,707	3,093			6,800
機器租金		9,313	3,452			12,76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580	424			2,004
什項設備租金		2,046	2,000			4,046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9,273	80,026			299,2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96,258	63,811			260,069
攤銷		23,015	16,215			39,23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10	80			290
消費與行為稅		100				100
規 費		110	80			19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70,394	44,798			115,192
會費		500	570			1,07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1,594	8,189			59,783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18,300	28,539			46,839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2,925,717			2,979,100
12,310	161,701.06	1,990,540	13,666	144,374.29	1,973,019
		1,052,219			982,468
		726,600			681,545
		126,680			112,099
		5,500			7,878
		80,785			74,121
		47,105			55,739
		65,549			51,086
		427,581			515,057
		29,907			39,778
		2,280			1,197
		21,138			23,638
		14,105			10,842
		44,450			58,573
		2,842			2,606
		242,004			239,139
		66,921			137,887
		3,934			1,396
		74,541			84,794
		25,512			40,785
		49,029			44,010
		27,905			11,380
		2,760			3,943
		6,800			1,867
		12,765			1,311
		2,004			2,378
		3,576			1,880
		292,311			270,988
		256,359			228,185
		35,952			42,803
		190			405
					208
		190			197
		115,793			107,412
		1,070			417
		60,384			61,351
		46,839			42,79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助(濟)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7,500		7,500
其他					
其他費用					
建教合作成本			953,164		953,164
用人費用			142,010		142,010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42,010		142,010
服務費用			347,123		347,123
水電費			28,480		28,480
郵電費			2,290		2,290
旅運費			37,538		37,538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7,905		7,9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7,465		7,465
保險費			250		250
一般服務費			138,131		138,131
專業服務費			121,224		121,224
推展費			3,840		3,840
材料及用品費			176,552		176,552
使用材料費			43,000		43,000
用品消耗			133,552		133,552
租金與利息			19,425		19,425
地租及水租			5,900		5,900
房租			4,925		4,925
機器租金			5,900		5,9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0		1,000
什項設備租金			1,700		1,7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71,163		71,1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65,683		65,683
攤銷			5,480		5,48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830		830
消費與行為稅			800		800
規 費			30		3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96,061		196,061
會費			500		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9,611		189,61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5,950		5,95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7,500			2,847
					515
					515
		900,842			979,854
		143,900			171,933
					10,030
		143,900			161,903
		347,505			308,462
		34,150			21,114
		4,139			566
		31,538			36,034
		7,905			5,924
		7,337			5,463
		250			194
		136,416			131,689
		121,930			107,445
		3,840			32
		155,972			188,708
		43,000			48,803
		112,972			139,904
		16,425			27,928
		1,900			10,773
		4,925			
		6,900			15,097
		1,000			1,047
		1,700			1,011
		71,892			72,861
		66,456			66,868
		5,436			5,992
		30			3,229
					3,223
		30			6
		165,118			206,732
		500			5
		158,668			194,774
		5,950			7,28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推廣教育成本			39,690		39,690
用人費用			18,000		18,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8,000		18,000
服務費用			15,535		15,535
水電費					
郵電費			150		150
旅運費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80		88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保險費			530		530
一般服務費			9,838		9,838
專業服務費			3,357		3,357
推展費			780		780
材料及用品費			3,668		3,668
使用材料費			1,788		1,788
用品消耗			1,880		1,880
租金與利息			590		590
地租及水租			500		500
機器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90		9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97		3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77		377
攤銷			20		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500		1,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00		1,500
其他					
其他費用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666
		34,335			26,227
		14,000			13,256
		14,000			13,256
		15,160			8,626
					30
		150			60
					14
		880			307
					144
		530			143
		9,838			6,121
		2,982			1,299
		780			509
		3,668			2,434
		1,788			1,020
		1,880			1,414
		110			484
		20			381
					69
		90			34
		397			199
		377			196
		20			3
		1,000			1,207
		1,000			1,207
					20
					2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大學： 教師583人及助教21人之薪俸、加給、超鐘點費、導師費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等。 研究學院： 教師10名之薪俸及加給。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兼任教師鐘點費、專任教師兼職進修部鐘點費及進修部教學與行政人員工作費。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大學： 員工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及值日(夜)值勤支領之費用等。
510301-1500 獎金	大學： 教師及助教一個半月之年終獎金。 研究學院： 教師一個半月之年終獎金。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大學： 教師及助教退撫基金補助。 研究學院： 教師退撫基金補助。
510301-1800 福利費	大學： 1.教師及助教之公、健保，保險補助之給付。 2.現職人員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健康檢查補助、休假旅遊補助及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等。 研究學院： 1.教師之公、健保，保險補助之給付。 2.現職人員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健康檢查補助及休假旅遊補助等。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大學： 校區水費、電費及其他動力費等。 研究學院： 水費及電費。
510301-2200 郵電費	大學： 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研究學院： 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1-2300 旅運費	大學：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因公出差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包括： 一、國內出差旅費231萬6千元，其中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50萬元，自籌收入支應81萬6千元。 二、國外旅費編列1,132萬5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包括： 1.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90萬元，係與國外大學學術合作及專家學者連繫等國外旅費。 2.為學術交流及招生業務需要編列考察訪問、研究、進修、實習及參加國際會議等國外旅費1,042萬5千元 3.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三、大陸地區旅費編列344萬2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包括： 1.為學術交流及招生業務需要編列赴大陸地區考察訪問、研究、進修、實習及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p>加國際會議等大陸地區旅費344萬2千元。</p> <p>2.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大陸地區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p> <p>研究學院：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因公出差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包括： 一、國內出差旅費10萬元，全數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二、國外旅費100萬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為學術交流需要編列考察訪問、研究、進修、實習及參加國際會議等國外旅費。</p> <p>大學： 校訊、學報、手冊、文件等製版、印刷、裝訂費用。</p> <p>研究學院： 印刷、裝訂費用。</p>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大學： 學校館舍運動場、儀器設備及辦公器具、出租學校活動場所、停車場地等修理保養費。</p> <p>研究學院： 校舍活動場所、儀器設備及辦公器具等修理保養費。</p>
510301-2600 保險費	<p>大學： 學生團體保險及其他保險費。</p> <p>研究學院： 校舍活動場所保險費、學生團體保險及其他保險費。</p>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p>大學： 一、廢棄物清運外包所需之費用150萬元、清潔及垃圾清運663萬2千元，約計14人。 二、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2億5,491萬5千元，進用契僱人力包括： 1. 進修部約僱人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及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6,825萬7千元，約計150人。 2.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有關控留職缺以契僱進用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或離職儲金1,600萬元，以上約計31人。 3. 輔導中心輔導老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離職儲金200萬元，約計4人。 4. 約聘研究型助理教授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2,700萬元，約計55人。 5. 捐贈計畫助理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260萬元，約計9人。 6. 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助理及臨時工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或離職儲金1億3,482萬8千元，約計324人。 7. 業務臨時工之酬金、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準備金423萬元，約計12人。 三、教師及助教體育、文康活動、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服裝、用品等，預算員額586人，每人年3,000元，共175萬8千元。</p> <p>研究學院： 教師體育、文康活動、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用品等，預算員額10人，每人年3,000元，共3萬元。</p>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p>大學： 專業服務費編列7,564萬3千元。包括： 一、編列講習訓練鐘點費及演講費、稿費、出席審查費(含論文口試費)、論文指導費等4,011萬1千元。 二、編列工程管理諮詢費、委託檢驗認證、研討訓練、舉辦電腦、英文等鑑定考試及系統維護、購買套裝軟體及其他專業服務等費用3,553萬2千元。</p> <p>研究學院： 專業服務費編列3,291萬6千元。包括： 一、編列講習訓練鐘點費及演講費、稿費、出席審查費等952萬元。 二、編列法律事務費、工程管理諮詢費、委託考選訓練費、購買套裝軟體及其他專業服務等費用2,339萬6千元。</p>
510301-2B00 推展費	<p>大學： 編列推廣費用362萬4千元，包括徵聘各系所教師、學校形象及EMBA境外專班招生等廣告費331萬6千元；技職校院及大學博覽會參展海報、宣傳、製作等業務宣導費30萬8千元。</p>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	說明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研究學院： 編列推展費用31萬元，包括徵聘各系所教師、學院形象及招生等廣告費。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原料、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81萬元) 研究學院： 物料及設備零件費用。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辦公用品、實驗用品、醫療用品及報章雜誌、服裝、食品、環境美化及其他用品消耗等費用。 研究學院： 辦公用品、報章什誌、實驗用品、食品及其他用品消耗等費用。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場地租金。 研究學院： 場地租金。
510301-4200 房租	大學： 一般房屋租金及宿舍租金。 研究學院： 一般房屋租金。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機械設備租金、電腦軟硬體租金及使用費。 研究學院： 機械設備租金、電腦軟硬體租金及使用費。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車輛及電信網路設備等租金。 研究學院： 車輛及電信網路設備等租金。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影印機等什項設備租金。 研究學院： 影印機等什項設備租金。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教學研究所需不動產及設備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研究學院： 教學研究所需設備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510301-5900 攤銷	大學： 電腦軟體、專利權及遞延費用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研究學院： 電腦軟體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研究學院： 辦理教學研究業務所需繳納之關稅。
510301-6800 規費	大學： 繳納各項規費。 研究學院：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繳納各項規費。
510301-7100 會費	大學： 辦理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各學術團體之會費57萬元。 研究學院： 辦理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各學術團體之會費50萬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1. 依教育部105年度11月11日臺教技(二)字第1050150528號函，為提升本校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硬軟體設施與強化技職教育品質，自105年度起以自籌收入補助北科附工300萬元。 2. 獎助學員生給與及捐贈款支付學生獎助學金等。(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121萬5千元) 研究學院： 獎助學員生給與及捐贈款支付學生獎助學金等。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1. 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獎勵費用、教師論文發表獎勵費用、各項競賽優秀員工及學生之獎勵費用等。 2. 本校同學慰問金。 3. 其他補助與獎勵之費用。 研究學院： 1. 各項競賽優秀員工及學生之獎勵費用等。 2. 其他補助與獎勵之費用。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大學： 各項競賽代表隊代表學校參加比賽報名費、參賽者之交通、膳宿等相關費用。 研究學院： 各項競賽代表隊代表學院參加比賽報名費、參賽者之交通、膳宿等相關費用。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編列專任教師辦理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之兼職酬金。 研究學院： 編列專任教師辦理產學合作計畫之兼職酬金。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大學： 編列研究計畫分攤之水、電等費用。 研究學院： 編列研究計畫分攤之水、電等費用。
510303-2200 郵電費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郵資、電話等費用。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3-2300 旅運費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國內外出差旅費、專力費及短程車資，其中國外旅費2,083萬4千元，大陸地區旅費353萬4千元，係因應建教專案計畫之所需。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國內外出差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其中國外旅費200萬元，係因應建教專案計畫之所需。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	說明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印刷裝訂費。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印刷裝訂費。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設備修繕維護費。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房屋及設備修繕維護費。
510303-2600 保險費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保險費。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1.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計時計件人員酬金(專兼任助理工作費、約聘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離職儲金)1億1,641萬6千元，約計1,385人。 2.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加工費100萬元、執行計畫所需委外系統整合測試評估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400萬元。 研究學院： 1. 進用專案教師、專案研究人員之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勞退金1,417萬5千元，約計20人；計畫助理、工讀生薪資204萬元，約計15人。 2.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50萬元，約計1人。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講習訓練授課鐘點費及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1,845萬元、檢驗認證、考選訓練、系統維護、購買套裝軟體及其他專業服務等費用8,568萬5千元。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講習訓練授課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等270萬元、法律事務費、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系統維護、購買套裝軟體及其他專業服務等費用1,438萬9千元。
510303-2B00 推展費	大學： 為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推廣費用，編列349萬元。 研究學院： 為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推展費用，編列35萬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物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物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辦公用品、報章雜誌及化學實驗用品等費用。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辦公用品、化學實驗用品及食品等費用。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場地租金。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場地租金。
510303-4200 房租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房屋租金。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房屋租金。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機械設備、電腦硬、軟體及使用費等租金。 研究學院：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機械設備、電腦硬、軟體及使用費等租金。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雜項設備租金。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什項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其他建築及設備之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設備之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510303-5900 攤銷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500 消費與行為稅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繳納營業稅。
510303-6800 規 費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繳納政府機關規費等。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參加各學術團體之會費50萬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獎助學員生給與。 研究學院： 編列執行計畫獎助學員生給與等費用。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編列執行計畫獎勵研究及產學合作等傑出優良相關費用。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推廣教育學分、非學分班等授課鐘點費。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200 郵電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郵費及電話費。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印刷裝訂費。
510304-2600 保險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保險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助理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離職儲金等983萬8千元，約計28人。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推廣教育計畫所需之演講、會議出席費等137萬7千元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用198萬元。
510304-2B00 推展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學分、非學分班等招生廣告及業務宣導所需推廣費用，編列78萬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物料。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辦公用品及食品等費用。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場地租金。
510304-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什項設備租金。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推廣教育計畫所需設備之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510304-5900 攤銷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電腦軟體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030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4-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學生獎助學金。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67,304	173,818	其他業務成本	29,540	162,293	191,833
167,304	173,818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29,540	162,293	191,833
167,304	173,818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9,540	162,293	191,833
167,304	173,818	捐助、補助與獎助	29,540	162,293	191,833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一、政府補助收入支應：台灣獎學金及教育部補助本校外籍生獎學金、弱勢助學獎助金，編列2,724萬元。 二、自籌收入支應，編列1億6,181萬3千元： 1. 研究生獎助學金4,500萬元。 2. 大學部生活助學金2,545萬元。 3. 清寒學生助學金100萬元。 4. 軍公教遺族獎學金35萬元。 5. 特教獎助學金75萬元。 6. 其他獎勵金(如書卷獎)480萬3千元。 7. 優秀國際生獎學金2,900萬元(博士2,000萬元、碩士900萬元)。 8. 僑生獎學金220萬元。 9. 學生出國研修獎學金140萬元。 10. 出國留學獎學金300萬元。 11. 博士生獎學金1,200萬元。 12. 其他獎學金(捐贈)3,686萬元。 研究學院： 編列補助學生各項獎助學金，政府補助支應230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48萬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96,841	436,419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4,295	129,106	443,401
396,841	436,419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14,295	129,106	443,401
193,738	242,797	用人費用	188,049	61,503	249,552
116,477	150,317	正式員額薪資	141,500	11,514	153,014
	2,5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2,500	2,500
5,580	8,412	加(夜)班費		8,412	8,412
29,905	37,034	獎金	20,257	17,887	38,144
13,279	18,242	退休及卹償金		21,190	21,190
28,445	26,249	福利費	26,249		26,249
52	43	提繳費	43		43
33,350	59,441	服務費用	5,095	50,033	55,128
	310	水電費	310		310
639	330	郵電費	130	200	330
48	546	旅運費	112	434	546
539	6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	500	600
1,780	2,49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	2,298	2,498
311	420	保險費	50	370	420
22,595	45,362	一般服務費	400	39,475	39,875
6,203	6,838	專業服務費	3,293	4,699	7,992
1,019	1,588	公關慰勞費		1,608	1,608
217	949	推展費	500	449	949
4,046	4,132	材料及用品費	1,312	3,120	4,432
655	1,740	使用材料費	400	1,340	1,740
3,392	2,392	用品消耗	912	1,780	2,692
3,439	3,200	租金與利息	4,400	200	4,600
3,000		地租及水租	700		700
	3,000	房租	3,000		3,000
207		機器租金	700		700
2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211	200	什項設備租金		200	200
161,648	126,359	折舊、折耗及攤銷	115,439	13,760	129,199
88,639	60,195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50,619	12,416	63,035
12,276	12,4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12,400		12,400
60,732	53,764	攤銷	52,420	1,344	53,764
276	16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60	16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50	50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227	110	規 費		110	110
313	33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330	330
	30	會費		30	30
313	300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300	300
30		其他			
30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大學： 編列職員154人、警員2人、技工23人、工友20人之薪俸、加給及考績晉級。
515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進修部教學與行政人員工作費。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大學： 編列員工趕辦具有時效性重要業務之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及值班費。
515001-1500 獎金	大學： 員工考績獎金及一個半月之年終獎金。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大學： 編列職員依規定提撥之退撫基金學校負擔部份及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技工(友)因退休退(離)職、資遣之給付等。
515001-1800 福利費	大學： 1. 員工之公、勞、健保，保險補助之給付。 2. 現職人員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健康檢查補助、不休假旅遊補助費及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等。
515001-1900 提繳費	大學： 技工及工友薪資提繳費。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水電費。
515001-2200 郵電費	大學： 郵費及電話費。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5001-2300 旅運費	大學： 一、編列員工國內出差旅費，由自籌收入支應。 二、未編列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 三、編列貨物運送及短程洽公車資，由自籌收入支應。 研究學院： 編列員工國內出差旅費、貨物運送及短程車資等，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編列文件書表等印刷裝訂費。 研究學院： 編列文件書表等印刷裝訂費。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學校館舍及辦公器具等修理保養費。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校舍及什項設備等修理保養費。
515001-2600 保險費	大學： 全校房舍、公務車輛、現金等保險費用。 研究學院： 管總業務所需其他保險費用。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一、業務臨時工之酬金、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準備金2,796萬9千元，約計78人。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p>二、全校廁所清潔、垃圾清運等因業務量增加，為維持校內環境清潔衛生編列外包費900萬元，約計16人。</p> <p>三、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工作、環保及廢液、過期廢藥品處理與清運費用等100萬元，約計5人。</p> <p>四、員工體育、文康活動、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服裝、用品等，估計進用員額502人，每人年3,000元，共150萬6千元。</p> <p>研究學院： 辦公室、教室及廁所清潔等費用40萬元，約計1人。</p> <p>大學： 講習訓練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費48萬7千元、律師公費、委託檢驗認證費、委託訓練費、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等。</p> <p>研究學院： 講習訓練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費60萬元、工程管理諮詢服務費、律師公費、電腦軟體服務費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等。</p>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p>大學：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110萬8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100萬8千元，員工慰勞費10萬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108萬8千元，前年度決算數101萬9千元。</p> <p>研究學院： 凡為應本院院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院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50萬元，其中公共關係費40萬元，員工慰勞費10萬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50萬元，前年度決算數0元。</p>
515001-2B00 推展費	<p>大學： 徵聘職員登報廣告及學生就業生涯宣導、學校研究與對公民營廠商之業務宣導所需推廣費用，編列44萬9千元。</p> <p>研究學院： 徵聘職員刊登廣告等所需推展費用，編列50萬元。</p>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p>大學： 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p> <p>研究學院： 行政業務用物料費用。</p>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p>大學： 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服裝、食品及校園環境美化等費用。</p> <p>研究學院： 行政業務用辦公事務用品、食品及其他用品等費用。</p>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100 地租及水租	<p>研究學院： 行政業務所需場地租金。</p>
515001-4200 房租	<p>研究學院： 行政業務所需房屋租金。</p>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p>研究學院： 行政業務所需電腦租金及使用費。</p>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p>大學： 影印機等雜項設備租金。</p>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p>大學： 各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p>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研究學院： 行政業務所需設備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大學： 代管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
515001-5900 攤銷	大學： 電腦軟體、專利權及遞延費用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等。
515001-6800 規 費	大學： 各項行政規費及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等。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5001-7100 會費	大學： 參加學術團體會費，為中華民國國立科技大學校院協會會費3萬元。
515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優秀員工獎勵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39,004	125,208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41,500		141,500
139,004	125,208	研究發展費用	141,500		141,500
20,585		用人費用			
17,488		正式員額薪資			
3,097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67,845	65,992	服務費用	77,992		77,992
148		郵電費			
909	513	旅運費	513		513
2,430	1,36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365		1,365
94	18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83		183
340		保險費			
44,831	41,210	一般服務費	48,210		48,210
19,094	22,721	專業服務費	27,721		27,721
34,616	49,541	材料及用品費	53,833		53,833
22,194	22,961	使用材料費	27,253		27,253
12,422	26,580	用品消耗	26,580		26,580
14,081	9,419	租金與利息	9,419		9,419
129		地租及水租			
673	475	房租	475		475
12,872	8,798	機器租金	8,798		8,798
181	14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46		146
226		什項設備租金			
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		消費與行為稅			
1,876	256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56		256
81		會費			
1,764		捐助、補助與獎助			
	256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256		256
3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6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516001 研究發展費用	
516001-2000 服務費用	
516001-2300 旅運費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國內旅運費及貨物運送費用。
516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文件書表等印刷裝訂費。
516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設備修繕維護費。
516001-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專兼任助理工作費、約聘人員薪資、勞健保費、勞退金或離職儲金4,821萬元，約計116人。
516001-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講習訓練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費1,519萬元、委託考選訓練費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用1,253萬1千元。
516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6001-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物料費用。
516001-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辦公用品、化學實驗用品、食品及其他消耗用品等費用。
516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6001-4200 房租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房屋租金。
516001-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516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車輛租金。
516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6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獎勵研究等相關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9,010	16,418	其他業務費用		17,520	17,520
19,010	16,418	雜項業務費用		17,520	17,520
19,010	16,418	服務費用		17,520	17,520
19,010	16,418	專業服務費		17,520	17,520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辦理校內四技各項招生、轉學考招生、研究所、進修部四技產學訓專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四技二專、二技統測等招生業務所支付之試務費用。 研究學院： 辦理各項招生業務所支付之試務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86,558	75,000	業務外費用		75,000	75,000
512		財務費用			
511		投資短絀			
51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511		各項短絀			
1		兌換短絀			
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1		各項短絀			
86,046	75,0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75,000	75,000
4,045		財產交易短絀			
4,04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4,045		各項短絀			
82,001	75,000	雜項費用		75,000	75,000
6,185	1,000	用人費用		1,000	1,000
5,996		正式員額薪資			
17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9	1,000	加(夜)班費		1,000	1,000
57,148	37,934	服務費用		40,234	40,234
12,725	10,540	水電費		12,840	12,840
207	600	郵電費		600	600
29		旅運費			
445	18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80	180
8,351	9,93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933	9,933
20		保險費			
32,750	13,730	一般服務費		13,730	13,730
2,621	2,951	專業服務費		2,951	2,951
9,690	12,300	材料及用品費		12,300	12,300
3,203	1,500	使用材料費		1,500	1,500
6,487	10,800	用品消耗		10,800	10,800
3,707	4,000	租金與利息		4,000	4,000
	1,000	地租及水租		1,000	1,000
3,277	3,000	房租		3,000	3,000
213		機器租金			
13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78		什項設備租金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92	3,71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411	1,411
392	211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211	211
	3,500	攤銷		1,200	1,200
1,582	3,92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3,924	3,924
292	370	土地稅		370	370
55	104	房屋稅		104	104
1,186	3,450	消費與行為稅		3,450	3,450
48		規 費			
1,861	12,13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2,131	12,131
125	3,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0	3,000
1,730	9,13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9,131	9,131
6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958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958		各項短絀			
480		其他			
480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300 加(夜)班費	大學： 學生宿舍管理人員所需之超時工作報酬。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大學： 學生宿舍所需支付之電費970萬元、水費250萬元及氣體費64萬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大學： 學生宿舍之電話費。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雜項計畫案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印刷裝訂。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學生宿舍相關設施維護，含宿舍修護費800萬元。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學生宿舍管理聘用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573萬元，約計9人。 2. 本校停車場聘請保全人員所需之外包費535萬元，約計15人。 3. 學生宿舍廁所清潔265萬元，約計12人。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辦理雜項計畫案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專業服務費，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2萬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雜項計畫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物料。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雜項計畫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辦公用品、開會誤餐及其他用品消耗等。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辦理雜項計畫所需之場地租金。
520298-4200 房租	大學： 新北高工及南港高工宿舍之租金。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學生宿舍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5900 攤銷	大學： 學生宿舍之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大學： 土地地價稅。
520298-6400	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房屋稅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5202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202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20298-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房屋稅。 大學： 委外經營管理場地營業稅。 大學： 獎助學生各項給與及其他獎補助等。 大學： 場地管理績優獎勵相關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專案計畫			40,000			
繼續計畫			40,000			
1.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40,000			
自籌收入支應			4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8,500	358,935	5,590	46,405
分年性項目			48,500			
自籌收入支應			48,500			
一次性項目				358,935	5,590	46,405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278,209		41,740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大學: 1. 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地上14層、地下2層,總樓地板面積28,320平方公尺,含400人演講廳、共同教室及通用教室。 2. 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為地上8層、地下2層,總樓地板面積21,646平方公尺(含地上1~2層為游泳池,3層為社團使用空間、4~5層及6~8層各有二面挑高多功能球場等體育活動設施),另二棟共構之地下停車場,合計地下一層機車停車位為1,393個、地下二層汽車停車位為122個。 3. 總工程經費29億元,包含本校營運資金17億5,200萬元及教育部補助款11億4,800萬元。 4. 本案分11年編列(105-115年),本(114)年度編列4,000萬元。
				459,430		459,43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大學: 首長及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共地下3層、地上7層,總樓地板面積2,130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1億6,518萬元,全數為本校營運資金支應。本案分5年編列(111-115年),本(114)年度編列4,850萬元。
				410,930		410,930	
				319,949		319,949	研究學院: 1. 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所需儀器、電腦等機械設備956萬8千元。 研究學院: 2. 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所需什項設備524萬元。 大學: 1. 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儀器、電腦等相關設備、專項儀器設備、校區各專項設施及其他提升教學研究績效之機械設備等2億6,864萬1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自籌收入支應				80,726	5,590	4,665
合 計			88,500	358,935	5,590	46,405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 大學: 2.全校各單位購置之圖書及電子期刊等3,650萬元。
				90,981		90,981	研究學院: 1.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所需儀器、電腦等機械設備104萬6千元。 研究學院: 2.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4萬元。 研究學院: 3.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所需什項設備16萬5千元。 大學: 1.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儀器、電腦等相關設備、專項儀器設備、校區各專項設施及其他提升教學研究績效之機械設備等268萬元。 大學: 2.各項專班教學所需資訊設備200萬元。 大學: 3.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案須購置之機械設備7,000萬元。 大學: 4.指定用途捐贈款所購置設備500萬元。 大學: 5.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交通及運輸設備355萬元。 大學: 6.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須購置之交通運輸設備200萬元。 大學: 7.各項專班所須購置之什項設備50萬元。 大學: 8.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案須購置之什項設備300萬元。 大學: 9.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什項設備100萬元。
				499,430		499,43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專案計畫	40,000			
繼續計畫	40,000			
1.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 新建工程	4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34,481		305,141	19,808
分年性項目	48,500			
一次性項目	85,981		305,141	19,808
合 計	174,481		305,141	19,808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係民間指定用途資本支出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500萬元、國家發展基金撥款購置機械設備956萬8千元及什項設備524萬元，合計1,980萬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59,430	100.00					459,430	100.00
48,500	100.00					48,500	10.56
410,930	100.00					410,930	89.44
499,430	100.00					499,430	10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外借資金	
專案計畫	2,900,000	1,752,000		1,148,000		
繼續計畫	2,900,000	1,752,000		1,148,000		
1. 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2,900,000	1,752,000		1,148,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76,110	251,161		305,141	19,808	
分年性項目	165,180	165,180				
一次性項目	410,930	85,981		305,141	19,808	
合 計	3,476,110	2,003,161		1,453,141	19,808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大學：

- 一、自有資金-其他：係民間指定用途資本支出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500萬元。
- 二、專案計畫：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計畫總額29億元，其中綜合規劃設計經費預估1億4,294萬4千元(包含以前年度於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支應之25,784千元)。

研究學院：

自有資金-其他：係國家發展基金撥款購置機械設備956萬8千元、什項設備524萬元，合計1,480萬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40,000	1.38	350,784	12.10
					40,000	1.38	350,784	12.10
為促進土地有效利用，解決本校教學研究、社團活動、體育活動空間及停車空間嚴重不足等問題，規劃興建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地上14層、地下2層，總樓地板面積28,320平方公尺；多功能學生生活動中心地上8層、地下2層，總樓地板面積 21,646平方公尺。	105.01 115.12	3.00			40,000	1.38	350,784	12.10
					459,430	79.75	517,559	89.84
					48,500	29.36	106,629	64.55
	114.01 114.12				410,930	100.00	410,930	100.00
					499,430	14.37	868,343	24.9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38,914	3,980,850	3,817,118	182,193	1,456,777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27,405	-3,931	30,626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68,702	-2,834	20,064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38,914	3,980,850	4,213,225	175,428	1,507,467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2,325	69,209	268,006	10,399	39,436
教學成本	717	37,382	246,780	7,811	33,439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08	31,616	21,226	2,588	5,997
其他業務外費用		21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大學：

什項資產依規定僅填列土地以外金額：代管資產期初原值127億1,912萬9千元，扣除代管資產-土地調整後金額120億9,492萬1千元，故表列代管資產期初原值為6億2,420萬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624,208	10,100,060
					254,100
					185,932
				624,208	10,540,092
				12,400	401,775
					326,129
				12,400	75,435
					21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998	224,998				
機械及設備	190,233	190,233				
機械及設備	190,233	190,2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24	8,4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24	8,424				
什項設備	26,341	26,341				
什項設備	26,341	26,34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北科創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8,239	2,823,900	4,429		4,429
台北智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350	25,035,000	26,000		26,000
聖森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69	3,016,946	240		240
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61	6,261,000	452		452
全宇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6,015	34,601,541	2,477		2,477
美力齡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48,000,000	2,400		2,400
和達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60	336,000	82		82
維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2,154	71,783,500	1,494		1,494
品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0	10,800,000	864		864
合 計			38,438		38,438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度預算總額』、『上年度預算總額』及『前年度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586,000	20.75				-511
2,600,000	10.39				
24,000	0.80				
452,250	7.22				
20,000	0.06				
240,000	0.50				
8,160	2.43				
186,900	0.26				
864,000	8.00				
					-51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9,682,840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372,222	大學： 增加基金3億7,222萬2千元，包含： 1. 固定資產3億514萬1千元。 2. 無形資產1,476萬7千元。 3. 遞延資產5,231萬4千元。
其他	4,000	大學：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 研究學院：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4,000	大學： 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研究學院： 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期末基金數額	10,055,062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2,162,159	資產	13,021,788	12,616,019	405,769
4,235,751	流動資產	4,594,704	4,478,750	115,954
393,131	現金	452,075	457,172	-5,097
3,617,406	流動金融資產	3,921,414	3,798,363	123,051
102,080	應收款項	108,080	105,080	3,000
112,412	預付款項	102,413	107,413	-5,000
10,722	短期貸墊款	10,722	10,722	
1,708,45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1,681,656	1,625,057	56,599
4,429	採權益法之投資	4,429	4,429	
176,735	非流動金融資產	296,735	236,735	60,000
1,527,294	準備金	1,380,492	1,383,893	-3,401
6,007,4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20,789	6,310,734	110,055
618,073	土地	618,073	618,073	
15,551	土地改良物	10,901	13,226	-2,325
3,322,095	房屋及建築	3,185,838	3,255,047	-69,209
896,021	機械及設備	1,105,251	1,014,322	90,929
49,365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405	41,214	-4,809
1,022,530	什項設備	1,043,535	1,036,566	6,969
83,786	購建中固定資產	420,786	332,286	88,500
68,486	無形資產	35,650	52,857	-17,207
68,486	無形資產	35,650	52,857	-17,207
142,043	其他資產	288,989	148,621	140,368
137,400	遞延資產	284,346	143,978	140,368
4,643	什項資產	4,643	4,643	
12,162,159	合 計	13,021,788	12,616,019	405,769
1,864,113	負債	1,972,057	1,925,691	46,366
1,045,987	流動負債	1,093,179	1,076,820	16,359
96,366	應付款項	97,367	96,867	500
949,620	預收款項	995,812	979,953	15,859
818,126	其他負債	878,878	848,871	30,007
765,932	遞延負債	823,487	795,079	28,408
52,193	什項負債	55,391	53,792	1,599
10,298,046	淨值	11,049,731	10,690,328	359,403
9,283,868	基金	10,055,062	9,682,840	372,222
9,283,868	基金	10,055,062	9,682,840	372,222
906,538	公積	931,338	918,938	12,400
906,538	資本公積	931,338	918,938	12,400
96,204	累積餘絀	51,895	77,114	-25,219
96,204	累積賸餘	51,895	77,114	-25,219
11,436	淨值其他項目	11,436	11,43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1,436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11,436	11,436	
12,162,159	合 計	13,021,788	12,616,019	405,769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 ※『112年12月31日實際數』、『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19,895千元、上年度預算數:\$19,895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19,895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19,895千元、上年度預算數:\$19,895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19,895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科目內容係廠商為履約或保固保證所質押之銀行定存單。
 4. 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12,374,912千元及12,374,912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12,387,312千元及12,387,312千元，分別減少12,400千元及12,400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126	175,268.10	2,125,301	
大專院校	人	12,126	175,268.10	2,125,301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310	161,701.06	1,990,540	
大專院校	人	12,310	161,701.06	1,990,540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3,666	144,374.29	1,973,019	
大專院校	人	13,666	144,374.29	1,973,019	
111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3,639	140,074.71	1,910,479	
大專院校	人	13,639	140,074.71	1,910,479	
110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3,852	127,004.40	1,759,265	
大專院校	人	13,852	127,004.40	1,759,265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1年度決算數』及『110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職員		199		199	
		154		154	
	簡任	4		4	
	薦任	135		135	
	委任	15		15	
駐衛警		2		2	
	駐衛警	2		2	
技工		23		23	
	技工	23		23	
工友		20		20	
	工友	20		20	
教師人員					
教師		593		593	
	教授	242		242	
	副教授	203		203	
	助理教授	128		128	
	講師	20		20	
助教人員					
助教		21		21	
	助教	21		21	
兼任人員					
兼任		400		400	
	副教授	400		400	
總 計		1,213		1,213	

大學：

一、本校契僱人力進用，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億6,307萬8千元（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休金等），包含：

1. 進修部約僱人員及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行政組員約計150人。
2. 業務臨時工約計90人。
3. 輔導中心輔導老師約計4人。
4. 控留職缺以契僱進用人員約計31人。
5. 約聘研究型教授約計55人。
6. 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助理及臨時工約計440人。
7. 國科會補助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計畫結餘款助理約計1,385人。
8. 推廣教育計畫助理約計28人。
9. 捐贈計畫助理約計9人。
10. 學生宿舍管理聘用行政組員約計9人。

二、本校勞務承攬部分，編列外包費3,013萬2千元，包含：

1. 全校廁所清潔及垃圾清運約計30人。
2. 實驗室廢液過期費藥品處理清運約計5人。
3. 本校停車場聘請保全人員約計15人。
4. 學生宿舍廁所清潔約計12人。
5. 執行計畫所需委外系統整合測試評估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等。

三、獎金1億2,056萬5千元包含：

1. 年終獎金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計623人共1億274萬5千元；另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2人共6萬6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	-----	-----------------	---------------	-----------------	-----

2. 考績獎金係依公務人員考績法辦理，計169人共1,775萬4千元。

研究學院：

一、契僱人力進用，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621萬5千元（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等），包含：

1. 學院進用專案教師及專案研究人員約計20人。
2. 計畫研究助理及工讀生約計15人。

二、勞務承攬部分，編列外包費90萬元，包含：

1. 辦公室、教室、廁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約計1人。
2. 執行計畫所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約計1人。

三、年終獎金係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編列134萬2千元，共計10人。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效 金	
業務支出部分	916,878		14,912		104,153		17,754			84,164
教學成本	763,864		5,500		83,763					62,974
正式人員	763,864		5,500		83,763					62,974
教員	737,063		5,450		80,429					59,973
助教	26,801		50		3,334					3,001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3,014		8,412		20,390		17,754			21,190
正式人員	153,014		8,412		20,390		17,754			21,190
職員	132,872		4,884		16,465		13,122			12,793
工員	20,142		3,528		3,925		4,632			8,397
兼任人員										
職員										
其他業務外費用			1,000							
正式人員			1,000							
工員			1,000							
合 計	916,878		14,912		104,153		17,754			84,164
總 計	916,878		14,912		104,153		17,754			84,164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大學：

一、本校契僱人力進用，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億6,307萬8千元（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等），包含：

1. 進修部約僱人員及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行政組員約計150人。
2. 業務臨時工約計90人。
3. 輔導中心輔導老師約計4人。
4. 控留職缺以契僱進用人員約計31人。
5. 約聘研究型教授約計55人。
6. 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助理及臨時工約計440人。
7. 國科會補助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計畫結餘款助理約計1,385人。
8. 推廣教育計畫助理約計28人。
9. 捐贈計畫助理約計9人。
10. 學生宿舍管理聘用行政組員約計9人。

二、本校勞物承攬部分，編列外包費3,013萬2千元，包含：

1. 全校廁所清潔及垃圾清運約計30人。
2. 實驗室廢液過期費藥品處理清運約計5人。
3. 本校停車場聘請保全人員約計15人。
4. 學生宿舍廁所清潔約計12人。
5. 執行計畫所需委外系統整合測試評估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等。

三、獎金1億2,056萬5千元包含：

1. 年終獎金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計623人共1億274萬5千元；另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2人共6萬6千元。
2. 考績獎金係依公務人員考績法辦理，計169人共1,775萬4千元。

研究學院：

一、契僱人力進用，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621萬5千元（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等），包含：

1. 學院進用專案教師及專案研究人員約計20人。
2. 計畫研究助理及工讀生約計15人。

二、勞物承攬部分，編列外包費90萬元，包含：

1. 辦公室、教室、廁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約計1人。
2. 執行計畫所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約計1人。

三、年終獎金係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編列134萬2千元，共計10人。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67,833	703		21,931	43	1,228,371	286,510	1,514,881
		49,858	549		13,811		980,319	284,010	1,264,329
		49,858	549		13,811		980,319		980,319
		47,600	486		11,811		942,812		942,812
		2,258	63		2,000		37,507		37,507
								284,010	284,010
								284,010	284,010
		17,975	154		8,120	43	247,052	2,500	249,552
		17,975	154		8,120	43	247,052		247,052
		12,002	154		5,320		197,612		197,612
		5,973			2,800	43	49,440		49,440
								2,500	2,500
								2,500	2,5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67,833	703		21,931	43	1,228,371	286,510	1,514,881
		67,833	703		21,931	43	1,228,371	286,510	1,514,88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388,165	1,453,916	用人費用	966,420	548,461	1,514,881
831,536	876,917	正式員額薪資	840,296	76,582	916,878
290,534	287,08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912	279,598	286,510
13,467	14,912	加(夜)班費		14,912	14,912
104,026	117,819	獎金	29,523	92,384	121,907
69,018	65,347	退休及卹償金		84,164	84,164
79,531	91,798	福利費	89,646	821	90,467
52	43	提繳費	43		43
1,009,498	970,031	服務費用	296,523	745,883	1,042,406
73,647	74,907	水電費	1,310	72,587	73,897
2,817	7,499	郵電費	1,055	4,801	5,856
60,672	53,735	旅運費	2,775	56,758	59,533
20,487	25,03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1,950	13,085	25,035
74,405	64,40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176	46,558	58,734
3,614	4,042	保險費	647	3,650	4,297
477,125	488,560	一般服務費	184,968	329,651	514,619
293,559	240,761	專業服務費	80,832	208,492	289,324
1,019	1,588	公關慰勞費		1,608	1,608
2,154	9,503	推展費	810	8,693	9,503
324,288	300,154	材料及用品費	85,257	254,480	339,737
116,660	96,501	使用材料費	39,712	69,495	109,207
207,629	203,653	用品消耗	45,545	184,985	230,530
61,019	61,059	租金與利息	32,461	33,948	66,409
18,226	5,680	地租及水租	2,696	8,164	10,860
5,817	18,200	房租	7,182	11,018	18,200
29,769	28,463	機器租金	18,811	9,352	28,163
3,766	3,1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726	1,424	3,150
3,440	5,566	什項設備租金	2,046	3,990	6,036
506,088	494,67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34,712	166,757	501,469
384,280	383,5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46,877	142,498	389,375
12,276	12,4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2,400		12,400
109,530	98,672	攤銷	75,435	24,259	99,694
5,493	4,30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10	4,994	5,204
292	370	土地稅		370	370
55	104	房屋稅		104	104
4,668	3,500	消費與行為稅	100	4,300	4,400
478	330	規費	110	220	330
486,705	468,44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100,190	417,113	517,303
503	1,600	會費	500	1,100	1,600
426,525	396,87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1,134	364,593	445,727
52,127	62,476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8,556	43,920	62,476
7,549	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7,500	7,500
5,51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1,264,329		249,552				1,000
763,864		153,014				
284,010		2,500				
5,500		8,412				1,000
83,763		38,144				
62,974		21,190				
64,218		26,249				
		43				
851,532		55,128	77,992	17,520		40,234
60,747		310				12,840
4,926		330				600
58,474		546	513			
22,890		600	1,365			180
46,120		2,498	183			9,933
3,877		420				
412,804		39,875	48,210			13,730
233,140		7,992	27,721	17,520		2,951
		1,608				
8,554		949				
269,172		4,432	53,833			12,300
78,714		1,740	27,253			1,500
190,458		2,692	26,580			10,800
48,390		4,600	9,419			4,000
9,160		700				1,000
11,725		3,000	475			3,000
18,665		700	8,798			
3,004			146			
5,836		200				
370,859		129,199				1,411
326,129		63,035				211
		12,400				
44,730		53,764				1,200
1,120		160				3,924
						370
						104
900		50				3,450
220		110				
312,753	191,833	330	256			12,131
1,570		30				
250,894	191,833					3,000
52,789		300	256			9,131
7,5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5,515		各項短絀			
1,045		其他			
1,045		其他費用			
3,787,816	3,752,580	總 計	1,815,773	2,171,636	3,987,409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大學：本年度國外旅費3,215萬9千元、大陸地區旅費697萬6千元、公共關係費100萬8千元、員工慰勞費10萬元。

研究學院：本年度國外旅費300萬元、大陸地區旅費0元、公共關係費40萬元、員工慰勞費10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3,118,155	191,833	443,401	141,500	17,520		75,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管理用車輛截至本年度所有車種及數量資料如下：

1. 首長座車1輛。
2. 客貨兩用車1輛。
3. 小型客車2輛。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 間	投資總額	分 年 預 算 數			備 註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房屋及建築	1.首長及職務宿舍新建工程	111.01 115.12	165,180	58,129	48,500	58,551	首長及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共地下3層、地上7層，總樓地板面積2,130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1億6,518萬元，全數為本校營運資金支應。本案分5年編列(111-115年)，本(114)年度編列4,850萬元。
合 計			165,180	58,129	48,500	58,55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通案決議部分：		
1.	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所列未送院會處理項目，除確有窒礙難行者再協商，依協商結論通過外，其餘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至送院會處理項目，協商有結論者，依協商結論通過；協商未獲結論者，交付表決，並依表決結果通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各委員會審查結果協商結論，均應依通案決議辦理，不再逐一於各單位協商結果敘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有鑑於部分作業基金收支失衡，常年短絀，迄 113 年度預算案累積 1,476 億元短絀待填補，亟待提升營運效能。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查核基金短絀（不含校務基金）連續達 2 年以上者，檢討是否依設立目的，自給自足，力求賸餘，並提出改善策略，及為避免造成政府財政隱憂，以健全基金財務，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包括倘國庫終止撥補之影響評估）。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4.	有鑑於我國自 86 年起推動醫藥分業政策，並隨後於 99 年推動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釋出政策，有助於提升患者用藥便利性與安全性。根據統計，我國 6 家公立醫學中心（台大、成大、三總、北榮、中榮及高榮），於 110 年申報慢性處方箋費用總共 195 億元，惟處方箋釋出率僅約五成，尚有提升空間。處方釋出除可減少病患往返醫院的交通成本及掛號費，亦可透過社區藥局藥師提供的用藥指導，進一步保障患者用藥安全與衛教需求。 處方釋出能讓病患在住家附近的健保藥局領藥，減少醫院等待時間，並利於建立藥歷檔案，使藥師得以更周全地提供用藥諮詢，強化慢性病患者的健康管理與醫療支持。職是之故，爰建請衛生福利部於 1 個月內邀集全國 6 家公立醫學中心、相關主管機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 關及團體研議全面慢性處方箋釋出，以期帶動全國醫療體系推動醫藥分業，確保民眾就近取得高品質的用藥服務，落實保障民眾的用藥權益，並進一步優化健保資源運用，促進全民健康福祉。 </p>	

大學及分基金預算書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
二、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23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1-26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1-27
三、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1-30
2.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1-31
3.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1-32
4.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33
5.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44
6.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46
7.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0
8.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2
9.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4
1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	1-58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62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64
13. 資產折舊明細表·····	1-66
14. 資產報廢明細表·····	1-68
15.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1-69
16.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1-71

四、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1-72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1-75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1-76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1-77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1-79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83

五、附錄

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1-84
2.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1-8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自 87 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務基金」之政策，開始實施校務基金。本著落實大學法賦予國立大學財務自主之原則，自籌部分財源，不僅能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同時亦能提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奠定高等教育為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才，並培養其研究創造能力之發展基礎。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

「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組織規程，設校長 1 人綜理校務，任期為 4 年，經連任程序通過後，得連任 1 次。得置副校長 1 人至 3 人，襄助校長推動校務，由校長自本校教授中聘請兼任之。

本校設行政單位及教學與研究單位，行政單位包括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處、國際事務處、圖書資訊處、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產學合作處、藝文中心、校友聯絡中心、安全衛生環保中心、校務研究暨永續發展中心、進修部、軍訓室、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教學與研究單位包括 6 學院、前瞻技術研究總部、通識教育中心、師資培育中心及體育室，本校各教學及研究單位設置情形如下：

- (一)機電學院設 6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3 系、五專 1 科。
- (二)電資學院設 5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4 系。
- (三)工程學院設 7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4 系。
- (四)管理學院設 4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3 系、EMBA、IMBA & IMF I。
- (五)設計學院設 4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3 系。
- (六)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設 4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2 系。
- (七)通識教育中心。
- (八)體育室。
- (九)師資培育中心。
- (十)前瞻技術研究總部設 3 研究總中心。

另本校設有校務會議、行政會議、主管會議、教務會議、學生事務會議、總務會議、研究發展會議、產學合作會議、國際事務會議、進修

部會議；學院、前瞻技術研究總部、系、所、科、中心、室務會議；各處、部、室、中心會議。並設有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經費稽核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課程委員會、計算機與網路發展指導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職員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2)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34 億 2,895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29 億 5,062 萬 1 千元，增加 4 億 7,833 萬 4 千元，約 16.21%，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因學生人數增加，致實際數較預期增加；各項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委辦計畫及產學合作研究計畫較預期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36 億 6,275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32 億 2,320 萬 4 千元，增加 4 億 3,955 萬 4 千元，約 13.64%，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因配合學生人數及政府專案補助計畫增加，相對支出成本較預算數增加；建教合作成本因各項委辦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較預期增加，相對成本支出亦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 億 4,056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9,697 萬 2 千元，增加 4,359 萬 2 千元，約 14.68%，主要係定存增加及存款利率較預期高，致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受贈收入因校友及外界捐款較預期增加。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8,652萬7千元，較預算數6,800萬元，增加1,852萬7千元，約27.25%，主要係雜項費用因學生宿舍實際需求增加經費支出，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
- (五)收支餘絀：決算賸餘數2,023萬4千元，較預算短絀數4,361萬1千元，反絀為餘，相差6,384萬5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政府專案補助計畫收入、利息收入及受贈收入等較預期增加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3億7,867萬3千元（專案計畫2,717萬9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3億5,149萬4千元），可用預算數5億2,161萬1千元（專案計畫8,479萬5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4億3,681萬6千元），執行率約72.60%，主要係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因前階段都審報告及細部設計圖說審查費時，致影響預算執行及後續工程招標期程；機械及設備因各單位依業務實際需求擲節辦理。

二、上(113)年度截至6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實際執行數14億9,754萬6千元，較預計數15億2,293萬8千元，減少2,539萬2千元，約1.67%，主要係推廣教育報名人數較預期減少，致推廣教育收入實際數較預期減少；政府補助計畫尚在申請中，致其他補助收入實際數較預計數減少。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執行數17億7,433萬4千元，較預計數17億5,925萬4千元，增加1,508萬元，約0.86%，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因配合學生人數增加，相對支出成本較預算數增加；各項委辦計畫、產學合作計畫及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較預期增加，支出亦相對增加，致建教合作成本實際數較預計數增加。
-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執行數2億4,052萬元，較預計數1億6,599萬1

千元，增加 7,452 萬 9 千元，約 44.90%，主要係積極向企業及校友募款，致受贈收入實際數較預計數增加；定存到期認列之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校外租借之場地收入較預期增加，致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實際數較預計數增加；投資 ETF 之現金股利較預期增加，致投資賸餘實際數較預計數增加。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執行數 3,143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3,619 萬 8 千元，減少 475 萬 9 千元，約 13.15%，主要係雜項費用因學生宿舍配合實際需求執行經費，致實際數較預計數減少。

(五)收支餘絀：實際短絀數 6,770 萬 7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1 億 652 萬 3 千元，減少短絀 3,881 萬 6 千元，約 36.44%，主要係建教合作收入、利息收入、受贈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等較預期增加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實際執行數 1 億 1,682 萬 3 千元（專案計畫 0 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億 1,682 萬 3 千元），占預計數 1 億 9,840 萬 5 千元（專案計畫 500 萬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億 9,340 萬 5 千元），執行率約 58.88%，主要係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辦理 2 次招標(113 年 2 月 21 日及 5 月 3 日)皆流標，致 113 年 6 月底前預算尚未執行所致；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由各單位依業務實際需求辦理請購或核銷作業中。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實務教學設計與課程規劃：本校為科技大學，除延續以培養實務能力之教育特質外，配合社會及產業界對高生產力之高級人才需求，妥為規劃課程，培養理論與實務兼備，並以實用且具執行能力之技

術人才。各系所科皆設有課程委員會，負責課程之規劃及審核，為使學校課程能與社會脈動結合，全校必修課程與專業選修課程每學期檢討或修訂1次，適時調整授課方向及內容，以期培養出能符應工商業界需求之學生。

2. 鼓勵教師實施混成式教學，營造創新教學情境：提供教師多元主題增能研習模組，並積極推動優質數位學習內容建置與應用，以強化學生學習之深度與廣度，同時營造 e 化校園氛圍，建構多元化的創新教學環境。此方面特訂有「數位教材製作及管理辦法」，並規劃「翻轉教室」、「生成式 AI 導入教學」及「混成式遠距教學」等促進計畫。
3. 為鼓勵教師熱心教學，持續改進教材教法，並表彰教學著有貢獻之教師，訂有「傑出教學獎與優良教學獎設置辦法」，由各系所學生投票選出專業科目及通識、體育課程教學優良之專任、專案教師若干名，經各系、所、科、通識教育中心、體育室及師資培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初選，各學院教評會複選通過後，再由本校傑出與優良教學獎遴選委員會辦理決選事宜。並請校長於公開場合頒發「傑出教學獎」加以表揚，以激勵並帶動教師教學熱忱。
4. 強化英語能力之教學，以提昇國際競爭力：
 - (1)於大學部(含進修部四技學優專班)新生入學時實施英文能力檢定測驗，依其測驗成績，英文課程分為高級、中級及初級三級教學。另訂定本校「共同必修英文分級分班及英文會考實施要點」，於每學年度各學期辦理英文會考，並得與校內英語能力畢業門檻鑑定考合併辦理。外語中心自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辦理英文說寫檢定考，每年將辦理至少一場說寫考，加強同學說寫技能；外語中心並持續更新線上英文相關學習平台資源擴充，以利提升同學英文能力。

- (2)實施英文畢業門檻制度，訂定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 (3)為使教學內容更加多元及培養全球英語溝通力，提高學生學習動機及興趣，分別於大一、大二開設共同必修「英文溝通與應用（一）」、「英文溝通與應用（二）」、「專業英文」、「英文閱讀與聽講練習」及「進階英文閱讀與聽講練習」課程。
- (4)為延長學生學習英文時程，自 104 學年度起開設大三共同選修「專業職場英文銜接計畫」系列課程，目前已有 18 系(班)承認作為跨系所專業選修學分。
- (5)為促進教學國際化，培養學生具國際觀，提昇學生外語能力，訂定「教師申請英語授課辦法」、「推動英語授課課程獎勵要點」，鼓勵教師以全英語或中英雙語教學方式開授課程。另外，本校自 105 學年度起與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合辦「高階管理碩士雙聯學位學程專班」，於 109 學年度增設「人工智慧與大數據高階管理雙聯碩士學位學程專班」，並於 110 學年度新增「高階土木工程管理雙聯碩士學位學程專班」，課程安排美國教授來台面授，透過全英語方式授課，培養學生外語表達、國際合作，提升學生全方面英文能力。
- (6)工程學院與管理學院已於 109-2 申請參與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重點培育學院，除搭配 EMI 課程開設獎勵機制外，預計針對二院增開專業英語文口說與寫作課程，並採購具信效度之英檢考題（含聽說讀寫）以強化同學英語能力。每年於暑期開設全英語園區，進行為期 4-6 週之英語密集訓練，預計招募大量英語 TA 並針對學員進行英檢前後測，每期招收 60 至 90 人。
- (7)訂定「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獎勵實施要點」及「學生申請抵免英文課程實施要點」，策勵同學自持精進，積極參加英檢測驗，使本校培育之學生更具外語能力，以適應未來國際化之趨勢。

(8)為有效提升EMI 教師教學能量，預計於111 學年起將結合校內外及國際盟校資源，共同建構「EMI 教學知能發展系統」。依程度打造入門EMI、EMI 關鍵知能及EMI 薪傳教師等三個階段的線上與實體之培訓課程。

5. 以「實務研究型大學」及「企業家的搖籃」為辦校核心理念，致力培育學術、品德及人文素養兼備之高階專業人才，透過「淬鍊產學實務知能」、「精進跨域學習模式」、「奠基關鍵基礎能力」、「深化教學精進循環」、「優化創業學習環境」等主軸，包含20 個分項計畫共60 項執行策略，以鼓勵學生深化專業、自主學習、跨域學習，在全人教育的先決條件下，以及厚實的校友、業界、學界資源挹注，讓學生學習更加自主、自得，使學生具備八大核心能力，進而增加求職有利條件、拓展多元就業與獲取高薪的機會。
6. 本年度預計培育高等教育人才11,886 人，主要培養學生實務研發之能量，並提升產學合作研發成果，故招生目標漸以研究生為主。預計招生報到率大學部約95%，研究生約98%；畢業生就業率約計30%(另70%為出國、升學及服兵役等)。

(二) 研究目標：

1. 提昇學術研究水準：本校設有研究發展處，負責全校性之學術研究推動工作，將持續強化工程、機電、電資、管理、設計、人文社會及創新前瞻等各領域學門之研究發展。並針對教育部之高教深耕計畫，推動「創新教學精進」及「產學合作連結」兩大主軸下之相關研究發展業務，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跨域及實作能力，強化學校基礎與應用研究能量，聚焦優勢領域人才培育任務，並與產業界密切結合，加強學界與企業界之交流，不僅提昇研究水平，亦冀望能實質關懷並改善國內產業及社會之問題，同時促進國家產業轉型與升級，發揮教學研究能量對社會之實質貢獻影響力。

2. 積極配合國家推動整體「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政策」與實踐聯合國「SDGs 國際永續目標」，並建立研究特色，深耕特色領域專業技術，推動能源與永續科技、智慧感測、智慧製造、半導體、物聯網、大數據與人工智慧、數位創新、太空工程、智慧醫療、資訊安全、安全監控以及 5G 通訊等前瞻研究領域之突破性創新研究，培育該領域專業知識人才，藉此提升師生在生技醫藥、能源科技、太空科技、資通安技術、AI 人工智慧感測應用等領域之學術及研發能量，推動國際化並落實領航技職教育及協助產業開發關鍵技術，並同時縮短學用落差，為國家培育未來科技技術研發人才，提升對國際社會之影響力與貢獻價值。
3. 本年度預計各級政府機關補助及公民營企業機構委託專案研究計畫 700 件；Scopus 論文篇數成長至 855 篇。主要係因在教育部各項措施配合下，持續推升研發資源與能量，惟鑒於昔日北工的特色，對於轉型為科技大學的「旗艦店」，本校仍會投入更多心力，以期能在教學為前提下逐年提升研發能量。

(三) 其他目標：

1. 強化終身學習體系：為提昇現有在職青壯階層之能力，以滿足現在知識經濟及產業轉型之需求。本校設立進修部，辦理四技產學攜手專班、管理學院 EMBA、碩士雙聯學位學程專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等學制，提供多元進修升學管道。
2. 提升學生社團活動品質及強化學生輔導制度：在學生課外活動方面，以補助社團活動經費，充實社團軟硬體設施，積極促進學生辦理跨校大型活動；設置績優社團及社團指導老師獎勵制度，加強學生幹部訓練與落實社團評鑑制度。此外，透過服務學習與偏鄉服務隊之參與，增進學生關懷弱勢實踐能力。在學生輔導方面，以全方位關懷學生為導向，強化專業輔導人力，辦理新生定向輔導課程、

大二生命教育講座及大三生涯抉擇座談。推動生活教育及加強民主法治教育，培育學生核心能力；辦理全校教師暨導師會議與座談及輔導知能研習，強化教師及導師輔導功能；設置獎助學金，協助清寒學子向學。

3. 加強學生實習與就業輔導之業務：為創造學生就業良機，落實學生實習並加強就業輔導，並提供學生有關廠商求才訊息之資訊。本校除積極推動校外實習，結合優質企業共同規劃專業特色實習課程，增加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本年度亦將持續辦理「校園企業徵才說明暨博覽會」，預計有 150 家廠商參展，主要係積極持續推展學生實習就業之業務宣導，提供學生最新的就業資訊。
4. 推動國際學術合作交流與擴大招收優秀境外學生等業務：隨著高等教育國際化，本校積極策劃邁向國際學術舞台，成為國際知名大學，除了製作多媒體文宣、參與國際研討會及教育展外，並邀請國際榮譽講座教授與訪問學者蒞校講學、鼓勵學生出國研修、持續促進與開創國際各校的合作關係，積極向國際行銷本校，另亦舉辦國際學生招生相關之說明會、鼓勵學生組成服務團前往國外學校協助招生及參與教育展，並提供國際學生在臺生活照顧與獎學金、優質的學習和研究環境。

經過歷年的努力，本校各項國際化數據皆穩定成長，除了積極服務國際學生，亦引導本地學生參與國際活動，希望提供優質的國際化學習環境，培育學生成為傑出的國際領導人才，以達成校園國際化、國際化教學之一流大學地位。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 專案計畫：

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 計畫目的：

- (1) 本工程為促進土地有效利用，解決本校教學研究、社團活動、體育活動空間及停車空間嚴重不足等問題。
- (2) 新規劃之體育設施，包含球場、田徑場、游泳池及室內體育設施，可提升體育教學品質，有助運動均衡發展及促進全校師生養成運動習慣。
- (3) 學生活動空間增加，亦有助社團成長，讓學生多元學習發展，養成溝通協調之團隊合作人格。

2. 計畫內容：

- (1) 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為地上 14 層、地下 2 層，總樓地板面積 28,320 平方公尺(含 400 人演講廳、共同教室及通用教室)。
- (2) 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為地上 8 層、地下 2 層，總樓地板面積 21,646 平方公尺(含地上 1~2 層為游泳池，3 層為社團使用空間、4~5 層及 6~8 層各有二面挑高多功能球場等體育活動設施)。
- (3) 二棟共構之地下停車場，合計地下一層機車停車位為 1,393 個、地下二層汽車停車位為 122 個。
- (4) 總工程經費 29 億元，包含本校營運資金 17 億 5,200 萬元及教育部補助款 11 億 4,800 萬元。

3. 計畫期間：自 105 年 1 月起至 115 年 12 月止，共計 11 年。

4. 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105	11,749	營運資金	11,749		
106	13,307	國庫撥款	12,000		
		營運資金	1,307		
107	0		0		
108	728	國庫撥款	312		
		營運資金	416		
109	0		0		
110	9,000	營運資金	9,000		
111	16,000	營運資金	16,000		
112	60,000	國庫撥款	0		
		營運資金	60,000		
113	200,000	國庫撥款	20,000		
		營運資金	180,000		
114	40,000	國庫撥款	0		
		營運資金	40,000		
115	2,549,216	國庫撥款	1,115,688		
		營運資金	1,433,528		
合計	2,900,000	國庫撥款	1,148,000		
		營運資金	1,752,000		

5. 效益分析：

- (1) 本案非收益性空間較多，教研大樓二期以教學、研究或行政使用為主之普通教室、實驗室、研究室及辦公室等空間面積超過全部樓地板面積之七成；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以學生活動、體育教學為主之教室、運動設施、會議室及辦公室等空間以及附設之師生停車空間面積超過全部樓地板面積之七成。
- (2) 本校為教育機關，現有教學、研究、學生活動及停車空間嚴重不

足，本工程計畫主要在增補上述不足之空間，以滿足校務發展之所需，如由民間機構投資營運，將因無教學與學生活動以外之多餘空間或時段足供對外使用，而不具自償性。

- (3) 新建完成後，超商賣場及商業設施空間可對外招商出租收取租金，並提供校內師生日常生活之零售服務需求，大型演講廳、研討會議室、游泳池（晨間及夜間時段）、停車場或依相關法規辦理委外經營，且有現有案例可遵循。

(二)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4 億 4,337 萬 1 千元，含分年性項目 4,850 萬元、一次性項目 3 億 9,487 萬 1 千元，編列項目如次：

1. 分年性項目：

房屋及建築 4,850 萬元，係辦理首長及職務宿舍新建工程，該工程共地下 3 層、地上 7 層，總樓地板面積 2,130 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 1 億 6,518 萬元，全數為本校營運資金支應。本案分 5 年編列(111-115 年)，本(114)年度編列 4,850 萬元。本工程主要係有效利用基地優越地理區位，提供國外來訪學者住宿及增加孵育新創中小企業重要空間，藉打造國際化學習及研究環境，以提升本校國際化教學、研究及國際合作與學術交流。

2. 一次性項目：

(1) 機械及設備 3 億 4,832 萬 1 千元，主要係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儀器、電腦等相關設備、專項儀器設備(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02 萬 5 千元)及校區各專項設施、各項專班教學用資訊設備、產學合作計畫案及指定用途捐贈款所須購置之機械設備等經費。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555 萬元，主要係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通訊科技與交通教學設備及產學合作計畫案所須購置之交通運輸設備等相關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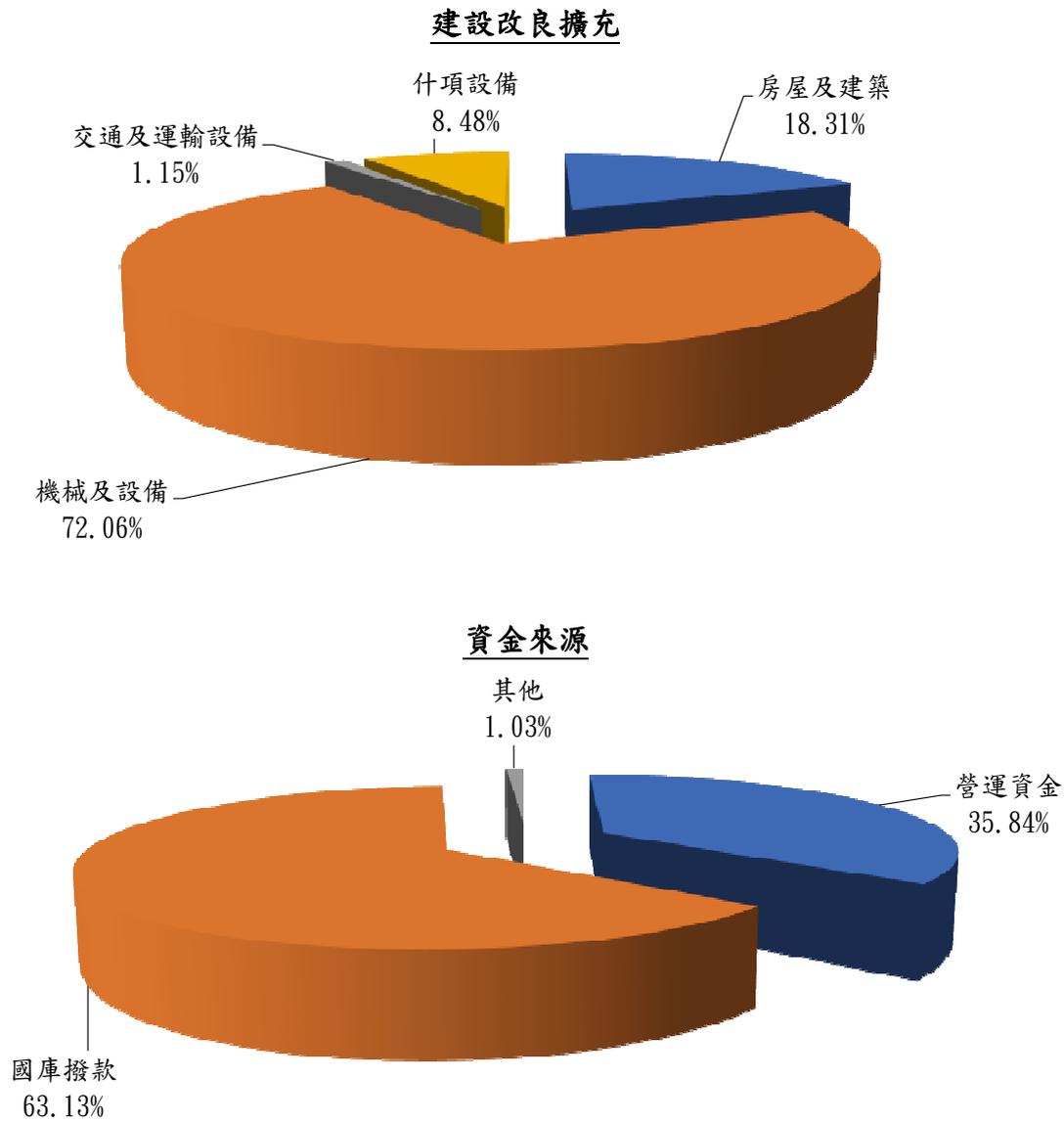
(3) 雜項設備 4,100 萬元，主要係全校所須購置之圖書及電子期刊、

各單位之雜項設備、各項專班及產學合作計畫案所須購置之雜項設備等。

(三)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11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4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4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3,371	營運資金	173,230
房屋及建築	88,500	國庫撥款	305,141
機械及設備	348,321	其他	5,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550		
什項設備	41,000		
合計	483,371	合計	483,371

自有資金-其他：係民間指定用途資本支出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500萬元。

肆、預算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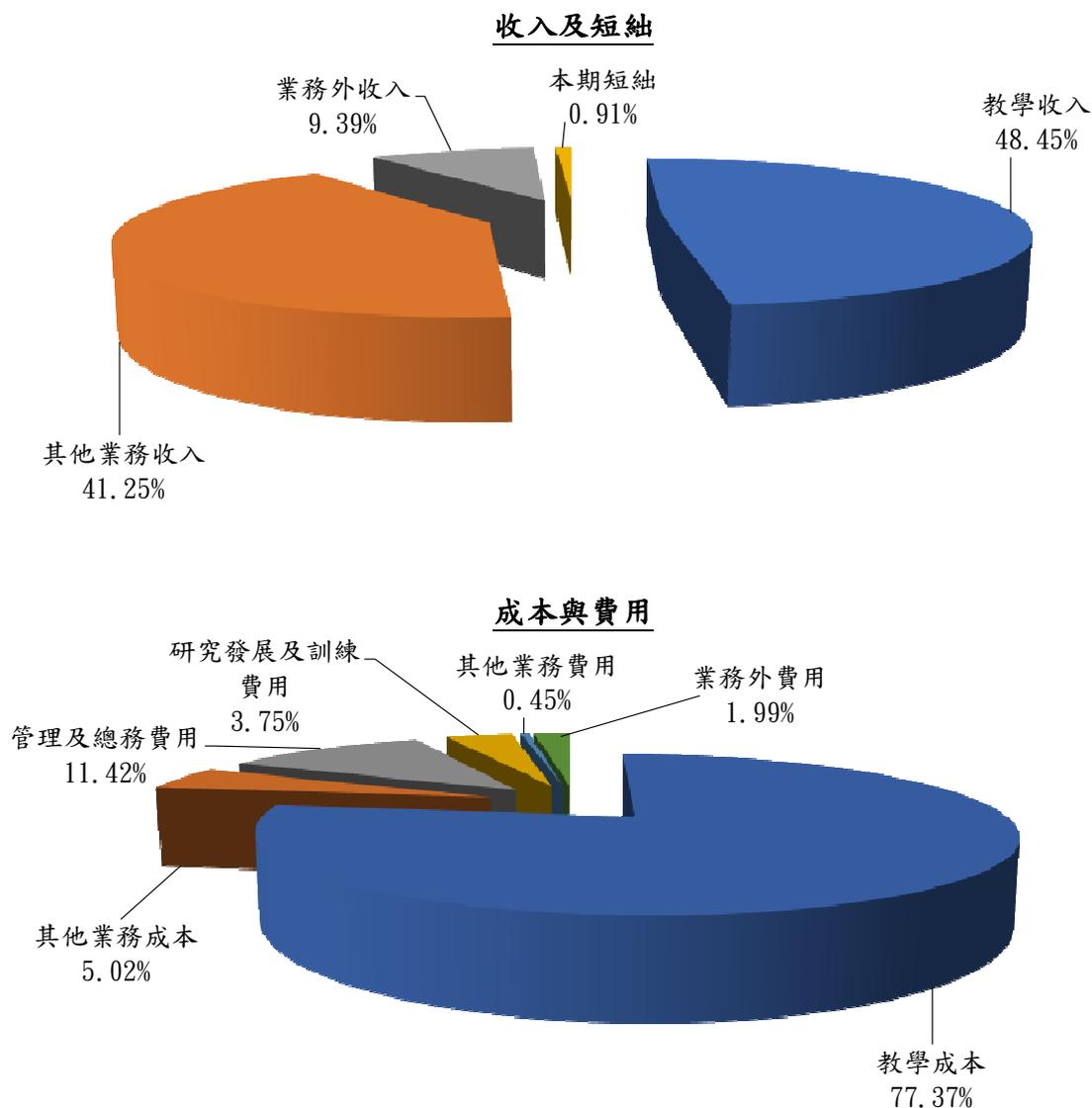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業務收入 33 億 8,047 萬 8 千元，包括教學收入 18 億 2,584 萬 4 千元、其他業務收入 15 億 5,463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 億 9,112 萬 2 千元，增加 1 億 8,935 萬 6 千元，約 5.93%，主要係產學合作計畫及政府機關專案補助計畫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 36 億 9,373 萬元，包括教學成本 29 億 1,572 萬 1 千元（其中教學及研究訓輔成本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02 萬 5 千元）、其他業務成本 1 億 8,905 萬 3 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4 億 3,054 萬 8 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 億 4,150 萬元、其他業務費用 1,690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 億 6,989 萬 3 千元，增加 2 億 2,383 萬 7 千元，約 6.45%，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推廣教育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研究發展費用較上年度增加；產學合作計畫較上年度增加，致相對成本費用增加。
- (三) 業務外收入 3 億 5,397 萬 1 千元，包括利息收入、投資賸餘、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3 億 3,183 萬 6 千元，增加 2,213 萬 5 千元，約 6.67%，主要係利息收入及受贈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 7,500 萬元，為學生宿舍及場管相關費用，與上年度預算數 7,500 萬元，無增減變動，係學生宿舍管理人員薪資及宿舍水電、維修費用、攤銷提列、委外場地相關營業稅及房屋稅等費用依實際情形核實估列。
- (五)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 3,428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2,193 萬 5 千元，增加短絀 1,234 萬 6 千元，約 56.28%，主要係配合 114 年度軍公待遇調整相關人事費用，致 114 年度預計短絀較上年度增加。

(六) 本年度及最近五年度收入、費用及賸餘圖表，詳見圖 2、3：

圖2

114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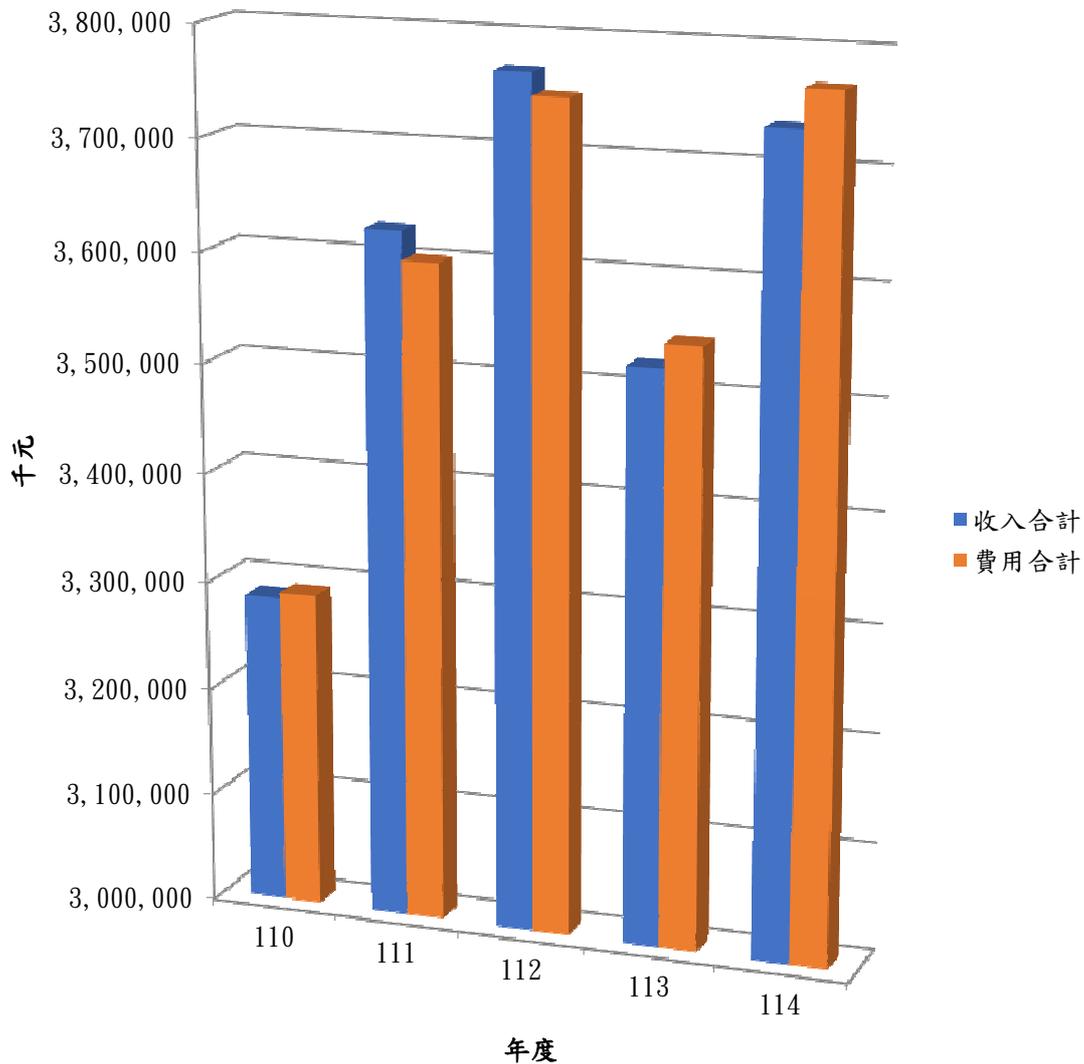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4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4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3,380,478	業務成本與費用	3,693,730
教學收入	1,825,844	教學成本	2,915,721
其他業務收入	1,554,634	其他業務成本	189,053
業務外收入	353,971	管理及總務費用	430,548
本期短絀	34,281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41,500
		其他業務費用	16,908
		業務外費用	75,000
收入及短絀總額	3,768,730	成本、費用總額	3,768,730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3,027,468	3,288,366	3,428,955	3,191,122	3,380,478
業務外收入		256,726	337,902	340,564	331,836	353,971
收入合計		3,284,194	3,626,268	3,769,519	3,522,958	3,734,449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3,225,943	3,520,810	3,662,758	3,469,893	3,693,730
業務外費用		63,779	79,113	86,527	75,000	75,000
費用合計		3,289,722	3,599,923	3,749,285	3,544,893	3,768,730
本期餘絀		-5,528	26,345	20,234	-21,935	-34,281

註：110至112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 本年度預計短絀 3,428 萬 1 千元。

(二) 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7,426 萬 9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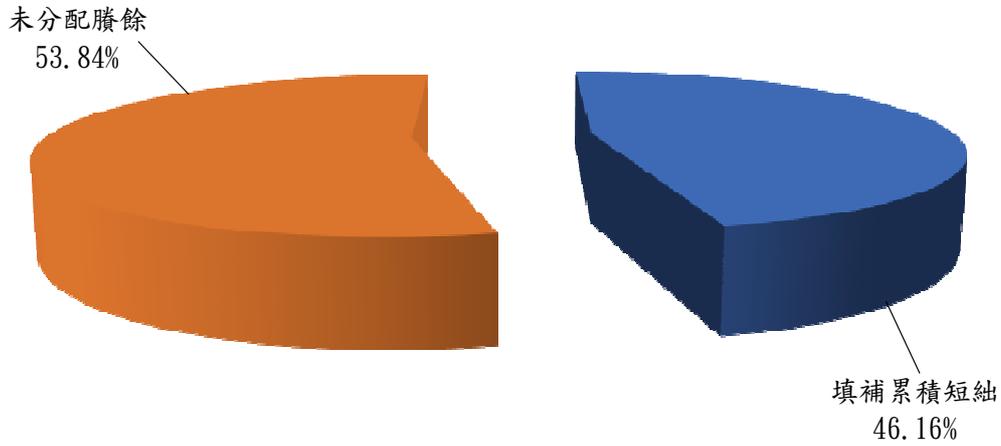
(三) 撥用賸餘 3,428 萬 1 千元以填補短絀，待填補之短絀為 0 元，本年度未分配賸餘 3,998 萬 8 千元。

(四) 本年度及最近 5 年度賸餘分配圖表，詳見圖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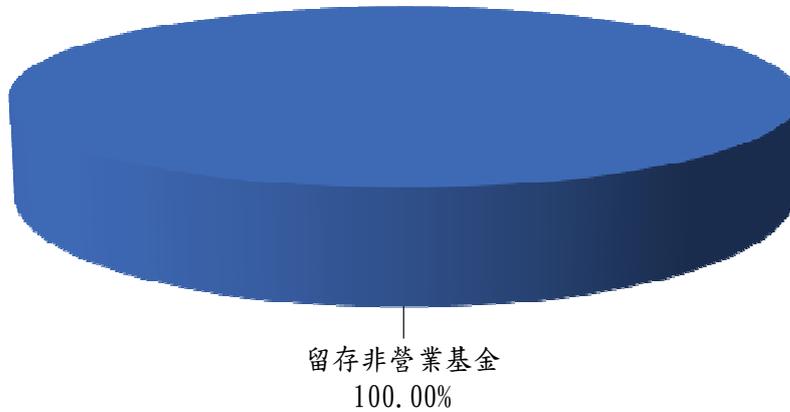
圖4

114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按所得對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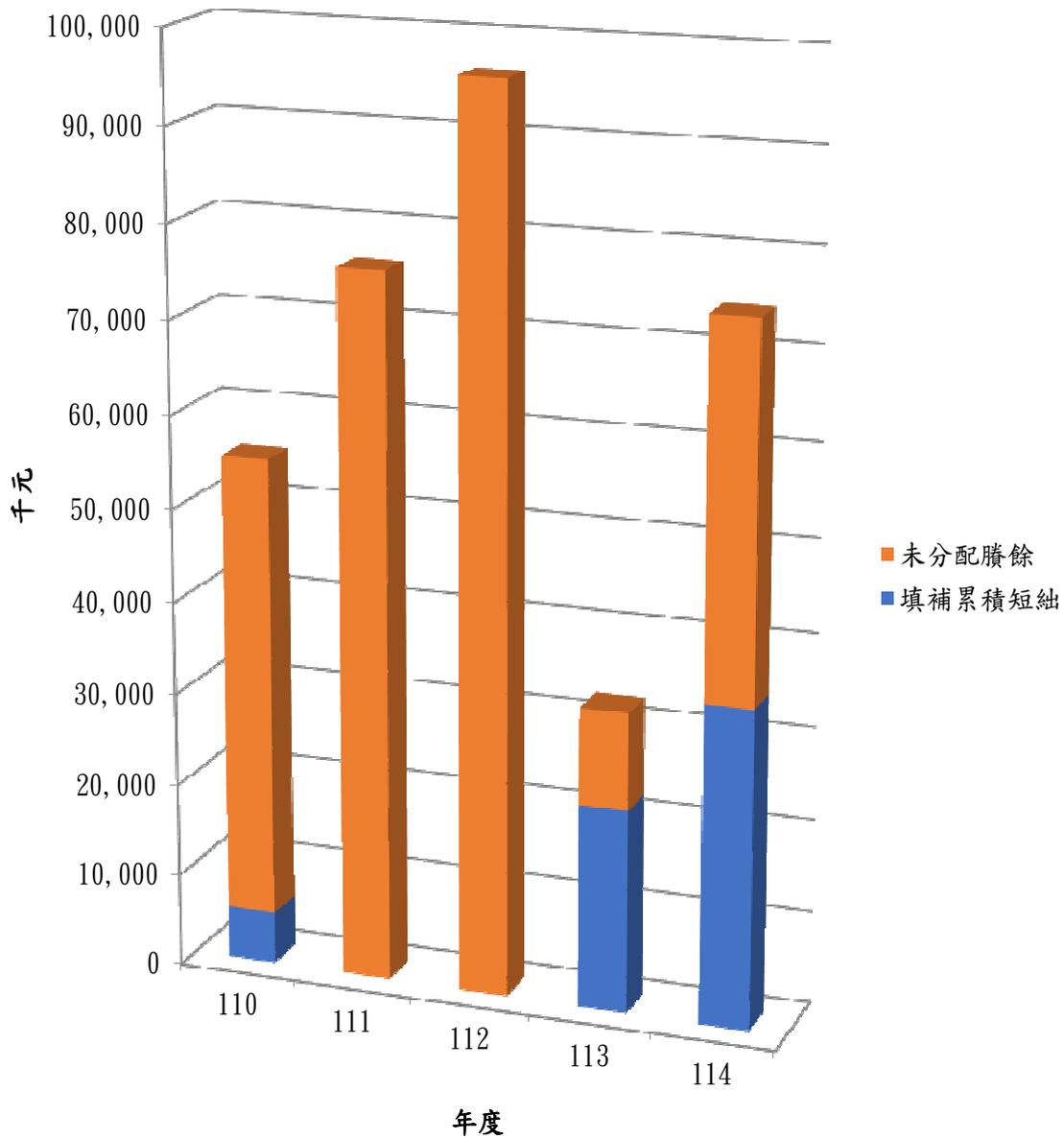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4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4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34,281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74,269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39,988		
合計	74,269	合計	74,269

圖5

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 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5,527			21,935	34,281
填補累積短絀		5,527			21,935	34,281
未分配賸餘		49,625	75,972	96,203	10,424	39,988
合計		55,152	75,972	96,203	32,359	74,269

註: 110 至 112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 113 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4 億 4,582 萬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3,428 萬 1 千元，利息股利之調整 7,660 萬 2 千元，故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為 1 億 1,088 萬 3 千元。

2. 調整項目 4 億 8,010 萬 1 千元，包括：

(1) 折舊 3 億 9,935 萬元(包括土地改良物 232 萬 5 千元、房屋建築 6,920 萬 9 千元、機械及設備 2 億 6,614 萬 3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7 萬 9 千元、雜項設備 3,889 萬 4 千元及代管資產 1,240 萬元。)

(2) 攤銷 9,949 萬 4 千元(包括攤銷電腦軟體 4,185 萬 6 千元及其他攤銷費用 5,763 萬 8 千元。)

(3) 其他 4,124 萬 3 千元(包括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 415 萬 7 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 170 萬元及受贈收入 4,370 萬元。)

(4) 流動資產淨減 200 萬元，流動負債淨增 2,050 萬元。

3.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為 3 億 6,921 萬 8 千元，加計收取利息 7,052 萬 5 千元及收取股利 607 萬 7 千元。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8 億 2,743 萬 4 千元，包括減少準備金 6,500 萬元；增加流動金融資產 1 億 2,305 萬 1 千元、增加投資 6,000 萬元、增加準備金 415 萬 7 千元、增加固定資產 4 億 8,337 萬 1 千元(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02 萬 5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2,403 萬 9 千元及遞延資產 1 億 9,781 萬 6 千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3 億 7,222 萬 2 千元，係增加基金 3 億 7,222 萬 2 千元，包括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 3 億 514 萬 1 千元、無形資產 1,476 萬 7 千元及遞延資產 5,231 萬 4 千元。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939 萬 2 千元。

(五)預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億 2,565 萬 9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億 1,626 萬 7 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3,428,955	業務收入	1,533,499	1,846,979	3,380,478	100.00	3,191,122	189,356	5.93
1,932,504	教學收入		1,825,844	1,825,844	54.01	1,745,792	80,052	4.59
821,347	學雜費收入		823,433	823,433	24.36	851,378	-27,945	-3.28
-80,870	學雜費減免		-85,239	-85,239	-2.52	-85,232	-7	0.01
1,161,188	建教合作收入		1,034,730	1,034,730	30.61	929,630	105,100	11.31
30,838	推廣教育收入		52,920	52,920	1.57	50,016	2,904	5.81
1,496,451	其他業務收入	1,533,499	21,135	1,554,634	45.99	1,445,330	109,304	7.56
940,190	學校教學研究補 助收入	1,028,762		1,028,762	30.43	1,003,010	25,752	2.57
533,948	其他補助收入	504,737		504,737	14.93	422,185	82,552	19.55
22,313	雜項業務收入		21,135	21,135	0.63	20,135	1,000	4.97
3,662,758	業務成本與費用	1,719,557	1,974,173	3,693,730	109.27	3,469,893	223,837	6.45
2,945,056	教學成本	1,247,375	1,668,346	2,915,721	86.25	2,733,093	182,628	6.68
1,957,571	教學研究及訓輔 成本	1,247,375	764,641	2,012,016	59.52	1,895,096	116,920	6.17
961,258	建教合作成本		864,015	864,015	25.56	803,662	60,353	7.51
26,227	推廣教育成本		39,690	39,690	1.17	34,335	5,355	15.60
166,819	其他業務成本	27,240	161,813	189,053	5.59	171,918	17,135	9.97
166,819	學生公費及獎勵 金	27,240	161,813	189,053	5.59	171,918	17,135	9.97
393,054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3,442	127,106	430,548	12.74	423,566	6,982	1.65
393,054	管理費用及總務 費用	303,442	127,106	430,548	12.74	423,566	6,982	1.65
139,004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 用	141,500		141,500	4.19	125,208	16,292	13.01
139,004	研究發展費用	141,500		141,500	4.19	125,208	16,292	13.01
18,825	其他業務費用		16,908	16,908	0.50	16,108	800	4.97
18,825	雜項業務費用		16,908	16,908	0.50	16,108	800	4.97
-233,803	業務賸餘(短絀)	-186,058	-127,194	-313,252	-9.27	-278,771	-34,481	12.37
340,564	業務外收入		353,971	353,971	10.47	331,836	22,135	6.67
76,894	財務收入		76,602	76,602	2.27	61,000	15,602	25.58
72,671	利息收入		70,525	70,525	2.09	57,000	13,525	23.73
3,859	投資賸餘		6,077	6,077	0.18	4,000	2,077	51.93
363	兌換賸餘				-			-
263,670	其他業務外收入		277,369	277,369	8.21	270,836	6,533	2.41
122,785	資產使用及權利 金收入		130,000	130,000	3.85	140,000	-10,000	-7.14
862	違規罰款收入		92	92	-	143	-51	-35.66
125,308	受贈收入		132,100	132,100	3.91	108,600	23,500	21.64
50	賠(補)償收入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14,664	雜項收入		15,177	15,177	0.45	22,093	-6,916	-31.30
86,527	業務外費用		75,000	75,000	2.22	75,000		-
512	財務費用				-			-
511	投資短絀				-			-
1	兌換短絀				-			-
86,015	其他業務外費用		75,000	75,000	2.22	75,000		-
4,045	財產交易短絀				-			-
81,970	雜項費用		75,000	75,000	2.22	75,000		-
254,037	業務外賸餘(短絀)		278,971	278,971	8.25	256,836	22,135	8.62
20,234	本期賸餘(短絀)	-186,058	151,777	-34,281	-1.01	-21,935	-12,346	56.28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1. 業務收入33億8,047萬8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8億2,584萬4千元、其他業務收入15億5,463萬4千元。
2. 業務成本與費用36億9,373萬元，包括教學成本29億1,572萬1千元(其中教學及研究訓輔成本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億8,905萬3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4億3,054萬8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1億4,150萬元、其他業務費用1,690萬8千元。
3. 兩者比較，業務短絀3億1,325萬2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1. 業務外收入3億5,397萬1千元，包括財務收入7,660萬2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2億7,736萬9千元。
2. 業務外費用7,500萬元，係為其他業務外費用。
3. 兩者比較，業務外賸餘2億7,897萬1千元。

(三)預計本年度短絀3,428萬1千元。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21,446	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21,446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未實現重估增值－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21,446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32,359	100.00	賸餘之部	74,269	100.00	
	-	本期賸餘		-	
32,359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74,269	100.00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21,935	67.79	分配之部	34,281	46.16	
21,935	67.79	填補累積短絀	34,281	46.16	
	-	提存公積		-	
	-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10,424	32.21	未分配賸餘	39,988	53.84	
21,935	100.00	短絀之部	34,281	100.00	
21,935	100.00	本期短絀	34,281	100.0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21,935	100.00	填補之部	34,281	100.00	
21,935	100.00	撥用賸餘	34,281	100.00	
	-	撥用公積		-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445,820	
本期賸餘(短絀)	-34,281	114年度短絀數3,428萬1千元。
利息股利之調整	-76,602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10,883	
調整項目	480,101	包含： 1.折舊3億9,935萬元。 2.攤銷9,949萬4千元。 3.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415萬7千元。 4.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170萬元及受贈收入4,370萬元。 5.流動資產淨減200萬元，流動負債淨增2,050萬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69,218	
收取利息	70,525	
收取股利	6,07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5,8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827,434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65,000	1.減少準備金500萬元，為指定用途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 2.減少提撥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新建工程準備金4,000萬元。 3.發放外界捐贈學生獎學金2,000萬元。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123,051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64,157	1.增加投資6,000萬元 2.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415萬7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483,371	包括國庫撥款增置3億514萬1千元(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營運資金撥充增置1億7,323萬元及其他-指定用途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500萬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221,855	國庫撥款增置6,708萬1千元，營運資金撥充增置1億5,477萬4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27,4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72,222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372,222	增加基金3億7,222萬2千元，包含： 1.固定資產3億514萬1千元。 2.無形資產1,476萬7千元。 3.遞延資產5,231萬4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2,222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3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25,6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16,26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退休離職準備金與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2,558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減少255萬8千元。
其他準備金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	60,000	校友及外界捐贈指定用於資本支出項目2,000萬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之金額		元及捐贈本校學生獎學金4,000萬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12,4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包括：

1.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2. 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編列「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減少255萬8千元。
3. 其他準備金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6,000萬元，係收到外界指定用途為資本支出之捐贈款2,000萬元及捐贈本校學生獎學金4,000萬元。
4.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數1,240萬元，依教育部98.12.10台會(一)字第0980211858號函轉行政院主計處98.11.18研商特種基金代管資產帳務處理及報表表達等事宜會議紀錄之結論辦理，當提列代管資產之折舊時，同額將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人			1,825,844	
學雜費收入	人	11,886	69,277.55	823,433	學雜費收入估計如列數： 1. 研究所2億2,052萬9千元。 2. 大學部四技3億6,516萬1千元。 3. 五專-智慧與自動化工程科388萬3千元。 4. 產業碩士專班161萬3千元。 5. 暑修班收入184萬5千元。 6. 在職進修專班2億3,040萬2千元
日間部	人	9,725	60,980.05	593,031	
研究所	人	3,259	67,667.69	220,529	
大學部	人	6,300	57,962.06	365,161	
四年制	人	6,300	57,962.06	365,161	
專科部	人	150	25,886.67	3,883	
五年制	人	150	25,886.67	3,883	
在職進修專班	人	16	100,812.50	1,613	
暑修班	人			1,845	
夜間部	人	2,161	106,618.23	230,402	
在職進修專班	人	2,161	106,618.23	230,402	
學雜費減免				-85,239	學雜費減免估計如列數，包括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原住民籍學生、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及國際生等減免學雜費。
建教合作收入				1,034,730	
產學合作收入				200,705	公民營企業等委辦計畫、代施檢驗、技術服務、廠商先期技術移轉權利金收入及產碩專班企業款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684,025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150,000	其他政府機關委辦計畫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推廣教育收入				52,920	辦理各項訓練班、進修研習班、學分班及非學分班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1,554,634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028,762	教育部補助教學、研究及發展活動費等經常支出之收入。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1,028,762	
其他補助收入	504,737	各級政府機關專案或其他類型補助款，屬經常支出用途者。
雜項業務收入	21,135	辦理各項招生報名費收入，估計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353,971	
財務收入	76,602	
利息收入	70,525	利息收入，估計如列數。
投資贖餘	6,077	現金股利，估計如列數。
其他業務外收入	277,369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30,000	網路使用費收入、學生宿舍收入、停車場地收入、學校活動場地出借收入、委外廠商場地收入及其他場地出借收入，估計如列數。
違規罰款收入	92	圖書館逾期還書罰金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受贈收入	132,100	募款捐助收入，估計如列數。
雜項收入	15,177	成績單證明書等各項工本費收入、招標文件收入、館際合作收入、校園徵才收入、廢品出售收入、專利申請及維護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1,247,375	1,668,346			2,915,72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1,247,375	764,641	11,886	169,276.12	2,012,016
用人費用		763,982	324,262			1,088,244
正式員額薪資		687,705	65,068			752,77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912	117,088			124,000
加(夜)班費			5,500			5,500
獎金		7,924	74,497			82,421
退休及卹償金			62,109			62,109
福利費		61,441				61,441
服務費用		186,333	260,802			447,135
水電費			31,267			31,267
郵電費		744	706			1,450
旅運費		1,500	17,786			19,286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135	3,570			13,7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293	25,562			34,855
保險費			2,500			2,500
一般服務費		136,328	128,477			264,805
專業服務費		28,333	47,310			75,643
推展費			3,624			3,624
材料及用品費		19,982	54,440			74,422
使用材料費		7,359	17,667			25,026
用品消耗		12,623	36,773			49,396
租金與利息		9,759	8,133			17,892
地租及水租		396	764			1,160
房租		1,207	3,093			4,300
機器租金		7,000	2,352			9,35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80	424			1,004
什項設備租金		576	1,500			2,076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7,319	79,776			297,0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94,504	63,561			258,065
攤銷		22,815	16,215			39,03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80			80
消費與行為稅						
規 費			80			8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00	37,148			87,148
會費			570			57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0,000	5,189			45,189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10,000	26,889			36,889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2,733,093			2,945,056
12,170	155,718.65	1,895,096	13,599	143,949.63	1,957,571
		1,039,336			980,527
		720,480			679,947
		124,000			111,925
		5,500			7,853
		80,020			74,121
		46,310			55,684
		63,026			50,997
		396,872			503,700
		28,907			39,778
		1,450			1,195
		20,318			23,633
		13,705			10,540
		42,500			58,573
		2,500			2,606
		237,304			239,139
		46,564			126,840
		3,624			1,396
		63,107			84,060
		19,711			40,598
		43,396			43,463
		17,892			10,927
		1,160			3,543
		4,300			1,867
		9,352			1,311
		1,004			2,378
		2,076			1,827
		290,661			270,667
		255,309			227,864
		35,352			42,803
		80			400
					203
		80			197
		87,148			106,776
		570			311
		45,189			60,821
		36,889			42,79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助(濟)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500		4,500
其他					
其他費用					
建教合作成本			864,015		864,015
用人費用			136,250		136,250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36,250		136,250
服務費用			297,009		297,009
水電費			24,830		24,830
郵電費			800		800
旅運費			32,338		32,338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7,000		7,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50		2,750
保險費			250		250
一般服務費			121,416		121,416
專業服務費			104,135		104,135
推展費			3,490		3,490
材料及用品費			160,902		160,902
使用材料費			40,200		40,200
用品消耗			120,702		120,702
租金與利息			11,375		11,375
地租及水租			4,900		4,900
房租			475		475
機器租金			4,500		4,5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0		5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0		1,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70,788		70,7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65,308		65,308
攤銷			5,480		5,48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0		30
消費與行為稅					
規 費			30		3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87,661		187,661
會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1,711		181,71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5,950		5,95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500			2,847
					515
					515
		803,662			961,258
		130,250			168,188
					10,030
		130,250			158,158
		298,729			297,988
		26,000			21,101
		800			566
		28,338			35,985
		7,000			5,924
		2,750			5,460
		250			194
		121,416			128,802
		108,685			99,924
		3,490			32
		140,322			187,759
		40,200			48,747
		100,122			139,012
		7,375			27,541
		900			10,406
		475			
		4,500			15,097
		500			1,047
		1,000			991
		66,238			72,861
		62,022			66,868
		4,216			5,992
		30			2,782
					2,776
		30			6
		160,718			204,139
					5
		154,768			192,181
		5,950			7,28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推廣教育成本			39,690		39,690
用人費用			18,000		18,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8,000		18,000
服務費用			15,535		15,535
水電費					
郵電費			150		150
旅運費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80		88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保險費			530		530
一般服務費			9,838		9,838
專業服務費			3,357		3,357
推展費			780		780
材料及用品費			3,668		3,668
使用材料費			1,788		1,788
用品消耗			1,880		1,880
租金與利息			590		590
地租及水租			500		500
機器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90		9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97		3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77		377
攤銷			20		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500		1,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00		1,500
其他					
其他費用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666
		34,335			26,227
		14,000			13,256
		14,000			13,256
		15,160			8,626
					30
		150			60
					14
		880			307
					144
		530			143
		9,838			6,121
		2,982			1,299
		780			509
		3,668			2,434
		1,788			1,020
		1,880			1,414
		110			484
		20			381
					69
		90			34
		397			199
		377			196
		20			3
		1,000			1,207
		1,000			1,207
					20
					2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教師583人及助教21人之薪俸、加給、超鐘點費、導師費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等。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兼任教師鐘點費、專任教師兼職進修部鐘點費及進修部教學與行政人員工作費。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員工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及值日(夜)值勤支領之費用等。
510301-1500 獎金	教師及助教一個半月之年終獎金。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師及助教退撫基金補助。
510301-1800 福利費	1. 教師及助教之公、健保，保險補助之給付。 2. 現職人員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健康檢查補助、休假旅遊補助及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等。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校區水費、電費及其他動力費等。
510301-2200 郵電費	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1-2300 旅運費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因公出差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包括： 一、國內出差旅費231萬6千元，其中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50萬元，自籌收入支應81萬6千元。 二、國外旅費編列1,132萬5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包括： 1. 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90萬元，係與國外大學學術合作及專家學者連繫等國外旅費。 2. 為學術交流及招生業務需要編列考察訪問、研究、進修、實習及參加國際會議等國外旅費1,042萬5千元 3.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三、大陸地區旅費編列344萬2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包括： 1. 為學術交流及招生業務需要編列赴大陸地區考察訪問、研究、進修、實習及參加國際會議等大陸地區旅費344萬2千元。 2.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大陸地區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校訊、學報、手冊、文件等製版、印刷、裝訂費用。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學校館舍運動場、儀器設備及辦公器具、出租學校活動場所、停車場地等修理保養費。
510301-2600 保險費	學生團體保險及其他保險費。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一、廢棄物清運外包所需之費用150萬元、清潔及垃圾清運663萬2千元，約計14人。 二、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2億5,491萬5千元，進用契僱人力包括： 1. 進修部約僱人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及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6,825萬7千元，約計150人。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2.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有關控留職缺以契僱進用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或離職儲金1,600萬元，以上約計31人。 3. 輔導中心輔導老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離職儲金200萬元，約計4人。 4. 約聘研究型助理教授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2,700萬元，約計55人。 5. 捐贈計畫助理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260萬元，約計9人。 6. 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助理及臨時工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或離職儲金1億3,482萬8千元，約計324人。 7. 業務臨時工之酬金、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準備金423萬元，約計12人。 三、教師及助教教育、文康活動、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服裝、用品等，預算員額586人，每人年3,000元，共175萬8千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專業服務費編列7,564萬3千元。包括： 一、編列講習訓練鐘點費及演講費、稿費、出席審查費(含論文口試費)、論文指導費等4,011萬1千元。 二、編列工程管理諮詢費、委託檢驗認證、研討訓練、舉辦電腦、英文等鑑定考試及系統維護、購買套裝軟體及其他專業服務等費用3,553萬2千元。
510301-2B00 推展費	編列推廣費用362萬4千元，包括徵聘各系所教師、學校形象及EMBA境外專班招生等廣告費331萬6千元；技職校院及大學博覽會參展海報、宣傳、製作等業務宣導費30萬8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原料、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81萬元)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辦公用品、實驗用品、醫療用品及報章雜誌、服裝、食品、環境美化及其他用品消耗等費用。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場地租金。
510301-4200 房租	一般房屋租金及宿舍租金。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機械設備租金、電腦軟硬體租金及使用費。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車輛及電信網路設備等租金。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影印機等什項設備租金。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教學研究所需不動產及設備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510301-5900 攤銷	電腦軟體、專利權及遞延費用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800 規費	繳納各項規費。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辦理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各學術團體之會費57萬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 依教育部105年度11月11日臺教技(二)字第1050150528號函，為提升本校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硬軟體設施與強化技職教育品質，自105年度起以自籌收入補助北科附工300萬元。 2. 獎助學員生給與及捐贈款支付學生獎助學金等。(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121萬5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1. 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獎勵費用、教師論文發表獎勵費用、各項競賽優秀員工及學生之獎勵費用等。 2. 本校同學慰問金。 3. 其他補助與獎勵之費用。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各項競賽代表隊代表學校參加比賽報名費、參賽者之交通、膳宿等相關費用。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編列專任教師辦理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之兼職酬金。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編列研究計畫分攤之水、電等費用。
510303-2200 郵電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郵資、電話等費用。
510303-2300 旅運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國內外出差旅費、專力費及短程車資，其中國外旅費2,083萬4千元，大陸地區旅費353萬4千元，係因應建教專案計畫之所需。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印刷裝訂費。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設備修繕維護費。
510303-2600 保險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保險費。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1.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計時計件人員酬金(專兼任助理工作費、約聘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離職儲金)1億1,641萬6千元，約計1,385人。 2.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加工費100萬元、執行計畫所需委外系統整合測試評估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400萬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講習訓練授課鐘點費及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1,845萬元、檢驗認證、考選訓練、系統維護、購買套裝軟體及其他專業服務等費用8,568萬5千元。
510303-2B00 推展費	為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推廣費用，編列349萬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物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辦公用品、報章雜誌及化學實驗用品等費用。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場地租金。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4200 房租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房屋租金。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機械設備、電腦硬、軟體及使用費等租金。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雜項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其他建築及設備之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510303-5900 攤銷	編列執行計畫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800 規 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繳納政府機關規費等。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執行計畫獎助學員生給與。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編列執行計畫獎勵研究及產學合作等傑出優良相關費用。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推廣教育學分、非學分班等授課鐘點費。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200 郵電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郵費及電話費。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印刷裝訂費。
510304-2600 保險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保險費。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助理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離職儲金等983萬8千元，約計28人。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推廣教育計畫所需之演講、會議出席費等137萬7千元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用198萬元。
510304-2B00 推展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學分、非學分班等招生廣告及業務宣導所需推廣費用，編列78萬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物料。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辦公用品及食品等費用。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場地租金。
510304-4500 什項設備租金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什項設備租金。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推廣教育計畫所需設備之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510304-5900 攤銷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電腦軟體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030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4-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學生獎助學金。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66,819	171,918	其他業務成本	27,240	161,813	189,053
166,819	171,918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27,240	161,813	189,053
166,819	171,918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7,240	161,813	189,053
166,819	171,918	捐助、補助與獎助	27,240	161,813	189,053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一、政府補助收入支應：台灣獎學金及教育部補助本校外籍生獎學金、弱勢助學獎助金，編列2,724萬元。 二、自籌收入支應，編列1億6,181萬3千元： 1. 研究生獎助學金4,500萬元。 2. 大學部生活助學金2,545萬元。 3. 清寒學生助學金100萬元。 4. 軍公教遺族獎學金35萬元。 5. 特教獎助學金75萬元。 6. 其他獎勵金(如書卷獎)480萬3千元。 7. 優秀國際生獎學金2,900萬元(博士2,000萬元、碩士900萬元)。 8. 僑生獎學金220萬元。 9. 學生出國研修獎學金140萬元。 10. 出國留學獎學金300萬元。 11. 博士生獎學金1,200萬元。 12. 其他獎學金(捐贈)3,686萬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93,054	423,566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3,442	127,106	430,548
393,054	423,566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03,442	127,106	430,548
193,738	242,797	用人費用	188,049	61,503	249,552
116,477	150,317	正式員額薪資	141,500	11,514	153,014
	2,5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2,500	2,500
5,580	8,412	加(夜)班費		8,412	8,412
29,905	37,034	獎金	20,257	17,887	38,144
13,279	18,242	退休及卹償金		21,190	21,190
28,445	26,249	福利費	26,249		26,249
52	43	提繳費	43		43
32,798	51,600	服務費用		48,033	48,033
639	200	郵電費		200	200
48	434	旅運費		434	434
522	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00	400
1,780	2,29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298	2,298
311	370	保險費		370	370
22,595	43,062	一般服務費		39,475	39,475
5,668	3,299	專業服務費		3,299	3,299
1,019	1,088	公關慰勞費		1,108	1,108
217	449	推展費		449	449
4,042	2,820	材料及用品費		3,120	3,120
655	1,340	使用材料費		1,340	1,340
3,388	1,480	用品消耗		1,780	1,780
232	200	租金與利息		200	200
2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211	200	什項設備租金		200	200
161,624	125,659	折舊、折耗及攤銷	115,393	13,760	129,153
88,615	59,495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50,573	12,416	62,989
12,276	12,4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12,400		12,400
60,732	53,764	攤銷	52,420	1,344	53,764
276	16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60	160
50	50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227	110	規 費		110	110
313	33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330	33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動費			
	30	會費		30	30
313	300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300	300
30		其他			
30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編列職員154人、警員2人、技工23人、工友20人之薪俸、加給及考績晉級。
515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進修部教學與行政人員工作費。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編列員工趕辦具有時效性重要業務之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及值班費。
515001-1500 獎金	員工考績獎金及一個半月之年終獎金。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列職員依規定提撥之退撫基金學校負擔部份及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技工(友)因退休退(離)職、資遣之給付等。
515001-1800 福利費	1. 員工之公、勞、健保，保險補助之給付。 2. 現職人員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健康檢查補助、不休假旅遊補助費及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等。
515001-1900 提繳費	技工及工友薪資提繳費。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200 郵電費	郵費及電話費。
515001-2300 旅運費	一、編列員工國內出差旅費，由自籌收入支應。 二、未編列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 三、編列貨物運送及短程洽公車資，由自籌收入支應。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編列文件書表等印刷裝訂費。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學校館舍及辦公器具等修理保養費。
515001-2600 保險費	全校房舍、公務車輛、現金等保險費用。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一、業務臨時工之酬金、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準備金2,796萬9千元，約計78人。 二、全校廁所清潔、垃圾清運等因業務量增加，為維持校內環境清潔衛生編列外包費900萬元，約計16人。 三、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工作、環保及廢液、過期廢藥品處理與清運費用等100萬元，約計5人。 四、員工體育、文康活動、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服裝、用品等，估計進用員額502人，每人年3,000元，共150萬6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講習訓練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費48萬7千元、律師公費、委託檢驗認證費、委託訓練費、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等。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110萬8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100萬8千元，員工慰勞費10萬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108萬8千元，前年度決算數101萬9千元。
515001-2B00 推展費	徵聘職員登報廣告及學生就業生涯宣導、學校研究與對公民營廠商之業務宣導所需推廣費用，編列44萬9千元。
515001-3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服裝、食品及校園環境美化等費用。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影印機等雜項設備租金。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各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代管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
515001-5900 攤銷	電腦軟體、專利權及遞延費用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等。
515001-6800 規 費	各項行政規費及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等。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5001-7100 會費	參加學術團體會費，為中華民國國立科技大學校院協會會費3萬元。
515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優秀員工獎勵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39,004	125,208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41,500		141,500
139,004	125,208	研究發展費用	141,500		141,500
20,585		用人費用			
17,488		正式員額薪資			
3,097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67,845	65,992	服務費用	77,992		77,992
148		郵電費			
909	513	旅運費	513		513
2,430	1,36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365		1,365
94	18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83		183
340		保險費			
44,831	41,210	一般服務費	48,210		48,210
19,094	22,721	專業服務費	27,721		27,721
34,616	49,541	材料及用品費	53,833		53,833
22,194	22,961	使用材料費	27,253		27,253
12,422	26,580	用品消耗	26,580		26,580
14,081	9,419	租金與利息	9,419		9,419
129		地租及水租			
673	475	房租	475		475
12,872	8,798	機器租金	8,798		8,798
181	14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46		146
226		什項設備租金			
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		消費與行為稅			
1,876	256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56		256
81		會費			
1,764		捐助、補助與獎助			
	256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256		256
3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6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516001 研究發展費用	
516001-2000 服務費用	
516001-2300 旅運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國內旅運費及貨物運送費用。
516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文件書表等印刷裝訂費。
516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設備修繕維護費。
516001-2700 一般服務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專兼任助理工作費、約聘人員薪資、勞健保費、勞退金或離職儲金4,821萬元，約計116人。
516001-2800 專業服務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講習訓練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費1,519萬元、委託考選訓練費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用1,253萬1千元。
516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6001-3100 使用材料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物料費用。
516001-3200 用品消耗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辦公用品、化學實驗用品、食品及其他消耗用品等費用。
516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6001-4200 房租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房屋租金。
516001-4300 機器租金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516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車輛租金。
516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6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獎勵研究等相關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8,825	16,108	其他業務費用		16,908	16,908
18,825	16,108	雜項業務費用		16,908	16,908
18,825	16,108	服務費用		16,908	16,908
18,825	16,108	專業服務費		16,908	16,908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校內四技各項招生、轉學考招生、研究所、進修部四技產學訓專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四技二專、二技統測等招生業務所支付之試務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86,527	75,000	業務外費用		75,000	75,000
512		財務費用			
511		投資短絀			
51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511		各項短絀			
1		兌換短絀			
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1		各項短絀			
86,015	75,0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75,000	75,000
4,045		財產交易短絀			
4,04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4,045		各項短絀			
81,970	75,000	雜項費用		75,000	75,000
6,185	1,000	用人費用		1,000	1,000
5,996		正式員額薪資			
17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9	1,000	加(夜)班費		1,000	1,000
57,148	37,934	服務費用		40,234	40,234
12,725	10,540	水電費		12,840	12,840
207	600	郵電費		600	600
29		旅運費			
445	18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80	180
8,351	9,93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933	9,933
20		保險費			
32,750	13,730	一般服務費		13,730	13,730
2,621	2,951	專業服務費		2,951	2,951
9,690	12,300	材料及用品費		12,300	12,300
3,203	1,500	使用材料費		1,500	1,500
6,487	10,800	用品消耗		10,800	10,800
3,707	4,000	租金與利息		4,000	4,000
	1,000	地租及水租		1,000	1,000
3,277	3,000	房租		3,000	3,000
213		機器租金			
13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78		什項設備租金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92	3,71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411	1,411
392	211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211	211
	3,500	攤銷		1,200	1,200
1,582	3,92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924	3,924
292	370	土地稅		370	370
55	104	房屋稅		104	104
1,186	3,450	消費與行為稅		3,450	3,450
48		規 費			
1,861	12,13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2,131	12,131
125	3,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0	3,000
1,730	9,13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9,131	9,131
6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958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958		各項短絀			
449		其他			
449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300 加(夜)班費	學生宿舍管理人員所需之超時工作報酬。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學生宿舍所需支付之電費970萬元、水費250萬元及氣體費64萬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學生宿舍之電話費。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雜項計畫案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印刷裝訂。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學生宿舍相關設施維護，含宿舍修護費800萬元。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1.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學生宿舍管理聘用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573萬元，約計9人。 2.本校停車場聘請保全人員所需之外包費535萬元，約計15人。 3.學生宿舍廁所清潔265萬元，約計12人。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雜項計畫案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專業服務費，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2萬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雜項計畫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物料。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雜項計畫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辦公用品、開會誤餐及其他用品消耗等。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雜項計畫所需之場地租金。
520298-4200 房租	新北高工及南港高工宿舍之租金。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學生宿舍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5900 攤銷	學生宿舍之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土地地價稅。
520298-6400 房屋稅	房屋稅。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專案計畫			40,000			
繼續計畫			40,000			
1.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40,000			
自籌收入支應			4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8,500	348,321	5,550	41,000
分年性項目			48,500			
自籌收入支應			48,500			
一次性項目				348,321	5,550	41,000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268,641		36,500
自籌收入支應				79,680	5,550	4,5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1.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地上14層、地下2層，總樓地板面積28,320平方公尺，含400人演講廳、共同教室及通用教室。 2.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為地上8層、地下2層，總樓地板面積21,646平方公尺(含地上1~2層為游泳池，3層為社團使用空間、4~5層及6~8層各有二面挑高多功能球場等體育活動設施)，另二棟共構之地下停車場，合計地下一層機車停車位為1,393個、地下二層汽車停車位為122個。 3.總工程經費29億元，包含本校營運資金17億5,200萬元及教育部補助款11億4,800萬元。 4.本案分11年編列(105-115年)，本(114)年度編列4,000萬元。
				443,371		443,371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首長及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共地下3層、地上7層，總樓地板面積2,130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1億6,518萬元，全數為本校營運資金支應。本案分5年編列(111-115年)，本(114)年度編列4,850萬元。
				394,871		394,871	
				305,141		305,141	1.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儀器、電腦等相關設備、專項儀器設備、校區各專項設施及其他提升教學研究績效之機械設備等2億6,864萬1千元。(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 2.全校各單位購置之圖書及電子期刊等3,650萬元。
				89,730		89,730	1.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儀器、電腦等相關設備、專項儀器設備、校區各專項設施及其他提升教學研究績效之機械設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合 計			88,500	348,321	5,550	41,000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備等268萬元。 2.各項專班教學所需資訊設備200萬元。 3.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案須購置之機械設備7,000萬元。 4.指定用途捐贈款所購置設備500萬元。 5.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交通及運輸設備355萬元。 6.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須購置之交通運輸設備200萬元。 7.各項專班所須購置之什項設備50萬元。 8.國科會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案須購置之什項設備300萬元。 9.全校各單位所需購置之什項設備100萬元。
				483,371		483,37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專案計畫	40,000			
繼續計畫	40,000			
1.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 新建工程	4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33,230		305,141	5,000
分年性項目	48,500			
一次性項目	84,730		305,141	5,000
合 計	173,230		305,141	5,00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係民間指定用途資本支出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500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443,371	100.00					443,371	100.00
48,500	100.00					48,500	10.94
394,871	100.00					394,871	89.06
483,371	100.00					483,371	10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其 他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專案計畫	2,900,000	1,752,000		1,148,000		
繼續計畫	2,900,000	1,752,000		1,148,000		
1. 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2,900,000	1,752,000		1,148,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60,051	249,910		305,141	5,000	
分年性項目	165,180	165,180				
一次性項目	394,871	84,730		305,141	5,000	
合 計	3,460,051	2,001,910		1,453,141	5,00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一、自有資金-其他：係民間指定用途資本支出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500萬元。

二、專案計畫：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及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計畫總額29億元，其中綜合規劃設計經費預估1億4,294萬4千元(包含以前年度於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支應之25,784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40,000	1.38	350,784	12.10
					40,000	1.38	350,784	12.10
為促進土地有效利用，解決本校教學研究、社團活動、體育活動空間及停車空間嚴重不足等問題，規劃興建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地上14層、地下2層，總樓地板面積28,320平方公尺；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地上8層、地下2層，總樓地板面積 21,646平方公尺。	105.01 115.12	3.00			40,000	1.38	350,784	12.10
					443,371	79.17	501,500	89.55
					48,500	29.36	106,629	64.55
	114.01 114.12				394,871	100.00	394,871	100.00
					483,371	13.97	852,284	24.6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38,914	3,980,850	3,809,577	182,193	1,454,775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15,564	-3,971	25,286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58,088	-2,874	14,659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38,914	3,980,850	4,183,229	175,348	1,494,720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2,325	69,209	266,143	10,379	38,894
教學成本	717	37,382	244,947	7,791	32,91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08	31,616	21,196	2,588	5,981
其他業務外費用		21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什項資產依規定僅填列土地以外金額：代管資產期初原值127億1,912萬9千元，扣除代管資產-土地調整後金額120億9,492萬1千元，故表列代管資產期初原值為6億2,420萬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624,208	10,090,517
					236,879
					169,873
				624,208	10,497,269
				12,400	399,350
					323,750
				12,400	75,389
					21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998	224,998				
機械及設備	190,233	190,233				
機械及設備	190,233	190,2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24	8,4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24	8,424				
什項設備	26,341	26,341				
什項設備	26,341	26,34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北科創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8,239	2,823,900	4,429		4,429
台北智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350	25,035,000	26,000		26,000
聖森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69	3,016,946	240		240
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61	6,261,000	452		452
全宇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6,015	34,601,541	2,477		2,477
美力齡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48,000,000	2,400		2,400
和達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60	336,000	82		82
維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2,154	71,783,500	1,494		1,494
品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0	10,800,000	864		864
合 計			38,438		38,438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度預算總額』、『上年度預算總額』及『前年度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586,000	20.75				-511
2,600,000	10.39				
24,000	0.80				
452,250	7.22				
20,000	0.06				
240,000	0.50				
8,160	2.43				
186,900	0.26				
864,000	8.00				
					-51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9,672,326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372,222	增加基金3億7,222萬2千元，包含： 1. 固定資產3億514萬1千元。 2. 無形資產1,476萬7千元。 3. 遞延資產5,231萬4千元。
其他	2,000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2,000	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期末基金數額	10,044,548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2,132,092	資產	12,938,519	12,551,479	387,040
4,214,884	流動資產	4,550,661	4,439,002	111,659
380,499	現金	416,267	425,659	-9,392
3,617,406	流動金融資產	3,921,414	3,798,363	123,051
94,079	應收款項	100,079	97,079	3,000
112,178	預付款項	102,179	107,179	-5,000
10,722	短期貸墊款	10,722	10,722	
1,708,45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1,681,656	1,625,057	56,599
4,429	採權益法之投資	4,429	4,429	
176,735	非流動金融資產	296,735	236,735	60,000
1,527,294	準備金	1,380,492	1,383,893	-3,401
5,998,2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82,863	6,286,442	96,421
618,073	土地	618,073	618,073	
15,551	土地改良物	10,901	13,226	-2,325
3,322,095	房屋及建築	3,185,838	3,255,047	-69,209
888,816	機械及設備	1,079,137	996,959	82,178
49,365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355	41,184	-4,829
1,020,537	什項設備	1,031,773	1,029,667	2,106
83,786	購建中固定資產	420,786	332,286	88,500
68,486	無形資產	34,350	52,357	-18,007
68,486	無形資產	34,350	52,357	-18,007
142,043	其他資產	288,989	148,621	140,368
137,400	遞延資產	284,346	143,978	140,368
4,643	什項資產	4,643	4,643	
12,132,092	合 計	12,938,519	12,551,479	387,040
1,837,810	負債	1,911,209	1,874,510	36,699
1,027,640	流動負債	1,068,641	1,048,141	20,500
95,104	應付款項	96,105	95,605	500
932,536	預收款項	972,536	952,536	20,000
810,170	其他負債	842,568	826,369	16,199
758,189	遞延負債	787,389	772,789	14,600
51,981	什項負債	55,179	53,580	1,599
10,294,282	淨值	11,027,310	10,676,969	350,341
9,280,104	基金	10,044,548	9,672,326	372,222
9,280,104	基金	10,044,548	9,672,326	372,222
906,538	公積	931,338	918,938	12,400
906,538	資本公積	931,338	918,938	12,400
96,204	累積餘絀	39,988	74,269	-34,281
96,204	累積賸餘	39,988	74,269	-34,281
11,436	淨值其他項目	11,436	11,43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1,436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11,436	11,436	
12,132,092	合計	12,938,519	12,551,479	387,04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112年12月31日實際數』、『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19,895千元、上年度預算數:\$19,895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19,895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19,895千元、上年度預算數:\$19,895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19,895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科目內容係廠商為履約或保固保證所質押之銀行定存單。
4. 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12,374,912千元及12,374,912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12,387,312千元及12,387,312千元，分別減少12,400千元及12,400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1,886	169,276.12	2,012,016	
大專院校	人	11,886	169,276.12	2,012,016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170	155,718.65	1,895,096	
大專院校	人	12,170	155,718.65	1,895,096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3,599	143,949.63	1,957,571	
大專院校	人	13,599	143,949.63	1,957,571	
111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3,639	140,074.71	1,910,479	
大專院校	人	13,639	140,074.71	1,910,479	
110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3,852	127,004.40	1,759,265	
大專院校	人	13,852	127,004.40	1,759,265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1年度決算數』及『110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199		199	
職員		154		154	
	簡任	4		4	
	薦任	135		135	
	委任	15		15	
駐衛警		2		2	
	駐衛警	2		2	
技工		23		23	
	技工	23		23	
工友		20		20	
	工友	20		20	
教師人員		583		583	
教師		583		583	
	教授	232		232	
	副教授	203		203	
	助理教授	128		128	
	講師	20		20	
助教人員		21		21	
助教		21		21	
	助教	21		21	
兼任人員		400		400	
兼任		400		400	
	副教授	400		400	
總 計		1,203		1,203	

一、本校契僱人力進用，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億6,307萬8千元（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休金等），包含：

1. 進修部約僱人員及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行政組員約計150人。
2. 業務臨時工約計90人。
3. 輔導中心輔導老師約計4人。
4. 控留職缺以契僱進用人員約計31人。
5. 約聘研究型教授約計55人。
6. 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助理及臨時工約計440人。
7. 國科會補助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計畫結餘款助理約計1,385人。
8. 推廣教育計畫助理約計28人。
9. 捐贈計畫助理約計9人。
10. 學生宿舍管理聘用行政組員約計9人。

二、本校勞務承攬部分，編列外包費3,013萬2千元，包含：

1. 全校廁所清潔及垃圾清運約計30人。
2. 實驗室廢液過期費藥品處理清運約計5人。
3. 本校停車場聘請保全人員約計15人。
4. 學生宿舍廁所清潔約計12人。
5. 執行計畫所需委外系統整合測試評估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等。

三、獎金1億2,056萬5千元包含：

1. 年終獎金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計623人共1億274萬5千元；另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2人共6萬6千元。
2. 考績獎金係依公務人員考績法辦理，計169人共1,775萬4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效 金	
業務支出部分	905,787		14,912		102,811		17,754			83,299
教學成本	752,773		5,500		82,421					62,109
正式人員	752,773		5,500		82,421					62,109
教員	725,972		5,450		79,087					59,108
助教	26,801		50		3,334					3,001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3,014		8,412		20,390		17,754			21,190
正式人員	153,014		8,412		20,390		17,754			21,190
職員	132,872		4,884		16,465		13,122			12,793
工員	20,142		3,528		3,925		4,632			8,397
兼任人員										
職員										
其他業務外費用			1,000							
正式人員			1,000							
工員			1,000							
合 計	905,787		14,912		102,811		17,754			83,299
總 計	905,787		14,912		102,811		17,754			83,299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一、本校契僱人力進用，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億6,307萬8千元（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休金等），包含：

1. 進修部約僱人員及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行政組員約計150人。
2. 業務臨時工約計90人。
3. 輔導中心輔導老師約計4人。
4. 控留職缺以契僱進用人員約計31人。
5. 約聘研究型教授約計55人。
6. 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助理及臨時工約計440人。
7. 國科會補助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計畫結餘款助理約計1,385人。
8. 推廣教育計畫助理約計28人。
9. 捐贈計畫助理約計9人。
10. 學生宿舍管理聘用行政組員約計9人。

二、本校勞務承攬部分，編列外包費3,013萬2千元，包含：

1. 全校廁所清潔及垃圾清運約計30人。
2. 實驗室廢液過期費藥品處理清運約計5人。
3. 本校停車場聘請保全人員約計15人。
4. 學生宿舍廁所清潔約計12人。
5. 執行計畫所需委外系統整合測試評估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等。

三、獎金1億2,056萬5千元包含：

1. 年終獎金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計623人共1億274萬5千元；另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2人共6萬6千元。
2. 考績獎金係依公務人員考績法辦理，計169人共1,775萬4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67,012	658		20,020	43	1,212,296	280,750	1,493,046
		49,037	504		11,900		964,244	278,250	1,242,494
		49,037	504		11,900		964,244		964,244
		46,779	441		9,900		926,737		926,737
		2,258	63		2,000		37,507		37,507
								278,250	278,250
								278,250	278,250
		17,975	154		8,120	43	247,052	2,500	249,552
		17,975	154		8,120	43	247,052		247,052
		12,002	154		5,320		197,612		197,612
		5,973			2,800	43	49,440		49,440
								2,500	2,500
								2,500	2,5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67,012	658		20,020	43	1,212,296	280,750	1,493,046
		67,012	658		20,020	43	1,212,296	280,750	1,493,04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382,479	1,427,383	用人費用	952,031	541,015	1,493,046
829,938	870,797	正式員額薪資	829,205	76,582	905,787
286,615	270,75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912	273,838	280,750
13,442	14,912	加(夜)班費		14,912	14,912
104,026	117,054	獎金	28,181	92,384	120,565
68,963	64,552	退休及卹償金		83,299	83,299
79,442	89,275	福利費	87,690		87,690
52	43	提繳費	43		43
986,930	882,395	服務費用	264,325	678,521	942,846
73,634	65,447	水電費		68,937	68,937
2,815	3,200	郵電費	744	2,456	3,200
60,618	49,603	旅運費	2,013	50,558	52,571
20,168	23,53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1,500	12,030	23,530
74,402	57,66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476	40,543	50,019
3,614	3,650	保險費		3,650	3,650
474,238	466,560	一般服務費	184,538	312,936	497,474
274,271	203,310	專業服務費	56,054	177,960	234,014
1,019	1,088	公關慰勞費		1,108	1,108
2,154	8,343	推展費		8,343	8,343
322,601	271,758	材料及用品費	73,815	234,430	308,245
116,417	87,500	使用材料費	34,612	62,495	97,107
206,186	184,258	用品消耗	39,203	171,935	211,138
56,972	38,996	租金與利息	19,178	24,298	43,476
14,459	3,080	地租及水租	396	7,164	7,560
5,817	8,250	房租	1,682	6,568	8,250
29,562	22,650	機器租金	15,798	6,852	22,650
3,766	1,6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726	924	1,650
3,367	3,366	什項設備租金	576	2,790	3,366
505,743	486,666	折舊、折耗及攤銷	332,712	166,132	498,844
383,935	377,4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45,077	141,873	386,950
12,276	12,4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2,400		12,400
109,530	96,852	攤銷	75,235	24,259	99,494
5,041	4,19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4,194	4,194
292	370	土地稅		370	370
55	104	房屋稅		104	104
4,216	3,500	消費與行為稅		3,500	3,500
478	220	規費		220	220
482,991	433,50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77,496	400,583	478,079
397	600	會費		600	600
422,917	375,875	捐助、補助與獎助	67,240	353,213	420,453
52,127	52,526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0,256	42,270	52,526
7,549	4,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500	4,500
5,51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1,242,494		249,552				1,000
752,773		153,014				
278,250		2,500				
5,500		8,412				1,000
82,421		38,144				
62,109		21,190				
61,441		26,249				
		43				
759,679		48,033	77,992	16,908		40,234
56,097						12,840
2,400		200				600
51,624		434	513			
21,585		400	1,365			180
37,605		2,298	183			9,933
3,280		370				
396,059		39,475	48,210			13,730
183,135		3,299	27,721	16,908		2,951
		1,108				
7,894		449				
238,992		3,120	53,833			12,300
67,014		1,340	27,253			1,500
171,978		1,780	26,580			10,800
29,857		200	9,419			4,000
6,560						1,000
4,775			475			3,000
13,852			8,798			
1,504			146			
3,166		200				
368,280		129,153				1,411
323,750		62,989				211
		12,400				
44,530		53,764				1,200
110		160				3,924
						370
						104
		50				3,450
110		110				
276,309	189,053	330	256			12,131
570		30				
228,400	189,053					3,000
42,839		300	256			9,131
4,5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5,515		各項短絀			
1,014		其他			
1,014		其他費用			
3,749,286	3,544,893	總 計	1,719,557	2,049,173	3,768,730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本年度國外旅費3,215萬9千元、大陸地區旅費697萬6千元、公共關係費100萬8千元、員工慰勞費10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2,915,721	189,053	430,548	141,500	16,908		75,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管理用車輛截至本年度所有車種及數量資料如下：

1. 首長座車1輛。
2. 客貨兩用車1輛。
3. 小型客車2輛。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 間	投資總額	分 年 預 算 數			備 註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房屋及建築	1.首長及職務宿舍新建工程	111.01 115.12	165,180	58,129	48,500	58,551	首長及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共地下3層、地上7層，總樓地板面積2,130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1億6,518萬元，全數為本校營運資金支應。本案分5年編列(111-115年)，本(114)年度編列4,850萬元。
合 計			165,180	58,129	48,500	58,55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通案決議部分：		
1.	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所列未送院會處理項目，除確有窒礙難行者再協商，依協商結論通過外，其餘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至送院會處理項目，協商有結論者，依協商結論通過；協商未獲結論者，交付表決，並依表決結果通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各委員會審查結果協商結論，均應依通案決議辦理，不再逐一於各單位協商結果敘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有鑑於部分作業基金收支失衡，常年短絀，迄 113 年度預算案累積 1,476 億元短絀待填補，亟待提升營運效能。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查核基金短絀（不含校務基金）連續達 2 年以上者，檢討是否依設立目的，自給自足，力求賸餘，並提出改善策略，及為避免造成政府財政隱憂，以健全基金財務，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包括倘國庫終止撥補之影響評估）。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4.	有鑑於我國自 86 年起推動醫藥分業政策，並隨後於 99 年推動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釋出政策，有助於提升患者用藥便利性與安全性。根據統計，我國 6 家公立醫學中心（台大、成大、三總、北榮、中榮及高榮），於 110 年申報慢性處方箋費用總共 195 億元，惟處方箋釋出率僅約五成，尚有提升空間。處方釋出除可減少病患往返醫院的交通成本及掛號費，亦可透過社區藥局藥師提供的用藥指導，進一步保障患者用藥安全與衛教需求。 處方釋出能讓病患在住家附近的健保藥局領藥，減少醫院等待時間，並利於建立藥歷檔案，使藥師得以更周全地提供用藥諮詢，強化慢性病患者的健康管理與醫療支持。職是之故，爰建請衛生福利部於 1 個月內邀集全國 6 家公立醫學中心、相關主管機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 關及團體研議全面慢性處方箋釋出，以期帶動全國醫療體系推動醫藥分業，確保民眾就近取得高品質的用藥服務，落實保障民眾的用藥權益，並進一步優化健保資源運用，促進全民健康福祉。 </p>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
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3
二、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4-15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16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17-18
三、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19
2.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0
3.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1
4.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2-28
5.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9-30
6.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31-32
7.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33-34
8.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35
9.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36-37
1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38-39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40-41
12. 資產折舊明細表.....	42-43
13.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44
四、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45-46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47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48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49-50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51-52

五、附錄

1.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53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一)本學院的設立宗旨在於學企共事共學共研。以建構研究學院與產業界共治創新管理，提供跨域研發產學合作平台及規劃創新自主的跨域研發環境，發展高階人才培育之彈性法規制度為目標。聚焦人工智慧及半導體等重點領域，匯集六大專業學院產學研發及師資能量，縱橫鏈結前項產業研究平台，積極對外拓展相關產學研機關單位之合作研究關係，成立企業聯合研究總中心，推動學企雙邊技術研究合作，並聯動跨領域跨產業及跨國界的學習環境，以共同培育雙邊高階科技人才、企業家精神與創新思維為目標。

(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依「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函報教育部「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創新計畫書」，並經教育部於 111 年 5 月 16 日臺教技(三)字第 1112301427 號函核定設立「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本校自 112 年度起於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下設立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俾完整呈現個別預算編列資訊。

二、組織概況：

(一)依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組織規程，置院長 1 人掌理院務；副院長 1 人協助院長綜理院務。

(二)行政營運組織規劃產學營運總中心，下設半導體聯合研發中心、人工智慧聯合研發中心及國際研發聯盟；教學組織規劃人才培育總中

心，規劃「人工智慧科技碩士、博士學位學程」、「資訊安全碩士、博士學位學程」等二學位學程，並於 113 學年度起增設「半導體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2)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4,208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4 億 5,251 萬 4 千元，減少 4 億 1,042 萬 9 千元，約 90.70%，主要係因合作意向廠商實際資金到位未如預期，相對應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補助款較預期減少，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3,850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4 億 4,394 萬 1 千元，減少 4 億 544 萬元，約 91.33%，主要係因收入較預期減少，致相對成本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建教合作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管理及總務費用等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21 萬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21 萬元，係存款利息收入及學生網路使用費收入。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3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3 萬 1 千元，係研究學院創立前相關會議出席費。
- (五)收支餘絀：決算賸餘數 376 萬 3 千元，較預算賸餘數 857 萬 3 千元，減少賸餘 481 萬元，約 56.10%，主要係因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954 萬 4 千元，占可用預算數 4,908 萬 1 千元，執行率約 19.45%，主要係因本學院尚為設立初期，產學合作計畫收入及政府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又相關教學研究設備尚在規劃建置中，購置設備實際執行數亦較預期減少所致。

二、上(113)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實際執行數 2,770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851 萬 4 千元，減少 8,080 萬 5 千元，約 74.47%，主要係因實際註冊學生人數較預期減少，致學雜費收入實際數較預計數減少；產學合作計畫收入未如預期，致建教合作收入實際數較預計數減少；合作企業資金挹注金額未如預期，可申請之其他政府單位補助款相對減少，其他補助收入實際數較預計數減少所致。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執行數 2,540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405 萬 1 千元，減少 7,864 萬 8 千元，約 75.59%，主要係因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未如預期，故支出相對減少所致。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執行數 31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 0 元，增加 31 萬 8 千元，主要係因存款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研究學院碩士班、博士班學生網路使用費收入較預期增加；企業及校友捐贈研究學院之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四)收支餘絀：實際賸餘數 262 萬 4 千元，較預計賸餘數 446 萬 3 千元，減少賸餘 183 萬 9 千元，約-41.21%，主要係因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均較預期減少所致。

(五)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79 萬 5 千元，占預計數 784 萬 7 千元，執行率約 10.14%，主要係因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購置設備實際執行數亦相對減少

所致。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人才培育目標：

1. 對準國家重點發展領域之產業人才：為因應國家發展資安、人工智慧及半導體之人力需求，配合國家科技施政目標，肩負培育國家所需產業人才之重任，吸引國內外優秀研究生參與本學院在人工智慧及半導體相關學程，為產業注入創意思考、智慧科技元素。
2. 培育產業即戰力之人才：首先擇定人工智慧、資訊安全及半導體等本學院強項重點領域為基礎，延攬標竿企業長期合作，參與學程之規劃，縮短學用落差，以培養前瞻設備與技術人才即戰力。
3. 打造兼具團隊合作及國際視野之專業領導人才：提供具品質與國際聲望的研究環境，吸引國內外優秀研究生參與本學院在人工智慧(為主)及半導體(為輔)的創新研發團隊，提供跨國界的學習環境，強化語文能力，運用同儕力量共同學習，以接軌國際脈動並激發團隊合作力為首要之務。

(二)產學合作研究目標：

1. 結合校內外人才、技術及財務等產業資源，從相關組織、人事、財務、財產、人才培育及採購等事項之法規及制度鬆綁，讓產學合作、研發、人才培育更靈活彈性，輔以具競爭力之誘因，讓產業提高其資源投入意願，進行深入的產學科技研發合作，協助提升重點產業之科技能量，厚植國力。
2. 利用學養豐富的師資與其實驗室之技術服務能力與設備資源，增加與產業界合作之機會與鏈結，推動本學院特色技術、深耕研發亮點成果，促進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提升學院研究發展成果效益，培育高階科研技術人才，協助產業強化競爭力。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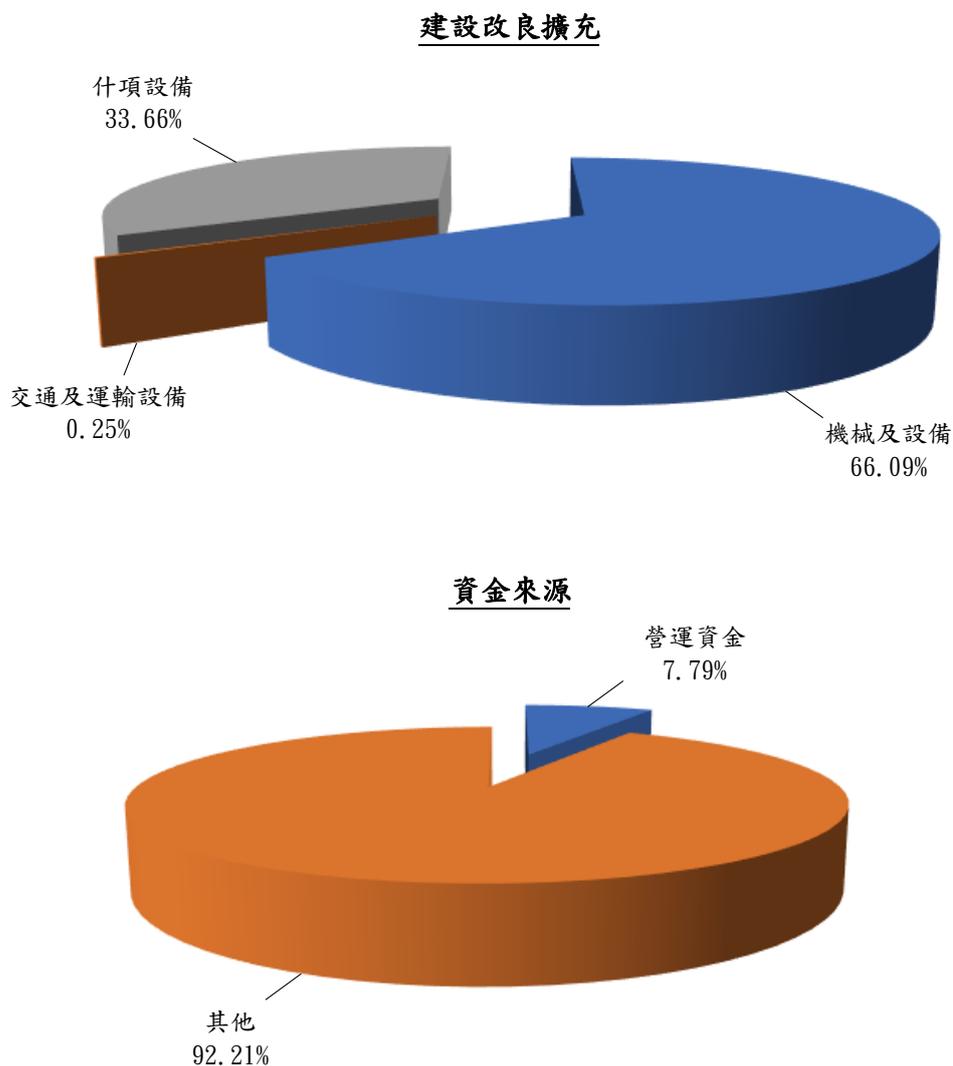
(一)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1,605 萬 9 千元，均係一次性項目，編列項目如次：

1. 機械及設備 1,061 萬 4 千元，主要係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所需儀器、電腦等機械設備。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4 萬元，主要係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
3. 雜項設備 540 萬 5 千元，主要係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所需什項設備。

(二)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11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4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4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59	營運資金	1,251
機械及設備	10,614	其他	14,808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		
什項設備	5,405		
合計	16,059	合計	16,059

自有資金-其他：

係國家發展基金撥款購置機械設備956萬8千元、什項設備524萬元，合計1,480萬8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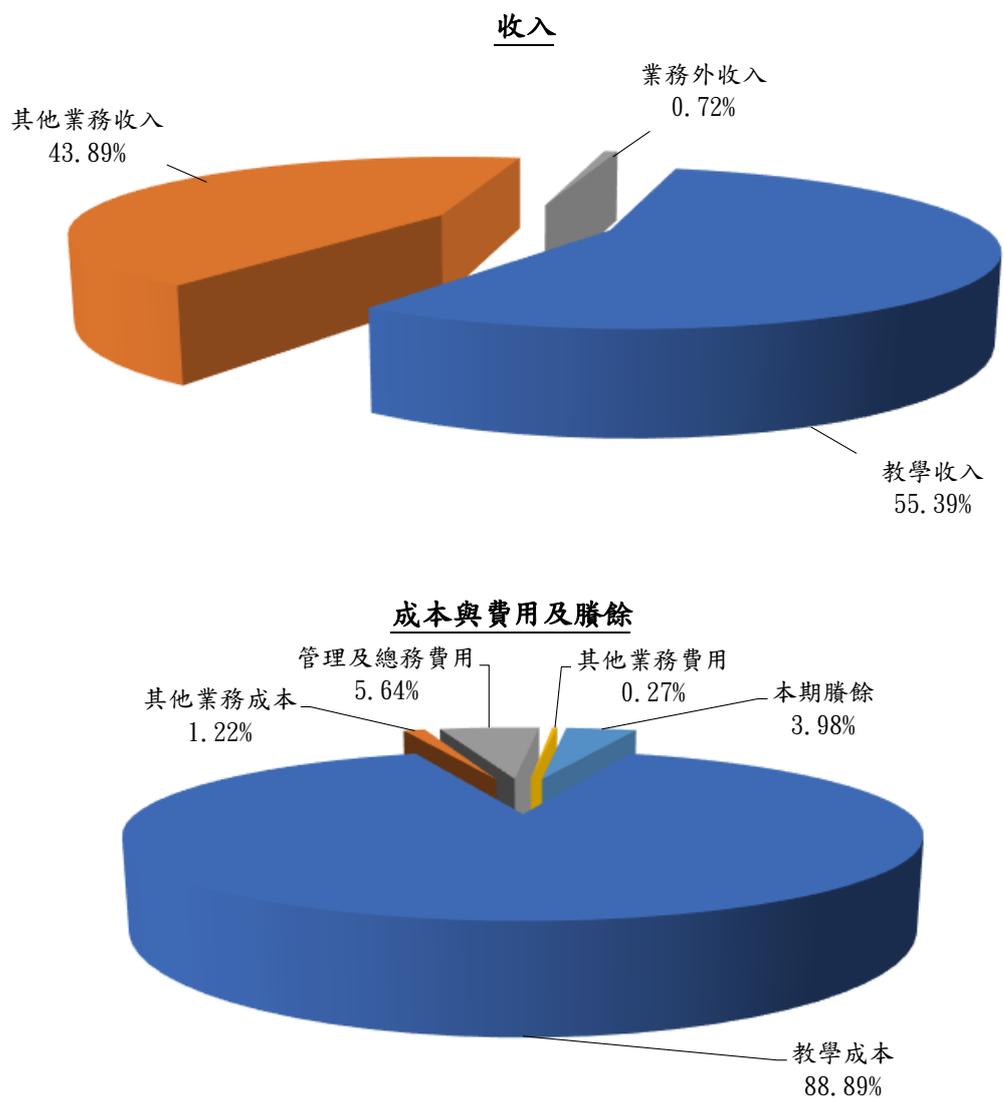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業務收入 2 億 2,609 萬 9 千元，包括教學收入 1 億 2,614 萬 2 千元、其他業務收入 9,995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1,728 萬 2 千元，增加 881 萬 7 千元，約 4.06%，主要係因學雜費收入、其他補助收入及雜項業務收入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 2 億 1,867 萬 9 千元，包括教學成本 2 億 243 萬 4 千元、其他業務成本 278 萬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1,285 萬 3 千元、其他業務費用 61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768 萬 7 千元，增加 1,099 萬 2 千元，約 5.29%，主要係因學雜費收入、其他補助收入及雜項業務收入較上年度增加，致相對成本增加所致。
- (三) 業務外收入 164 萬 2 千元，主要為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及受贈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0 元，增加 164 萬 2 千元，主要係因預估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與受贈收入增加所致。
- (四)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獲有賸餘數 906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數 959 萬 5 千元，減少賸餘 53 萬 3 千元，約 5.55%，主要係因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與學生公費及獎勵金較預期增加所致。
- (五) 本年度及最近五年度收入、費用及賸餘圖表，詳見圖 2、3：

圖2

114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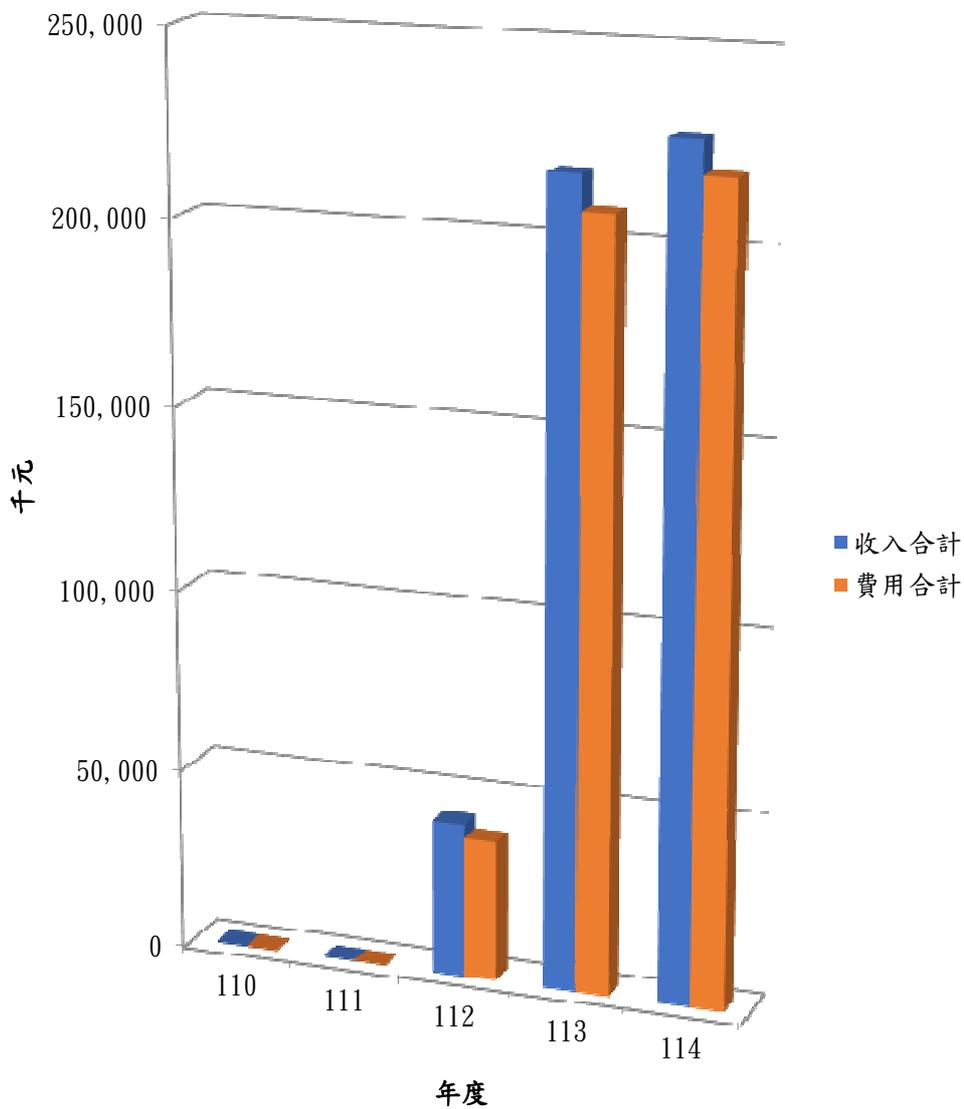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	114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14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226,099	業務成本與費用	218,679
教學收入	126,142	教學成本	202,434
其他業務收入	99,957	其他業務成本	2,780
業務外收入	1,642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853
		其他業務費用	612
		本期賸餘	9,062
收入總額	227,741	成本、費用及賸餘總額	227,741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42,085	217,282	226,099
業務外收入				210		1,642
收入合計				42,295	217,282	227,741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38,501	207,687	218,679
業務外費用				31		
費用合計				38,532	207,687	218,679
本期餘絀				3,763	9,595	9,062

註：112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 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 本年度預計賸餘 906 萬 2 千元。

(二) 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284 萬 5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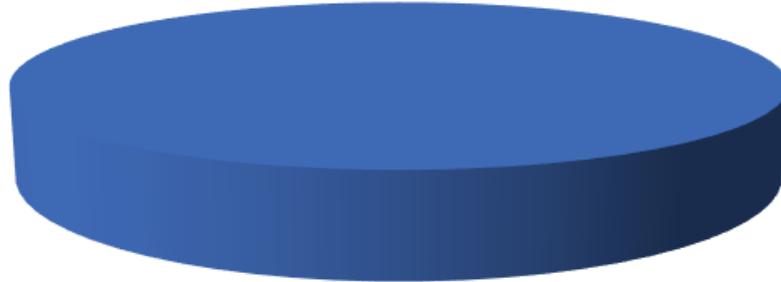
(三) 未分配賸餘為 1,190 萬 7 千元。

(四) 本年度及最近 5 年度賸餘分配圖表，詳見圖 4、5。

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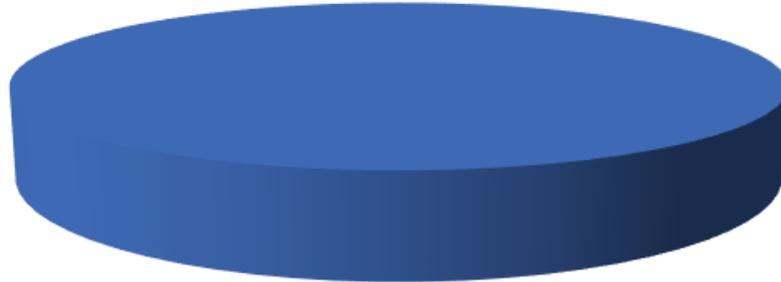
114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未分配賸餘
100.00%

按所得對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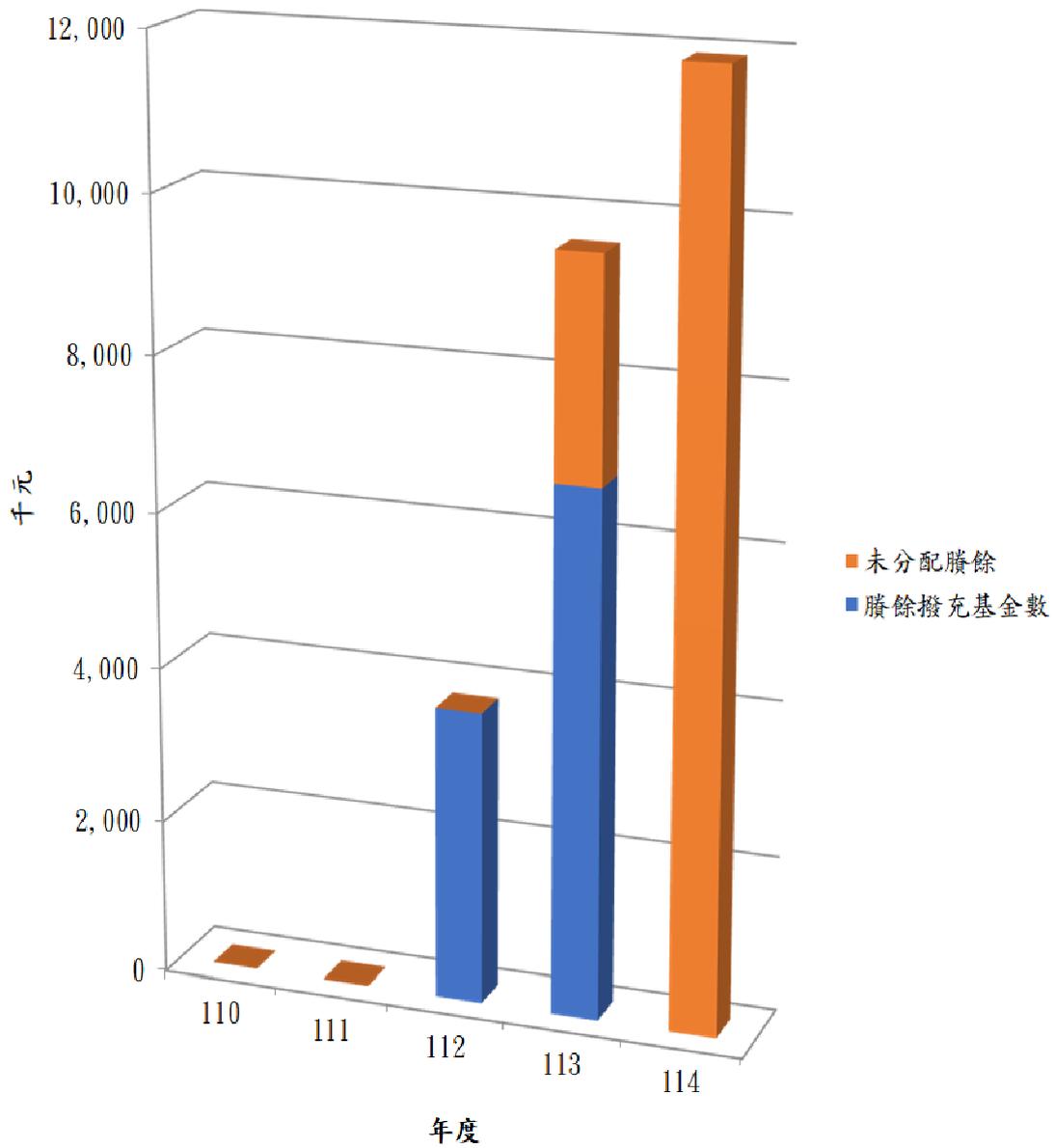
留存非營業基金
100.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4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4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11,907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11,907		
合 計	11,907	合 計	11,907

圖5

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3,763	6,750	
賸餘撥充基金數				3,763	6,750	
未分配賸餘					2,845	11,907
合計				3,763	9,595	11,907

註：112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 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554 萬 6 千元，包括：

1. 本期賸餘 906 萬 2 千元，利息股利之調整 25 萬元，故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為 881 萬 2 千元。

2. 調整項目-351 萬 6 千元，包括：

(1)折舊 242 萬 5 千元(包括機械及設備 186 萬 3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2 萬元及什項設備 54 萬 2 千元。)

(2)攤銷 20 萬元(包括攤銷電腦軟體 20 萬元。)

(3)其他 200 萬元(包括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 200 萬元。)

(4)流動負債淨減 414 萬 1 千元。

3.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為 529 萬 6 千元，加計收取利息 25 萬元。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705 萬 9 千元，包括增加固定資產 1,605 萬 9 千元、無形資產 100 萬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580 萬 8 千元，係增加其他負債 1,580 萬 8 千元。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429 萬 5 千元。

(五)預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151 萬 3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580 萬 8 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42,085	業務收入	99,192	126,907	226,099	100.00	217,282	8,817	4.06
22,830	教學收入		126,142	126,142	55.79	118,440	7,702	6.50
2,435	學雜費收入		13,142	13,142	5.81	5,440	7,702	141.58
20,395	建教合作收入		113,000	113,000	49.98	113,000		-
19,255	其他業務收入	99,192	765	99,957	44.21	98,842	1,115	1.13
19,070	其他補助收入	99,192		99,192	43.87	98,454	738	0.75
185	雜項業務收入		765	765	0.34	388	377	97.16
38,501	業務成本與費用	96,216	122,463	218,679	96.72	207,687	10,992	5.29
34,044	教學成本	83,063	119,371	202,434	89.53	192,624	9,810	5.09
15,448	教學研究及訓輔 成本	83,063	30,222	113,285	50.10	95,444	17,841	18.69
18,596	建教合作成本		89,149	89,149	39.43	97,180	-8,031	-8.26
485	其他業務成本	2,300	480	2,780	1.23	1,900	880	46.32
485	學生公費及獎勵 金	2,300	480	2,780	1.23	1,900	880	46.32
3,787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853	2,000	12,853	5.68	12,853		-
3,787	管理費用及總務 費用	10,853	2,000	12,853	5.68	12,853		-
185	其他業務費用		612	612	0.27	310	302	97.42
185	雜項業務費用		612	612	0.27	310	302	97.42
3,584	業務賸餘(短絀)	2,976	4,444	7,420	3.28	9,595	-2,175	-22.67
210	業務外收入		1,642	1,642	0.73		1,642	-
172	財務收入		250	250	0.11		250	-
172	利息收入		250	250	0.11		250	-
38	其他業務外收入		1,392	1,392	0.62		1,392	-
38	資產使用及權利 金收入		192	192	0.08		192	-
	受贈收入		1,200	1,200	0.53		1,200	-
31	業務外費用				-			-
31	其他業務外費用				-			-
31	雜項費用				-			-
179	業務外賸餘(短絀)		1,642	1,642	0.73		1,642	-
3,763	本期賸餘(短絀)	2,976	6,086	9,062	4.01	9,595	-533	-5.55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2億2,609萬9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億2,614萬2千元、其他業務收入9,995萬7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2億1,867萬9千元，包括教學成本2億243萬4千元、其他業務成本278萬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285萬3千元，其他業務費用61萬2千元。
- 3.兩者互抵，獲業務賸餘742萬元。

(二)業務外收支：

- 1.業務外收入164萬2千元，包括財務收入25萬元、其他業務外收入139萬2千元
- 2.業務外費用0元。
- 3.兩者互抵，獲業務外賸餘164萬2千元。

(三)預計本期賸餘906萬2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9,595	100.00	賸餘之部	11,907	100.00	
9,595	100.00	本期賸餘	9,062	76.11	
	-	前期未分配賸餘	2,845	23.89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6,750	70.35	分配之部		-	
	-	填補累積短絀		-	
	-	提存公積		-	
6,750	70.35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2,845	29.65	未分配賸餘	11,907	100.00	
	-	-短絀之部		-	
	-	本期短絀		-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	-填補之部		-	
	-	撥用賸餘		-	
	-	撥用公積		-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5,546	
本期賸餘(短絀)	9,062	114年度賸餘數906萬2千元。
利息股利之調整	-25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8,812	
調整項目	-3,516	包含： 1.折舊242萬5千元。 2.攤銷20萬元。 3.流動負債減少414萬1千元。 4.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200萬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5,296	
收取利息	25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7,059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6,059	包括： 1.營運資金撥充增置125萬1千元。 2.國家發展基金撥款增置機械設備、交通運輸設備、什項設備1,480萬8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00	國家發展基金撥款增置無形資產100萬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0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5,808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5,808	增加其他負債1,580萬8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808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2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1,5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5,80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包括：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126,142	
學雜費收入	人	240	54,758.33	13,142	研究所學雜費收入，估計如列數。
日間部	人	240	54,758.33	13,142	
研究所	人	240	54,758.33	13,142	
建教合作收入				113,000	
產學合作收入				113,000	公民營企業等委辦計畫，估計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99,957	
其他補助收入	99,192	包括： 1. 國家發展基金補助款，屬於經常支出9,719萬2千元。 2. 配合折舊及攤銷費用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200萬元。
雜項業務收入	765	辦理各項招生報名費收入，估計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1,642	
財務收入	250	
利息收入	250	利息收入，估計如列數。
其他業務外收入	1,392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92	網路使用費收入，估計如列數。
受贈收入	1,200	募款受贈收入，估計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83,063	119,371		202,434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83,063	30,222	240	472,020.83	113,285
用人費用		14,389	1,686			16,075
正式員額薪資		11,091				11,09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加(夜)班費						
獎金		1,342				1,342
退休及卹償金			865			865
福利費		1,956	821			2,777
服務費用		27,103	14,636			41,739
水電費		1,000				1,000
郵電費		181	855			1,036
旅運費		650	1,000			1,6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50	50			4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500	1,300			3,800
保險費		597				597
一般服務費		30				30
專業服務費		21,485	11,431			32,916
推展費		310				310
材料及用品費		10,130	4,400			14,530
使用材料費		4,700	4,200			8,900
用品消耗		5,430	200			5,630
租金與利息		8,883	1,600			10,483
地租及水租		1,600				1,600
房租		2,500				2,500
機器租金		2,313	1,100			3,41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0				1,000
什項設備租金		1,470	500			1,97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954	250			2,2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754	250			2,004
攤銷		200				2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10				210
消費與行為稅		100				100
規 費		110				1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0,394	7,650			28,044
會費		500				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594	3,000			14,594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8,300	1,650			9,95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92,624			34,044
140	681,742.86	95,444	67	230,567.16	15,448
		12,883			1,941
		6,120			1,598
		2,680			174
					25
		765			
		795			55
		2,523			89
		30,709			11,357
		1,000			
		830			2
		820			5
		400			302
		1,950			
		342			
		4,700			
		20,357			11,047
		310			
		11,434			734
		5,801			187
		5,633			547
		10,013			453
		1,600			400
		2,500			
		3,413			
		1,000			
		1,500			53
		1,650			321
		1,050			321
		600			
		110			5
					5
		110			
		28,645			636
		500			106
		15,195			530
		9,95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000		3,000
建教合作成本			89,149		89,149
用人費用			5,760		5,76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5,760		5,760
服務費用			50,114		50,114
水電費			3,650		3,650
郵電費			1,490		1,490
旅運費			5,200		5,2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905		9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715		4,715
一般服務費			16,715		16,715
專業服務費			17,089		17,089
推展費			350		350
材料及用品費			15,650		15,650
使用材料費			2,800		2,800
用品消耗			12,850		12,850
租金與利息			8,050		8,050
地租及水租			1,000		1,000
房租			4,450		4,450
機器租金			1,400		1,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0		500
什項設備租金			700		7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75		3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75		375
攤銷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800		800
消費與行為稅			800		8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8,400		8,400
會費			500		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7,900		7,90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3,000			
		97,180			18,596
		13,650			3,745
		13,650			3,745
		48,776			10,474
		8,150			13
		3,339			
		3,200			49
		905			
		4,587			3
		15,000			2,887
		13,245			7,521
		350			
		15,650			949
		2,800			56
		12,850			892
		9,050			387
		1,000			367
		4,450			
		2,400			
		500			
		700			20
		5,654			
		4,434			
		1,220			
					447
					447
		4,400			2,593
		500			
		3,900			2,59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教師10名之薪俸及加給。
510301-1500 獎金	教師一個半月之年終獎金。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師退撫基金補助。
510301-1800 福利費	1. 教師之公、健保，保險補助之給付。 2. 現職人員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健康檢查補助及休假旅遊補助等。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水費及電費。
510301-2200 郵電費	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1-2300 旅運費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因公出差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包括： 一、國內出差旅費10萬元，全數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二、國外旅費100萬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為學術交流需要編列考察訪問、研究、進修、實習及參加國際會議等國外旅費。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印刷、裝訂費用。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校舍活動場所、儀器設備及辦公器具等修理保養費。
510301-2600 保險費	校舍活動場所保險費、學生團體保險及其他保險費。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教師體育、文康活動、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用品等，預算員額10人，每人年3,000元，共3萬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專業服務費編列3,291萬6千元。包括： 一、編列講習訓練鐘點費及演講費、稿費、出席審查費等952萬元。 二、編列法律事務費、工程管理諮詢費、委託考選訓練費、購買套裝軟體及其他專業服務等費用2,339萬6千元。
510301-2B00 推展費	編列推展費用31萬元，包括徵聘各系所教師、學院形象及招生等廣告費。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物料及設備零件費用。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辦公用品、報章什誌、實驗用品、食品及其他用品消耗等費用。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場地租金。
510301-4200	一般房屋租金。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房租	
510301-4300 機械設備租金	機械設備租金、電腦軟硬體租金及使用費。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車輛及電信網路設備等租金。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影印機等什項設備租金。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教學研究所需設備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510301-5900 攤銷	電腦軟體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辦理教學研究業務所需繳納之關稅。
510301-6800 規 費	繳納各項規費。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辦理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各學術團體之會費50萬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獎助學員生給與及捐贈款支付學生獎助學金等。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1.各項競賽優秀員工及學生之獎勵費用等。 2.其他補助與獎勵之費用。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各項競賽代表隊代表學院參加比賽報名費、參賽者之交通、膳宿等相關費用。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編列專任教師辦理產學合作計畫之兼職酬金。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編列研究計畫分攤之水、電等費用。
510303-2200 郵電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3-2300 旅運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國內外出差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其中國外旅費200萬元，係因應建教專案計畫之所需。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印刷裝訂費。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房屋及設備修繕維護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1. 進用專案教師、專案研究人員之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勞退金1,417萬5千元，約計20人；計畫助理、工讀生薪資204萬元，約計15人。 2.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50萬元，約計1人。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講習訓練授課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等270萬元、法律事務費、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系統維護、購買套裝軟體及其他專業服務等費用1,438萬9千元。
510303-2B00 推展費	為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推展費用，編列35萬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物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辦公用品、化學實驗用品及食品等費用。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場地租金。
510303-4200 房租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房屋租金。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機械設備、電腦硬、軟體及使用費等租金。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什項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設備之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500 消費與行為稅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繳納營業稅。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參加各學術團體之會費50萬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執行計畫獎助學員生給與等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485	1,900	其他業務成本	2,300	480	2,780
485	1,90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2,300	480	2,780
485	1,90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300	480	2,780
485	1,9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300	480	2,78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補助學生各項獎助學金，政府補助支應230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48萬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787	12,85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853	2,000	12,853
3,787	12,853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0,853	2,000	12,853
552	7,841	服務費用	5,095	2,000	7,095
	310	水電費	310		310
	130	郵電費	130		130
	112	旅運費	112		112
17	2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	100	200
	2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		200
	50	保險費	50		50
	2,300	一般服務費	400		400
535	3,539	專業服務費	3,293	1,400	4,693
	500	公關慰勞費		500	500
	500	推展費	500		500
4	1,312	材料及用品費	1,312		1,312
	400	使用材料費	400		400
4	912	用品消耗	912		912
3,207	3,000	租金與利息	4,400		4,400
3,000		地租及水租	700		700
	3,000	房租	3,000		3,000
207		機器租金	700		700
24	7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46		46
24	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46		46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管總業務所需水電費。
515001-2200 郵電費	管總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5001-2300 旅運費	編列員工國內出差旅費、貨物運送及短程車資等，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編列文件書表等印刷裝訂費。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管總業務所需校舍及什項設備等修理保養費。
515001-2600 保險費	管總業務所需其他保險費用。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辦公室、教室及廁所清潔等費用40萬元，約計1人。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講習訓練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費60萬元、工程管理諮詢服務費、律師公費、電腦軟體服務費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等。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本院院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院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50萬元，其中公共關係費40萬元，員工慰勞費10萬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50萬元，前年度決算數0元。
515001-2B00 推展費	徵聘職員刊登廣告等所需推展費用，編列50萬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行政業務用物料費用。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行政業務用辦公事務用品、食品及其他用品等費用。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100 地租及水租	行政業務所需場地租金。
515001-4200 房租	行政業務所需房屋租金。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行政業務所需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行政業務所需設備折舊，除圖書採報廢法外，其餘採用直線法。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85	310	其他業務費用		612	612
185	310	雜項業務費用		612	612
185	310	服務費用		612	612
185	310	專業服務費		612	612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各項招生業務所支付之試務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1		業務外費用			
31		其他業務外費用			
31		雜項費用			
31		其他			
31		其他費用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0,614	40	5,405
一次性項目				10,614	40	5,405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9,568		5,240
自籌收入支應				1,046	40	165
合 計				10,614	40	5,405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16,059		16,059	
				16,059		16,059	
				14,808		14,808	1. 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 所需儀器、電腦等機械 設備956萬8千元。 2. 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 所需什項設備524萬元 。
				1,251		1,251	1. 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 所需儀器、電腦等機械 設備104萬6千元。 2. 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 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4 萬元。 3. 行政、教學及研究單位 所需什項設備16萬5千 元。
				16,059		16,059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251			14,808
一次性項目	1,251			14,808
合 計	1,251			14,808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係國家發展基金撥款購置機械設備956萬8千元、什項設備524萬元，合計1,480萬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6,059	100.00					16,059	100.00
16,059	100.00					16,059	100.00
16,059	100.00					16,059	10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總 資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6,059	1,251			14,808	
一次性項目	16,059	1,251			14,808	
合 計	16,059	1,251			14,808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係國家發展基金撥款購置機械設備956萬8千元、什項設備524萬元，合計1,480萬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16,059	100.00	16,059	100.00
	114.01 114.12				16,059	100.00	16,059	100.00
					16,059	100.00	16,059	10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7,541		2,002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1,841	40	5,340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0,614	40	5,405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29,996	80	12,747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1,863	20	542
教學成本			1,833	20	526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		16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9,543
					17,221
					16,059
					42,823
					2,425
					2,379
					4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0,514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其他	2,000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200萬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2,000	財產撥出折減基金200萬元。
期末基金數額	10,514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30,067	資產	83,269	64,540	18,729
20,867	流動資產	44,043	39,748	4,295
12,632	現金	35,808	31,513	4,295
8,001	應收款項	8,001	8,001	
234	預付款項	234	234	
9,1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926	24,292	13,634
7,205	機械及設備	26,114	17,363	8,7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0	30	20
1,993	什項設備	11,762	6,899	4,863
	無形資產	1,300	500	800
	無形資產	1,300	500	800
30,067	合計	83,269	64,540	18,729
26,303	負債	60,848	51,181	9,667
18,347	流動負債	24,538	28,679	-4,141
1,262	應付款項	1,262	1,262	
17,084	預收款項	23,276	27,417	-4,141
7,956	其他負債	36,310	22,502	13,808
7,743	遞延負債	36,098	22,290	13,808
212	什項負債	212	212	
3,764	淨值	22,421	13,359	9,062
3,764	基金	10,514	10,514	
3,764	基金	10,514	10,514	
	累積餘絀	11,907	2,845	9,062
	累積賸餘	11,907	2,845	9,062
30,067	合計	83,269	64,540	18,729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112年12月31日實際數』、『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240	472,020.83	113,285	
大專院校	人	240	472,020.83	113,285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40	681,742.86	95,444	
大專院校	人	140	681,742.86	95,444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67	230,567.16	15,448	
大專院校	人	67	230,567.16	15,448	
111年度決算數					
110年度決算數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1年度決算數』及『110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教師人員					
教師		10		10	
	教授	10		10	
總 計		10		10	

一、契僱人力進用，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621萬5千元（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等），包含：

1. 學院進用專案教師及專案研究人員約計20人。
2. 計畫研究助理及工讀生約計15人。

二、勞務承攬部分，編列外包費90萬元，包含：

1. 辦公室、教室、廁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約計1人。
2. 執行計畫所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約計1人。

三、年終獎金係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編列134萬2千元，共計10人。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效 金
業務支出部分	11,091				1,342						865
教學成本	11,091				1,342						865
正式人員	11,091				1,342						865
教員	11,091				1,342						865
兼任人員											
教員											
合 計	11,091				1,342						865
總 計	11,091				1,342						865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一、契僱人力進用，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621萬5千元（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等），包含：

1. 學院進用專案教師及專案研究人員約計20人。

2. 計畫研究助理及工讀生約計15人。

二、勞務承攬部分，編列外包費90萬元，包含：

1. 辦公室、教室、廁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約計1人。

2. 執行計畫所需清潔、垃圾及廢棄物清運約計1人。

三、年終獎金係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編列134萬2千元，共計10人。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821	45		1,911		16,075	5,760	21,835
		821	45		1,911		16,075	5,760	21,835
		821	45		1,911		16,075		16,075
		821	45		1,911		16,075		16,075
								5,760	5,760
								5,760	5,760
		821	45		1,911		16,075	5,760	21,835
		821	45		1,911		16,075	5,760	21,83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5,686	26,533	用人費用	14,389	7,446	21,835
1,598	6,120	正式員額薪資	11,091		11,091
3,919	16,33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5,760	5,760
25		加(夜)班費			
	765	獎金	1,342		1,342
55	795	退休及卹償金		865	865
89	2,523	福利費	1,956	821	2,777
22,568	87,636	服務費用	32,198	67,362	99,560
13	9,460	水電費	1,310	3,650	4,960
2	4,299	郵電費	311	2,345	2,656
54	4,132	旅運費	762	6,200	6,962
319	1,50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50	1,055	1,505
3	6,73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00	6,015	8,715
	392	保險費	647		647
2,887	22,000	一般服務費	430	16,715	17,145
19,288	37,451	專業服務費	24,778	30,532	55,310
	500	公關慰勞費		500	500
	1,160	推展費	810	350	1,160
1,687	28,396	材料及用品費	11,442	20,050	31,492
243	9,001	使用材料費	5,100	7,000	12,100
1,443	19,395	用品消耗	6,342	13,050	19,392
4,047	22,063	租金與利息	13,283	9,650	22,933
3,767	2,600	地租及水租	2,300	1,000	3,300
	9,950	房租	5,500	4,450	9,950
207	5,813	機器租金	3,013	2,500	5,513
	1,5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0	500	1,500
73	2,200	什項設備租金	1,470	1,200	2,670
345	8,004	折舊、折耗及攤銷	2,000	625	2,625
345	6,1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800	625	2,425
	1,820	攤銷	200		200
452	11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10	800	1,010
452		消費與行為稅	100	800	900
	110	規費	110		110
3,714	34,94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22,694	16,530	39,224
106	1,000	會費	500	500	1,000
3,608	20,995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894	11,380	25,274
	9,95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8,300	1,650	9,950
	3,0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000	3,000
31		其他			
31		其他費用			
38,530	207,687	總計	96,216	122,463	218,679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本年度國外旅費300萬元、大陸地區旅費0元、公共關係費40萬元、員工慰勞費10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21,835						
11,091						
5,760						
1,342						
865						
2,777						
91,853		7,095	612			
4,650		310				
2,526		130				
6,850		112				
1,305		200				
8,515		200				
597		50				
16,745		400				
50,005		4,693	612			
		500				
660		500				
30,180		1,312				
11,700		400				
18,480		912				
18,533		4,400				
2,600		700				
6,950		3,000				
4,813		700				
1,500						
2,670						
2,579		46				
2,379		46				
200						
1,010						
900						
110						
36,444	2,780					
1,000						
22,494	2,780					
9,950						
3,000						
202,434	2,780	12,853	61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通案決議部分：		
1.	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所列未送院會處理項目，除確有窒礙難行者再協商，依協商結論通過外，其餘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至送院會處理項目，協商有結論者，依協商結論通過；協商未獲結論者，交付表決，並依表決結果通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各委員會審查結果協商結論，均應依通案決議辦理，不再逐一於各單位協商結果敘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有鑑於部分作業基金收支失衡，常年短絀，迄 113 年度預算案累積 1,476 億元短絀待填補，亟待提升營運效能。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查核基金短絀（不含校務基金）連續達 2 年以上者，檢討是否依設立目的，自給自足，力求賸餘，並提出改善策略，及為避免造成政府財政隱憂，以健全基金財務，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包括倘國庫終止撥補之影響評估）。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4.	有鑑於我國自 86 年起推動醫藥分業政策，並隨後於 99 年推動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釋出政策，有助於提升患者用藥便利性與安全性。根據統計，我國 6 家公立醫學中心（台大、成大、三總、北榮、中榮及高榮），於 110 年申報慢性處方箋費用總共 195 億元，惟處方箋釋出率僅約五成，尚有提升空間。處方釋出除可減少病患往返醫院的交通成本及掛號費，亦可透過社區藥局藥師提供的用藥指導，進一步保障患者用藥安全與衛教需求。 處方釋出能讓病患在住家附近的健保藥局領藥，減少醫院等待時間，並利於建立藥歷檔案，使藥師得以更周全地提供用藥諮詢，強化慢性病患者的健康管理與醫療支持。職是之故，爰建請衛生福利部於 1 個月內邀集全國 6 家公立醫學中心、相關主管機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 關及團體研議全面慢性處方箋釋出，以期帶動全國醫療體系推動醫藥分業，確保民眾就近取得高品質的用藥服務，落實保障民眾的用藥權益，並進一步優化健保資源運用，促進全民健康福祉。 </p>	